

王國維遺稿
黃永成新編

敦煌古書敘錄新編

經部一

新文豐出版公司印行

王重民 原編
黃永武 新編

敦煌古籍敘錄新編

第一冊
經部

新文豐出版公司印行



敦煌古籍敍錄新編體例

黃永武

一、研究「敦煌學」，首先感到困難的是敦煌原卷不易收集，同時感到國學方面的材料，散在衆多的佛典道經之間，翻閱費時，因此本書的特點就在選錄敦煌卷子中國學部分，擇要舉出，讓初學「敦煌學」的讀者，有直接研究敦煌原卷的方便。

二、王重民的「敦煌古籍敍錄」，收羅了敦煌卷子中有關經、史、子、集等國學方面的古籍，摘錄有關於論此古籍的論文。本新編即以王書為範圍，每種古籍之後，配以敦煌原卷之影本，王書出版已二十年，而中日學者對各敦煌古籍之研究，為王書所未及收錄者甚多，今附以文獻目錄，以便循覽。

三、本書原有字誤，如斯三九〇號立成算經，實為斯九三〇號之誤，斯二九〇二號韓朋賦，實為斯二九二二號之誤，斯三五九〇號禮記月令，實為斯二五九〇號之誤，如此之例，均已更正。

四、今敦煌微卷中，殘卷有缺落，不如清末所見時完整者，則以清末所攝影者補足之。如伯三三一五號尚書釋文殘卷，羅振玉書多一長條殘片，現今已缺落，如此之例，仍取舊文補充，又

如伯三五三五號春秋穀梁傳解釋，亦取羅書補足。

五、今敦煌微卷照片影印有不甚清晰者，仍取清末影印舊本兩存之，以便對照參讀，如伯二五〇六號詩經，伯二五三四號陰陽書等，並存舊影本，清末有摹寫本、排印本、木刻本者亦一并附印，唯摹本往往偶存錯字，讀者宜仔細對勘。

六、舊時卷子編號今已合併者，今據合併的編號影印，如伯二五五二號詩選已并入二五六七號，伯二五四九號及三八七一號尚書均不在原號，已併入伯二九八〇號，而斯五九六七號陳子昂集，合併於斯五九七一號，該號分為五片，五九六七號即第四、五片，適與巴黎藏卷相銜接。

七、現今敦煌學的研究，已趨向整組的研究，不應只作零星孤號的研究，因此屬於同一標題的卷子，應合併參看，但整組整組的歸納合併，茲體事大，故本書只有部分號碼偶附相關的資料，如應用文範附於書儀，宅經附於相書等，尚未能將同類的卷子集中以供比對，好在「敦煌寶藏」已編成，可供參檢。

八、本書始作於六年前，當時從散見於各書的影本中，搜集敦煌寫卷，翻照模糊，亦視同環寶，六年來，每見微片較為清晰者，即行替換，藏在篋笥，原意供個人研究之需，今屬經同好催促，將本書公開印出，以便於初學入門參考之用。

敦煌古籍敍錄新編目次

王重民原編
黃永武新編

第一冊 經部

敦煌古籍敍錄新編體例……………	一
編輯「敦煌古籍敍錄」述例（王重民）……………	一
周易王弼注……………	五
伯二五三〇號……………	八
伯二五三二號（鳴沙石室古籍叢殘）……………	八
本即二五三二號……………	四〇
又伯二五三〇號（圖已見前）……………	五二
又伯二五三二號……………	五三

又伯二六一九號……………	六五
又伯三六八三號……………	七八
又斯六一六二號……………	八二
周易經典釋文……………	八八
伯二六一七號……………	九〇
又斯五七三五號……………	一二四
古文尚書……………	一二六
伯二五三二號（夏書）（圖見後）……………	一二六
伯二五一六號（商書）（圖見後）……………	一二八
又伯二五三三號……………	一二八
附錄古定尚書摹本……………	一四五

又伯二五一六號	一五九
附隸古定尚書摹本	一九三
又伯三六〇五號	二二一
又伯三六一五號	二二四
又伯三四六九號	二二七
又伯三一九九號	二三〇
又伯五五二二號	二三三
又伯四〇三三號	二三五
又伯三六二八號	二三九
又伯三七五二號	二四二
又伯三七六七號	二四五
又伯三六七〇號	二四九
又伯二六四三號	二五七
又伯二七四八號	二九四
又伯四五〇九號	三二五

附隸古定尚書摹本	三二八
又伯二九八〇號	三二九
又伯二五四九號（圖片拼接於伯二九八〇號）	三三八
又伯三八七一號（圖片拼接於伯二九八〇號）	三三八
第二冊 經部	
今字尚書	一
伯三〇一五號	二
伯二六三〇號	七
附敦煌秘籍留真影印本	二〇
尚書釋文	三三
伯三三一五號	三七
毛詩故訓傳（含毛詩鄭箋）	四八

伯二五二九號	五〇
伯二五三八號	一〇四
伯二五一四號	一一八
伯二五七〇號	一四九
伯二五〇六號	一五六
附鳴沙石室古籍叢殘本	一七四
又伯二五二九號	一九四
又伯二五三八號	二四四
又斯一〇號	二五九
又斯一三四號	二七一
又斯五七〇五號	二八〇
毛詩音（徐邈撰）	二八三
伯三三八三號	二九〇
毛詩音	三〇二
斯二七二九號	三〇四

毛詩定本	三一七
斯七八九號	三一九
斯三三三〇號	三三六
斯六三四六號	三四一
毛詩正義	三四七
斯四九八號	三四九
第三冊 經部	
禮記	一
伯二五〇〇號	二
又斯二五九〇號	十九
又伯三三八〇號	二三
又斯五七五號	三一
禮記音	三八
斯二〇五三號	四〇

唐明皇御刊刪定禮記月令·····	七二	附伯二七六七號杜預撰春秋左	
斯六二一號·····	七三	氏傳集解裏公十八至十九年·····	二六三
喪服儀·····	七五	春秋穀梁傳集解·····	二六七
伯四〇二四號·····	七六	伯二五三六號·····	二七〇
春秋經傳集解·····	八五	附鳴沙石室古籍叢殘影本·····	三〇六
伯二五六二號·····	八六	又伯二四八六號·····	三三七
伯二五〇九號·····	一二七	附敦煌秘籍留真新編本·····	三五二
又伯二五四〇號·····	一六五	第四冊 經部	
又伯二五二三號·····	一八五	春秋穀梁傳解釋·····	一
又斯八五號·····	二〇四	伯二五三五號·····	四
又昭公四至五年、李鳴南藏·····	二三一	附春秋穀梁傳解釋摹本·····	二六
又伯三七二九號·····	二三四	御注孝經疏·····	四八
春秋左氏抄·····	二五三	伯三二七四號·····	五〇
斯一三三號·····	二五四	附伯三三八二號孝經注·····	九一
斯一四四三號·····	二五九		

附斯七〇七號孝經·····	九九
論語鄭氏注·····	一〇二
伯二五一〇號·····	一〇五
附論語鄭氏注摹本·····	一三三
又斯三三三九號·····	一六一
又子路篇、日人大谷氏藏·····	一六四
論語集解·····	一六六
斯八〇〇號·····	一六八
附伯二六六三號論語何晏集解·····	一八三
附伯二六二八號論語何晏集解·····	一八五
附伯二六二〇號論語何晏集解·····	二〇三
附斯七〇〇二號論語公冶長·····	二一六
附斯七〇〇三號論語八佾篇何晏集解·····	二一七
論語疏·····	二二五

伯三五七三號·····	二二九
爾雅白文·····	二九五
伯三七一九號·····	二九六
爾雅注·····	三〇四
伯二六六一號·····	三〇六
伯三七三五號·····	三二七
附伯四〇四二號爾雅注·····	三三八
第五冊 史部	
史記集解·····	一
伯二六二七號（管蔡世家、伯夷列傳、燕召公世家）·····	二
漢書刑法志·····	二九
伯三六六九號·····	三一
又伯三五五七號·····	四〇

漢書（蔡謨集解）	四五	附晉記摹本	一八〇
斯二〇五三號、匡衡、張禹、孔光等傳	四七	唐代殘史書	一九七
漢書（顏師古注）	八七	斯二五〇六號	一九九
伯二四八五號、蕭望之傳	八八	伯二八一〇號	二〇一
伯二五一三號、王莽傳	九六	伯四〇七三號（此號今已併入他號）	
漢書注	一〇二	春秋後語	二〇二
伯二九七三B號、蕭何、曹參、張良傳	一〇三	秦語、孔衍撰、羅振玉藏（即伯二五六九號，見後）	
晉書	一〇八	又伯二七〇二號背面	二〇五
伯三四八一號、何曾傳	一〇九	又伯五五二三號背面	二二〇
伯三八一三號、載記	一一二	附斯七一三號春秋後語秦語下	二四六
晉紀	一四六	趙語伯三六一六號	二五四
伯二五八六號	一四八	又伯二八七二號趙語	二七二
附敦煌石室佚書影印本	一六三	又伯二五八九號魏語	二七八

春秋後語（略出本）……………二九四

伯二五六九號……………二九六

附摹寫本……………三三三

第六冊 史部

帝王略論……………一

伯二六三六號……………四

閩外春秋……………二七

伯二五〇一號……………二九

附摹寫本……………七三

又伯二六六八號……………一六

貞觀氏族志……………一四四

北八四一八號（位字七十九號）……………一四八

南陽張延綬別傳……………一五三

伯二五六八號……………一五五

附鳴沙石室佚書影印本……………一六一

附摹寫本……………一七一

貞元十道錄……………一七七

伯二五二二號……………一八三

附鳴沙石室佚書影印本……………一八六

附摹寫本……………一八八

諸道山河地名要略……………一九〇

伯二五一號……………一九二

附摹寫本……………二一五

沙州都督府圖經……………二三五

伯二〇〇五號……………二三八

附摹寫本……………二九五

又伯二六九五號……………三四七

第七冊 史部

西州圖經·····	一	又斯二六五九號·····	一三一
伯二〇〇九號·····	三	唐職官令·····	一七〇
附摹寫本·····	九	斯一八八〇號·····	一七二
壽昌縣地境、翟奉達撰、敦煌某氏藏（關）·····	十三	唐天寶官品令·····	一七九
沙州敦煌縣懸泉鄉戶籍·····	十八	伯二五〇四號·····	一八三
斯五一四號·····	二二	故唐律·····	一八八
敦煌縣殘戶籍·····	六〇	伯三二五二號·····	一八九
斯四一二五號·····	六一	又伯三六〇八號·····	一九二
斯四一七二號·····	六三	附斯四六七三號唐律·····	二一二
水部式·····	六五	唐律疏義名例·····	二一六
伯二五〇七號·····	六九	羅振玉校錄本·····	二一八
附摹寫本·····	八九	又伯三五九三號·····	二二九
大唐西域記·····	一〇七	又雜律下、李盛鐸藏·····	二四三
伯三八一四號·····	一〇九	附羅振玉校錄排印本·····	二四四
		又伯三六九〇號·····	二五一

陰保山等牒·····	二五四
伯三三七九號·····	二五五
附伯二六一八號背面瓜州都頭張	
文慶等牒狀·····	二五八
附二五九四號背面金山國文書·····	二六一
附斯四七六〇號 太平興國六年	
聖光寺尼脩善等牒·····	二六六
附斯三八七九號 應管内外都僧	
統牒·····	二六九
附斯三八七六號 釋門法律慶深	
牒·····	二七四
附斯五九七三號 開寶八年二月	
歸義軍節度使曹延恭疏·····	二七六
附斯五八六四號 大曆十六年六	
城傑謝鄉百姓胡書典牒·····	二七九

附斯五八二三號 楊謙讓牒·····	二八〇
附斯五八二四號 經坊供菜關係	
牒·····	二八一
附斯五七二八號 壬申年酒戶曹	
流德牒·····	二八三
附斯五六九八號 社戶羅神奴乞	
求除名寬免狀·····	二八四
附斯五六九六號 淳化三年八月	
親從都頭陳守定疏·····	二八五
附斯五六九七號 申報河西政情	
狀·····	二八七
附斯五六九三號 節度孔目官楊	
單瓜沙兩郡史事編年序·····	二八八
附斯五六二九號 敦煌郡等某社	
條壹道·····	二九〇

附斯四四五三號	使者壽昌都頭	
贊副使翟哈丹等牒		二九七
附斯四四五九號背面	押衙王留	
子狀		二九九
附斯四四七三號背面	都頭張進	
遇與三傳狀		三〇〇
附斯四四七三號背面	將仕郎前	
守滄州南皮縣令王榮啓		三〇二
附斯四四七三號背面	鄉貢進士	
譚象啓		三〇七
附斯四四八九號背面	慈惠鄉百	
姓張再通牒		三一三
附斯四五一號背面	衙內都部	
署使馮某狀		三一五
附斯四五一號背面	隨使宅案	

孔目官孫使狀		三一七
附斯七六號背面	長興五年陳魯	
修牒		三一九
附斯七六號背面	補茶陵縣令將	
仕郎試大理評事譚某書狀		三二〇
附斯七六號背面	潘某書狀	三二一
附斯七六號背面	宗緒狀	三二三
第八冊	子部	
孔子家語		一
斯一八九一號		二
原本六韜		十二
伯三四五四號		十三
本草集注序錄，陶弘景撰		三二
吉石齋叢書影印本		三五

新脩本草·····	一〇二
伯三七一四號·····	一〇四
又斯四五三四號·····	一三三
食療本草·····	一三九
斯七六號·····	一四二
算經并序·····	一五八
伯三三四九號·····	一五九
附算經校錄木刻本·····	一七〇
附斯六六三號背面疑似算經·····	一七九
算書·····	一八一
伯二六六七號·····	一八二
立成算經·····	一八七
斯九三〇號·····	一八九
大唐同光四年具注曆·····	一九九
羅振玉校錄木刻本·····	二〇一

天福四年殘曆·····	二二二
羅振玉校錄木刻本·····	二二三
淳化元年殘曆·····	二二七
羅振玉校錄木刻本·····	二二八
附伯二九七三號 具注殘曆·····	二三四
易三備·····	二三八
斯六〇一五號·····	二四二
斯六三四九號·····	二六〇
靈棋經·····	二八〇
斯五五七號·····	二八一
瑞應圖·····	二八三
伯二六八三號·····	二九〇
附瑞應圖彩繪存真·····	三二四
附瑞應圖校錄本·····	三二八
白澤精怪圖·····	三四一

伯二六八二號	三四三
第九冊 子部	
陰陽書	一
伯二五三四號	二
附鳴沙石室佚書影印本	二六
摹寫本	四八
星占書	七〇
伯二五一二號	七二
附鳴沙石室佚書影印本	一〇二
附摹寫本	一三二
附伯二九六二號星占書	一六二
附伯三六〇二號星占書	一六五
七曜星占書	一七〇
伯三〇八一號	一七一
附校錄木刻本	一八八

附伯三七七九號推九曜行年容厄	
法	一九五
附伯三五八九號七曜利害吉凶徵	
應占	二〇一
相書	二〇八
伯三五八九號	二一一
伯二五七二號	二一八
伯二七九七號	二四八
附伯二六六一號背面 相書(諸	
雜略得要抄子)	二六一
附伯三三九〇號 相色發面看吉	
凶厄法(校錄本)	二八一
附伯二六三二號 宅經	二八八
鷗冠子	三〇五
傳增湘藏本(闕)	

劉子新論……………三〇六

羅振玉校錄本……………三〇七

又伯三五六二號……………三二〇

又伯二五四六號……………三四八

又伯三七〇四號……………三五五

第十冊 子部

治道集……………一

伯三七二二號……………二

斯一四四〇號……………二四

唐高宗天訓……………三四

伯五五二三號……………三六

九諫書……………六〇

伯三三九九號……………六一

附陳祚龍先生校錄詮詁……………六五

百行章……………九三

伯三三〇六號……………九三

伯三一七六號……………一一三

伯三〇五三號……………一一五

附斯一八一五號 百行章……………一一九

附斯一九二〇號 百行章……………一二一

附斯三四九一號 百行章……………一四三

附斯五五四〇號 百行章……………一六七

附貞松堂本 百行章……………一七〇

附位字六十八號 百行章排印本……………一八九

二十五等人圖……………一九二

伯二五一八號……………一九四

修文殿御覽……………二〇三

伯二五二六號……………二一二

附鳴沙石室佚書影印本·····	二三九
附摹寫本·····	二六五
古類書·····	二九一
伯二五二四號·····	二九三
伯二五四九號·····	三二七
伯二五〇二號·····	三三〇
附鳴沙石室佚書影印本·····	三四〇
又伯二五二四號(已見前)·····	三五〇
附斯三二二七號背面 古類書·····	三五二
附斯七〇〇四號 古類書·····	三五六
附伯三八七一號 古類書·····	三五九
第十一册 子部	
兔園策府·····	一
伯二五七三號·····	二
附鳴沙石室佚書影印本·····	五
附摹寫本·····	七
類林·····	九
伯二六三五號·····	一〇
李氏蒙求·····	三七
伯二七一〇號·····	三九
伯五五二二號(折葉本裝已併入他號)·····	四二
略出羣金·····	四二
伯二五三七號·····	四三
又伯三六五〇號·····	七五
又伯二九六六號·····	九五
又伯三三六三號·····	一〇〇
新集文詞九經鈔·····	一〇六
伯二五九八號·····	一〇七
伯二五五七號·····	一二八

斯五七五四號	一四五
附伯三四六九號背面	新集文詞
九經鈔	一四七
勤讀書鈔	一四九
伯二六〇七號	一五〇
雜鈔	一五九
伯二七二一號	一六二
附木刻本	一八〇
雜抄	一八三
伯三六三六號	一八四
太公家教	二一六
鳴沙石室佚書影印本	二二二
附摹寫本	二三七
附斯四七九號	太公家教
記事備要三卷	二五二
	二五七

伯三七二三號	二五八
書儀	三〇〇
伯三四四二號	三〇一
附伯二五〇五號	書儀
附伯三三七五號	書儀
附伯三八七二號（并入二六一九號）	應用文範
附伯二五三九號背面	應用文範
附伯三八六四號	應用文範
第十二冊	子部
新集吉凶書儀二卷	一
伯二六四六號	二
伯二五五六號	二六

伯三二四六號	三九	附斯七五號伯二三七〇號	道德
伯三二四九號	四八	經序訣	二五六
還寃記	五一	老子義（梁武帝老子講義）	二六六
伯三一二六號	五三	貞松堂藏本	二六七
周秦行紀	七〇	老子道德維義疏（成玄英撰）	二七四
伯三七四一號	七一	伯二五一七號	二八〇
附陳祚龍校錄本周秦行紀	七七	附伯二三五三號	老子道德經開
老子道德經（河上公注）	八三	題序訣義疏	三一四
伯二六三九號	八八	附斯五八八七號	老子道德經開
又斯四七七號	一一五	題序訣義疏	三三五
又斯三九二六號	一四六	第十三冊	子部
老子道德經（想爾注）	二〇一	老子道德經注（李榮撰）	一
斯六八二五號	二〇三	伯二五九四號	五
附斯六〇四四號	道德經解題書	伯二八六四號	十
.....	二五四		

伯三二三七號	十九
伯二五七七號	二十九
伯三二七七號	三九
附斯二〇六〇 老子道德經李榮注	四八
道德真經疏(唐明皇撰)	五八
伯三五九二號	五九
伯二八二三號	九三
附伯三七二五號 道德真經疏	九九
附斯四三六五號 道德真經疏	一〇六
附伯二四一七號 道德經盟文	一〇九
附伯二四六二號 玄言新記明老	一一一
部	一一一
附貞松堂藏本老子玄通經	一三四
南華真經	一四三

伯二五〇八號 (甲) 刻意品	一四六
伯二五三一號 山木	一五四
伯二五〇八號 (乙) 徐無鬼	一七〇
附鳴沙石室古籍叢殘本	一八〇
又伯三七八九號 前半	一八八
又伯三七八九號 後半	一九七
附伯二五六三號 大宗師	二〇六
附伯二六八八號 外物	二一〇
附伯四九八八號	二一七
又斯七九六號	二二〇
又斯一六〇三號	二三〇
又斯六一五號	二三六
又斯七七號	二五三
莊子釋文	二五九
伯三六〇二號	二六〇

文子·····	二六九	附伯二三六〇號 老子化胡經·····	九七
伯三七六八號·····	二七二	附斯二〇八一號 老子化胡經·····	一〇〇
列子·····	二九二	衆經別錄·····	一一四
斯七七七號·····	二九三	伯三八四八號·····	一一六
抱朴子·····	二九六	歷代三寶紀·····	一二九
孔氏藏本(闕)		伯三七三九號·····	一三一
老子化胡經·····	二九七	慧超往五天竺國傳·····	一九四
伯二〇〇七號·····	二九九	伯三五三二號·····	一九六
斯一八五七號·····	三一六	羽田亨敦煌遺書影印本(卽伯三五 三二號)	
伯二〇〇四號(同下)·····	三二九	持誦金剛經靈驗功德記·····	二一八
第十四冊 子部		伯二〇九四號·····	二一九
老子化胡經 又伯二〇〇四號·····	一	大雲經疏·····	二七一
附斯六九六三號 老子化胡經·····	三七	斯六五〇二號·····	二七三
附伯三四〇四號 老子化胡經·····	七一	附姚秦寫本大雲無想經卷九·····	三〇六

摩尼教經……………三二九

伯三八八四號……………三二三

北八四七〇號（字字五六號）……三三六

大秦景教三威蒙度讚……………三六〇

伯三八四七號……………三六二

敦煌石室遺書排印本……………三七九

第十五冊 集部

楚辭音……………一

伯二四九四號……………九

王梵志詩……………二一

伯二七一八號……………二四

伯三二六六號……………三五

伯二九一四號……………三九

附斯七七八號 王梵志詩集……………四三

附斯五四四一號背面 王梵志詩集

……………四九

附木刻校錄本……………五五

附排印校錄本……………六二

東皋子集……………六九

伯二八一九號……………七五

李嶠雜詠註……………八九

斯五五五號……………九一

伯三七三八號……………九二

高適詩集……………九三

伯三八六二號……………九五

故陳子昂遺集……………一一三

伯三五九〇號……………一一五

又斯五九七一號……………一五六

五九六七號（今此無號，已併

入斯五九七一號片五

白香山詩集……………一六六

伯五五四二號（今編為二四九七號）

……………一七六

附摹寫本……………一九五

甘棠集……………二一四

伯四〇九三號……………二一五

天地陰陽交歡大樂賦……………二四八

伯二五三九號……………二四九

秦婦吟……………二六一

伯二七〇〇號……………二六八

伯三七八〇號……………二七七

伯三九一〇號……………二八四

伯三九五三號……………三〇〇

斯六九二號……………三〇三

斯五四七六號……………三一

斯五四七七號……………三二九

附伯三三八一號校錄本……………三四七

第十六冊 集部

李陵蘇武書……………一

伯二四九八號……………三

伯二八四七號……………十一

伯三六九二號……………十九

文選（李善注本一）……………二八

伯二五二八號……………三三

伯二五二七號（見後）……………七六

伯二五四二號……………七六

伯二五二五號（見後）……………八五

又伯二五二七號……………八五

又伯二五二五號·····	一〇一
文選（梁蕭統原本）·····	一一〇
伯二五五四號·····	一一四
伯二四九三號·····	一二一
伯二六四五號·····	一三六
伯二六五八號·····	一四一
附敦煌秘籍留真新編影印本·····	一四四
又伯二七〇七號·····	一五〇
又伯二五四三號·····	一五一
又伯三七七八號·····	一五七
又伯三三四五號·····	一六二
又斯三六六三號·····	一六九
文選音·····	一七六
伯二八三三號·····	一七七
玉臺新詠·····	一八八

伯二五〇三號（卽鳴沙石室古籍叢 殘影印本）·····	一八九
珠英學士集·····	一九五
伯三七七一號·····	一九七
斯二七一七號·····	二〇七
唐人選唐詩·····	二一八
伯二五六七號·····	二二〇
附摹寫本·····	二四〇
又伯二五五二號·····	二六〇
附伯二九七三號 唐人詠月詩·····	二八三
雲謠集雜曲子·····	二八七
斯一四四一號·····	二九二
附摹寫本·····	三〇二
伯二八三八號·····	三〇六
附摹寫本·····	三一三

附伯三二五一號 雲謠集……………三一五

附摹寫本……………三一七

又附木刻排印校錄本三種……………三一八

望江南菩薩蠻詞……………三三三

羅振玉藏本(闕)

韓朋賦……………三三五

伯二六五三號……………三三八

伯三八七三號……………三五三

斯二九二二號……………三六〇

斯三二二七號……………三六七

附斯三九〇四號……………三七一

附斯四九〇一號……………三七三

附本刻本……………三七五

附校錄本……………三八二

第十七冊 集部

伍子胥變文……………一

伯二七九四號……………八

伯三二一三號……………二三

斯六三三一號……………三〇

斯三二八號……………三二

附木刻本……………五八

附校錄本……………六八

捉季布傳文……………九九

伯三六九七號……………一〇四

伯二七四七號……………一二一

伯二六四八號……………一二五

伯三三八六號……………一三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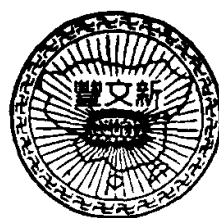
伯三一九七號……………一三九

斯五四四〇號	一五九
斯二〇五六號	一七九
斯五四三九號	一六八
斯五四四一號	二二六
斯一一五六號	二五〇
附抄錄本木刻本二種	二五五
附校錄本	二七六
王陵變文	三一〇
伯三六二七號(甲乙)	三一五
伯三八六七號(併入前號)	
斯五四三七號(見後)	
又斯五四三七號	三八五
附校錄本	四〇六
王昭君變文	四二一
伯二五五三號	四二九

附校錄本	四四〇
第十八冊 集部	
董永變文	一
斯二二〇四號	四
附校錄本	九
唐太宗入冥記	十四
斯二六三〇號	十六
附校錄本	三二
張義潮變文	三九
伯二九六二號	四一
附校錄本	四六
張淮深變文	五三
伯三四五一號	五六
附校錄本	七二

維摩詰經講經文·····	八〇	北八四一六號（騰字二九號）·····	二五三
伯二二九二號·····	八七	醜女緣起·····	二七七
附校錄本·····	一二七	伯三〇四八號·····	二八一
降魔變文·····	一五五	伯三五九二號·····	二九六
斯四三九八號·····	一五九	斯二一一四號·····	三〇七
斯五五一號·····	一六二	斯四五一一號·····	三一五
伯四五二四號（附彩會三張）·····	一六四	附木刻本·····	三三七
附伯四五二四校錄本·····	一八一	附校錄本·····	三五一
伯四六一五號·····	一八四	文心雕龍·····	三七一
附校錄本·····	一八九	斯五四七八號·····	三七二
歡喜國王緣·····	二二三		
上段藏上海市文物保管委員會（闕）			
下段伯三三七五號·····	二二四		
附校錄本·····	二三二		
蓮花色尼出家因緣·····	二四七		

敦煌古籍敘錄新編 第一冊經部目次



敦煌古籍敘錄新編體例·····	一	周易經典釋文·····	八八
編輯「敦煌古籍敘錄」述例（王重民）·····	一	伯二六一七號·····	九〇
周易王弼注·····	五	又斯五七三五號·····	一二四
伯二五三〇號·····	八	古文尚書·····	一二六
伯二五三二號（鳴沙石室古籍叢殘）·····	四〇	伯二五三二號（夏書）（圖見後）·····	
本卽二五三二號·····	四〇	伯二五一六號（商書）（圖見後）·····	
又伯二五三〇號（圖已見前）·····	五二	又伯二五三三號·····	一二八
又伯二五三二號·····	五三	附隸古定尚書摹本·····	一四五
又伯二六一九號·····	六五	又伯二五一六號·····	一五九
又伯三六八三號·····	七八	附隸古定尚書摹本·····	一九三
又斯六一六二號·····	八二	又伯三六〇五號·····	二二一

又伯三六一五號	二二四
又伯三四六九號	二二七
又伯三一九九號	二三〇
又伯五五二二號	二三三
又伯四〇三三號	二三五
又伯三六二八號	二三九
又伯三七五二號	二四二
又伯三七六七號	二四五
又伯三六七〇號	二四九
又伯二六四三號	二五七
又伯二七四八號	二九四
又伯四五〇九號	三二五
附隸古定尚書摹本	三二八
又伯二九八〇號	三二九
又伯二五四九號（圖片拼接於伯	

二九八〇號	三三八
又伯三八七一號（圖片拼接於伯	
二九八〇號	三三八

編輯“敦煌古籍敘錄”述例

敦煌古籍藏於甘肅省敦煌縣鳴沙山第二八八石窟者幾及千年，至一八九九年始被發見。給科學研究提供了極豐富的古代文化典籍和歷史資料，不久便形成了所謂“敦煌學”，使歷史、語言、社會經濟、宗教、文學、藝術等科學方面，都獲得了新的發展。

但最不幸的是：敦煌古籍發見在帝國主義侵略中國最瘋狂的時代，這些寶貴文獻被發見不久，便被帝國主義文化侵略份子所盜劫。一九〇七年首先被斯坦因盜劫了一部份，今在倫敦不列顛博物院。一九〇八年又被伯希和盜劫了最精華的部份，今在巴黎國立圖書館。被劫餘的部份，直到一九〇九年才由清朝政府的學部去收管，在運送來京的途中，又被地方和護送的官吏們，盜劫了其中的重要部份。最後殘餘的八千多卷，都歸了北京圖書館。這樣的無理劫奪，把有用的典籍資料，秘閉在無人使用的地方，使敦煌學研究者和各種專門科學研究者不能充分利用這些材料，因此，就縮小了敦煌學的研究成果，阻礙了有關科學的進步。假如這些圖書資料發見後，便集中到北京，供人閱覽，則敦煌學在科學研究上的成就，是不可限量的。帝國主義侵略者和“學者”們摧殘學術，真堪痛恨！

就我國一般科學研究工作者來說，敦煌古籍裏面的四部書是

特別具有普遍和廣泛的用途。一九〇九、一九一三、一九一七等年內，伯希和曾經送給了蔣斧羅振玉等一些敦煌四部書的影片，以買好我國的學者，期望作進一步的盜劫其他文物。羅振玉次第印成了“敦煌石室遺書”、“鳴沙石室佚書”和“鳴沙石室古籍叢殘”等編，引起了當時的學者如王國維、劉師培、曹元忠、繆荃孫等人極大的注意，作了一些研究，把他們的貢獻寫成提要，向學術界作了很好的宣傳和介紹。從此，國人愈認識敦煌古籍的重要價值，而盜劫敦煌古籍的帝國主義侵略者的“學者”，便愈秘閉不宜。一九二〇年以後，敦煌古籍的發見已有二十年了，可是敦煌學的研究者，反因資料缺乏，大有停頓不前之勢！

一九二五年，劉半農先生從巴黎抄回一批語言文學資料；北京圖書館所藏的佛經中，也有不少的文學資料。因此，自從一九二五年以後，我國治敦煌學者，對於唐代俗文學和唐代韻書的研究，有了較多的進步。一九三四年以後，我和向覺明先生分別到了巴黎和倫敦，攝取了更多的四部書和文學資料照片。但由於抗日戰爭不久開始了，往日作科學研究工作者，多數避居到西南，得不到資料，沒有把敦煌學的研究深入下去。

我在巴黎和倫敦為北京圖書館選擇並且攝製敦煌古籍影片的時候，曾順手寫過一些題記，略記卷軸的起訖和內容。並且將巴黎部份輯印為“巴黎敦煌殘卷彙錄”第一、二輯。關於倫敦部份，雖說沒有印成專輯，也在報刊上發表過一些，還有一些從來沒有發表過。去年，爲了科學研究工作者的需要，曾想把這些題記彙印成一編。繼思一九〇九到一九一七年間，諸位老宿對於敦煌四部書所寫的題記；一九二五年以後，各報刊上又有不少的論文發表，都

二

有一定的參攷價值。所以我把這些有關的參攷資料，和我自己的題記，一起彙編成爲“敦煌古籍敘錄”。茲述編例如後：

- 一、每種古籍的著錄，先著書名（或兼著篇名）及著者姓氏，次著原藏號碼，（在北京圖書館者著千字文原號，在巴黎者著伯若若干號，在倫敦者著斯若干號，私人收藏者著某氏藏。）次著該古籍之各種影印或排印本。（未有印本者中國科學院圖書館及北京圖書館都藏有影片。）
- 二、每種古籍的題記有在一篇以上者，均依編寫年月排列。自撰者只著年月，不著姓名，亦不著曾在何處發表。非自撰者，均於題記末尾先著撰寫年月（一律改爲西元紀年）次著作者姓名，次著徵引原書卷數頁數，或報刊卷期年月。唯羅振玉王國維的題記刻入雪堂校刊羣書敘錄與觀堂集林者，時有更改，較影印本遺書所附者爲善，故用集本。寧武南氏校印的劉師培遺書本“敦煌新出唐寫本提要”，自注過繁，亦不採用，而使用國粹學報第七卷內所發表的本子。
- 三、有關敦煌古籍的論文，斟酌讀者需要，或全錄，或節錄，或不錄而只著明原文所在，以便參攷。凡經全錄或節錄者，於文尾著明編寫年月、作者姓名、書刊卷期，其方式與題記同。（節錄者標明“節錄”二字。）
- 四、凡非自撰之題記與論文，均按自撰題記的標點方式，統加標點和分段。遇有可據原卷或敦煌所出資料可作補充之處，均補於題記或論文之內，加“重民按”以別之。
- 五、敦煌所出寫本或刻本韻書很多，我國語言文字學專家的研究亦很有成就。由於周祖謨先生擬彙編爲專書，爲避

免重複，本編不收此類題記和論文。又關於佛經、道經、單篇詩文、金石拓本的題記，也不收錄。

六、全編凡五卷，依四部分類法排列。凡古宗教書排在子部佛道之後，變文排在集部詩詞之後。

卷 一 經 部

周易

王弼注 伯二五三〇 二五三二

鳴沙石室古籍叢殘影印本(第一冊)

周易王弼注第三第四兩卷：第三存噬嗑後數行訖離，第四存解至益。卷尾均存後題。卷三“虎”字缺筆，“民”字則否，乃高祖時寫本。（重民按：原卷有顯慶五年題記，則此卷寫於六六〇年。蓋影本未攝入，故羅氏誤也。）卷四“民”字缺筆，則繕寫略後，然亦初唐人筆也。

今以校釋文、開成石本、及宋以降諸本。有與釋文本合者，賁：“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注：“解天之文則時變可知也，解人之文則化成可爲者也”，兩“解”字閩監本並譌作“觀”（阮刻十行本亦誤，瞿氏藏本不誤。）而釋文出“解天”二字，知陸本亦作“解”。剝：“剝无咎”，開成本以下均作“剝之无咎”，釋文出“剝无咎”，注：“一本作剝之无咎”，是陸氏正本亦無之字。復：“无祇悔”，岳本，十行本，閩監，毛本“祇”字均作“祇”，釋文盧校本亦作“祇”，唐寫本作“祇”，釋文書王肅作“禔”，古是氏通，可證祇从氏，非从氏也。“有灾咎”諸本“灾”均作“災”，釋文出“有灾”，是陸本亦作“灾”。大畜：“輝光日新其德”，諸本“輝”作“輝”，釋文“輝音輝”，是陸本作“輝”也。“不犯灾也”注：“故能已也”，諸本能下有“利”字，釋文出“能已”，是陸本亦無“利”字。頤：“觀我朵頤凶”，注：“而闕我寵祿之競進”，諸本作“闕

我寵祿而競進”，釋文出“而闕”，與此本合。大過“枯楊生梯”，“梯”諸本作“稊”，釋文盧本同，唐寫本作“梯”，大戴記夏小正“柳稊”，宋本亦作“梯”，知古本从木旁作也。“棟橈凶”注：“宜其淹溺而凶喪矣”，十行本，閩毛本，“淹溺”均作“淹弱”，“喪矣”作“衰也”，釋文出“淹溺”及“喪”字，（盧本不出喪字，唐寫本有。）是陸本亦作“溺”、作“喪”。坎：“入于坎窞凶”，注“最處欲底”，“欲”諸本作“坎”，釋文出“處欲”，是陸本不作“坎”。象曰：“樽酒簋”，諸本簋下有“貳”，釋文出“象曰：樽酒簋”，注“一本有貳”，是陸氏正本無“貳”。“祗既平”十行本，閩監，毛本並作“祗”，釋文作“祗”。解：“而百葉草木皆甲坼”，閩監毛三本“坼”作“析”，釋文作“坼”，坼坼古今字。益：“徧辭也”，注“求益無已，心無恆者也，無厭之求”，三“無”字諸本作“无”，釋文出“無厭”，是陸本不作“无”。此均與釋文本合者也。

有與釋文一本合者。復：“反覆其道”，諸本“覆”作“復”，釋文：“反復，本又作覆”。无妄：“不耕而穫”，諸本無“而”字，釋文：“或依注作不耕而穫”。“非頤居貞吉”，注“得順之吉也”，“順”諸本作“頤”，釋文“得頤一本作得順”。大過：“老夫得其女妻”，注：“心無持忒”，諸本“持”作“特”，釋文“特作持”。坎：“來之坎坎”，注：“出則亦坎”，諸本“亦”作“之”，釋文：“一本作出”，則亦坎誤。益：“徧辭也”，諸本“徧”作“偏”，釋文：“偏，孟作徧”，此與釋文一本合者也。

有與孔氏作正義所據本合。今本注文經後人妄改，而正義中尙不失孔本之舊者。大畜：“不犯災也”，注：“未果其進者也”，諸本“進”作“健”，疏云：“不須前進”，則孔本本是“進”。益：“王用享于帝吉”，注：“居益以沖”，十行本“沖”作“中”，正義“居益而能用謙沖”，是孔本實作“沖”，此與正義本合者也。

其有與諸本皆異而此爲長者。若賁“故小利有攸往”，注“剛上

而文柔”，諸本奪“而”字。“賁其須”注“二俱无應而比焉”，諸本奪“二”字。“吝終吉”注“故施賁于束帛”，諸本奪“施”字。剝：“剝牀以辨”，注“牀轉欲滅”，諸本奪“牀”字。“剝牀以膚”，注“豈唯消正”，“消”諸本作“削”。无妄“不可試也”，注“藥攻於有妄者也”，諸本無“於”字。頤“節飲食”，注“言語飲食”，諸本奪“語”字。“居貞吉”注“以陰而居陽”，諸本奪“而”字。“上九由頤”注“故物莫不由之”，諸本奪“物”字。大過：“枯楊生梯”，注“老夫更得其少妻”，諸本奪“其”字。“无咎无譽”注“而以陽處陽，以陽處陽未能拯危”，諸本奪下“以陽處陽”四字。“過涉滅頂凶”，注“過之甚者也”，諸本奪“者”字。坎“來之坎坎”，注“出則無所之，處則無所安”，各本奪兩“所”字。凡此者皆以此爲長，可據以是正今本者也。

予往既作校記，復摘其大要於此，得是書者其知所寶乎？一九一七年閏二月二十日 羅振玉：雪堂校刊羣書敘錄卷下，一一三頁。

陳鐵凡先生作“敦煌本易書詩考略”一文，發表於孔孟學報第十七期。（民國五十八年四月）

則以噬於物也

得尊位而居於中能行

曰噬乾肉得黃金也已雖不正而刑職得當

曰貞厲无咎得當也上九何

无咎也

校滅耳凶

懲故刑及其首至于滅耳及者非

試滅耳非懲

象曰何校滅耳聽不明也

不慮無積

于不可解也

賁亨小利有攸往彖曰賁亨柔來

而文則故亨分剛上而文柔故小利有

攸往

剛柔不分文何由生故坤之上六柔居二

是以上六也乾之九二居上居下而文柔之義也則

上六柔不得中位下六柔柔來文明故小利有攸

往天文也

剛柔交錯而成文為大之文也

文明以止人文

也

止物不以威武而以文明人之文也

觀乎天文以察時變

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

解天之文明時變可知也解人之文明

化反可
為者也

象曰山下有火賁君子以明庶政

无敢折獄

虞賁之時止物以文明不可以威刑故君子以明庶政而无敢折獄也

初九賁其趾舍車而徒

在賁之始以剛處下屬於无極柔不

義安夫徒步以從其志者也故歸其趾舍車而徒義弗乘之謂也

象曰舍車

而徒義弗乘也六二賁其頄

得其位而无應三亦无應二

俱无應而以爲進而相得者也頄之爲物上

象

曰賁其頄與上興也九三賁如濡如永

貞吉

處下體之極居得其位與二相比俱履其正和合相間以成其文者也既得其飾又

得其剛故曰貞如渙如也永保其貞物莫之凌故曰永貞吉也象曰永貞之

吉終莫之凌也六四賁如皤如白馬翰

如匪寇婚媾

有應在初而閑於三為己莊難二志相感不獲通亨欲靜則欲

初之應欲進則懼三之難故戒飾或盡內懷純懼也鮮繁其馬翰如以待難處正位未敢果其志也三為剛強未可輕象曰六四當位疑也

乾匪寇乃婚終无尤也

匪寇婚媾終无尤也六五賁于丘園束

帛莖莖者終吉

虞得尊位為飾之主飾之盛者也施飾於物莫適害矣施

飾也 國威莫大焉

故責者東帛五國乃落責于

五國帛乃莖莖用其遜恤泰而能約故必名焉

乃得終

吉也

象曰六五之吉有喜也上九白

賁无咎

虞飾之終飾終反畫故但其質素不勞

志者

象曰白賁无咎上得志也

坤下
艮上

剝不利有攸往象曰剝剝也柔變

剛也不利有攸往小人長也順而止之

觀象也君子尚消息盈虛天行也

坤順而
民止也

所以順而不止之不敢以剛心者以觀其形象也
強亢激揚觸忤殞身身既傾焉功又不就非君

子之象曰山附於地剝上以厚下安宅

下者林不見利也安宅者物

失處也厚下安宅治利之道也

初六剝林以

之義貞凶

林者人之所以安也剝林以是猶
云剝林之是也義猶削也剝林之

是誠下之道也下道始滅則
順柔長則正削而凶來也

象曰剝林以是

以滅下也六二剝林以辨義貞凶

義猶善也
之辨也辨

者是之上也利道浸長故利其辨也辨近於林
林將欲滅物之所處長柔而消正以斯為德物

也 象曰剥林以辨未有與也六三利

无咎 與上為應羣陰利陽我獨陽 象曰剥之

无咎 夫上下也 三上下各有二陰而三 六四利

林以膚凶 初二利民所以安未利其身也 四利道浸長林既剥盡以及人身

小人遂盛物將失身豈 象曰剥林以膚切近

灾也六五貫魚以宮人寵无不利 之時

居得尊位為利主者也剥之為害小人得寵以
消君子者也若能施寵小人於宮人而巳不害
於正則所寵雖衆終无尤矣貫魚 象曰以宮
謂此衆陰也解頤相次似貫魚也

人寵終无尤也上九碩果不食君子得

與小人剥膚

處卦之終獨全不落故果至于碩而不見食者也君子居之則

為民覆蔭小人用之則剥下所益也

象曰君子得與民所載

也小人剥膚終不可用也

震下坤上

復亨出入无疾朋來无咎及復其

道七日來復利有攸往彖曰復亨剛反

動而以順行是以出入无疾

入則為友出則剛長故无

疾疾猶

朋來无咎

明謂陽也

及覆其道七日來

復

得五陽利盡生來復時兄七日也

天行也

以天之行天復不過七日復之

不可利有攸往剛長也

復則小人道消也

復其見

天地之心乎

復者反本之謂也天地以本為心者也凡動息則靜靜非動動

者之語是則然然非靜語者也然則天地雖大富有萬物當動風行運化萬變斯生先是其本天鼓動居地中乃天地之心見也

象曰雷

在地中復先至以至日開闢商旅不行

后不省方

方事也冬至陰之復也夏至陽之復也故為復則至於靜然大靜先

生則天地而行之也初九不遠復无

祇悔无吉取復初九復者也復之不遠

速矣雖之行事其始象曰不遠之復以脩身

也六二休復吉得復中取壯於初上无陽

之上而所順之下仁之謂也既象曰休復之

吉以下仁也六三頻復厲无咎頻盛之

下體之終雖愈於上六之迷已失復遠矣是以

宜速養而乃復義
即九各地來難保

象曰頻復之厲義无咎

也六四中行獨復

四上下各有二陰而處
厥中履得其位而應於

初獨得乃復順道而反物
莫之能救得中行獨復也

象曰中行獨復以

從道也六五敦復无悔

居厚而履中居厚
則无怨履中則可

以自考雖不足以及休復
之吉守厚以復悔可免也

象曰敦復无悔中

以自考也上六迷復凶有災青用行師

終有大敗以其國君凶至于十年不克

征軍實復後是逆者也以迷求復故曰迷復也
用之行師難用有克也終必大敗用之於國
則天子居道者也夫敗乃復量斯
象曰迷復
之凶反君道也

其下
軌上

无妄元亨利貞其匪正有眚不利

有攸往豕曰无妄剛自外来而為主於

內

謂震

動而健

震動而

剛中而應

謂五

大亨

以正天之命也

則自外来而為主於內動而
應健剛中而應威剛方正和

欲不行何可以安使有安之道識无妄之道成
非大亨利貞而何則自外來而為主於內則柔
順之道消矣動而愈健則剛直之道通矣則中
而應則齊明之德著矣故大亨以正也天之教
命何可犯乎何可妄乎是以
匪正則有吝而不利有攸往也其匪正有吝不

利有攸往无妄之往何之矣天命不祐

行矣哉

匪正有吝不求改以從正而欲有所
往居不可一妄之時而欲以不正有

所往特欲何之天命
之所不祐也竟矣哉

象曰天下雷行物與

无妄

與時也猶皆也天下雷
行物皆不可以妄也

先王以茂對

時育萬物

茂藏也物皆不故委然後萬物乃得各全其性對時育物莫或於斯矣

初九无妄往吉

體剛處下以貴下賤行不犯妄故往得其志也

象曰

无妄之往得志也六二不耕穫不菑畲

則利有攸往

不耕而穫不菑而畲代終已成而不菑也不獲其美乃盡其美

故利有攸往也

象曰不耕而穫未富也六三无

妄之灾或繫之牛行人之得邑人之灾

以陰居陽行通誦明是无妄之所以為灾也牛者稼穡之資也二以不耕穫利有攸往而三為

不順之行故或擊之牛是有司之所以為復仇
人之所以為安也故曰行人之得邑人之安

象曰行人得牛邑人災也九四可貞无

咎處无妄之時以陽居陰以剛乘柔獲行誅順
以近至尊故可以以正固有所守而无咎也

象曰可貞无咎固有之也九五无妄之

疾勿藥有喜

居得尊位為无妄之主者也下
皆无妄皆非所致而中藥為疾

之喜也非妄之灾勿謂自復非
妄而藥之則凶故勿藥有喜也象曰无妄之

藥不可試也

藥攻有妄者也而反此
无妄故不可試也

上九无

妄行有言无攸利

處不可妄之候唯言靜
謀其身而已故不可以

也付。象曰无妄之行窮之灾也。

乾下
震上

大畜利貞不家食吉利涉大川豕

曰大畜則健篤寶輝光日新其德

凡物
廣而

是者弱也既榮而預者薄也夫敦輝
光日新其德者唯則健篤寶者也

剛上而

尚賢

謂上此也處上而大通則
未而不距尚賢之謂也

能止健大正

也

能其過乾而能止之
非夫大正未之能也

不家食吉養賢也利

涉大川應乎天也

有大畜之實以之養賢
今賢者不家食乃吉也

尚賢制健大正應天不
長險難故利涉大川也

象曰天在山中大畜

君子以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

物之可畜

於懷乎德下觀盡於此也

初九有厲利已

一乃言已未可也故進則有

厲已則

象曰有厲利已不犯災也

虛健之始未果

其龍者也

九二興說輟

五虞言或亦可犯也過斯而進故輟說也

已居得其中雖以其中不為滿河

象曰興說

輟中无尤也九三良馬逐利艱貞曰閑

與衛利有攸往

凡物極則反故言極則通初二之進往於害或故不可以

外至於九三升上九而上九處天衢之亨宜往

大進進先達距可以馳勝故曰良馬達也履當其
位進得其時之中道路不憂險厄故利難貞也
周開也漸謹也進得其時雖涉艱難而无患也
與雖遇困而故衛也與象曰利有攸往上也
上合志故利有攸往也

志也六四童牛之牯元吉

童良之始獲得
其位能止健初

雖不以童牛以止則則不放祀抑銳之
始以急強事豈唯觸利乃特有喜也

象曰六

四无吉有喜也六五豮豕之牙吉

豮豕豮
則豮豕

制之物謂二也五處得尊位為畜之主二則而退
能積其可系能制強禁暴抑威豈唯能固其位乃

特有象曰六五之吉有慶也上九何天

之衢亨

慶當之極善極則通大畜以至於大亨
之時也何時也猶云何當乃天之衢亨也

象曰何天之衢道大行也

震下
艮上

頤貞吉觀頤自求口實彖曰頤貞

吉養正則吉也觀頤觀其所養也自求

口實觀其自養也天地養萬物聖人養

賢以及萬民頤之時大矣哉象曰山下

有雷頤君子以慎言語節飲食

言語飲食
節節慎

初九舍爾靈龜觀我朵頤

朵頤
頤朵

頤朵頤也陽震下而為動如不能令物由己養

而求養者也夫安身莫若不使物已其若自

實守道則福至求福則辱求養賢之世不能

負其西庭以今其德而舍其靈龜之明也哉我

桑頤而躁求雖其致養之至道
象曰觀我朵
而聞我龜孫之說進凶莫甚焉

頤亦不足貴也六二顛頤拂經于丘頤

征凶

養下曰顛拂違也經猶義也丘所履之常

也處下體之中无應於上反而養初居下

不養上而反養下故曰顛頤拂經于丘也以此

而養下見其福以此為行未見有與故曰顛頤

也象曰六二征凶行失類也顛皆上養而

六三拂頤貞凶十年勿用无攸利

以養於上納之以諂者也拂養正之義故曰拂

頤貞凶也處下而以此行十年見棄者也五行

於斯无象曰十年勿用道大悖也六四頤

頤吉虎視眈眈其欲遂遂无咎

體屬上
體居得

其位而應於初以上養下得頤之義故曰頤
吉也下文不可以濟故肅視眈眈威而不猛不
爲而嚴也養德施賢何可有利故其欲逐逐而
敦實也諸此二者然後乃得全其吉而无咎也
觀其自養則履正察其所養象曰頤頤之吉
則養陽頤文之責斯爲藏矣

上施光也六五拂經居貞吉不可涉大

川以陰而居陽拂頤之義也行則失道故宜居
貞也无應於下而比於上故可守貞

頤之吉也雖得居貞之象曰居貞之吉頤
吉爻頤連謙難未可涉

從上也上九由頤厲吉利涉大川以陽
度上

而後四陰陰不能獨爲主必宗於陽者也故其
不由之以得其養故曰由頤爲衆陰之主不可
消也故厲乃吉也有似家人悔厲之義貴而无
咎是以厲也高而有民是以吉也爲養之主物

莫之遠故利象曰由頤屬吉大有慶也

巽下
兌上

大過

音相過
之通也

棟橈利有攸往亨象

曰大過大者過也

大者乃

棟橈本末弱也

初為本而

剛過而中

謂二也居陰過也震二中也

巽而說行

巽而說行以此

利有攸往乃亨

危而弗待則悔

大過之時大矣哉

是君

為之時也

象曰澤滅木大過君子以獨立不

懼遜世无悶

此所以為大過

初六藉用白

茅无咎

以柔震下過而可

象曰藉用白茅

柔在下也九二枯楊生梯老夫得其女

妻无不利

祥者楊之秀也以陽震陰能通其本而救其弱者也上无其應心无持吉處過以此

无妻不濟者也故能令枯陽更生梯者夫更得其少妻杯弱與衰莫或斯爻故无不利也老過則枯少過則稚以老分少則稚者長以稚分老則枯者榮過以相與之謂也大過至衰而已至壯以至壯輔至衰應斯義也

象曰老夫女妻過以相與也

九三棟桡凶

若大過之時震下體之桡不能救危棟弱以墜其棟而以陽震

陽自守所居又應於上係心在一宜其淹溺而凶喪矣

象曰棟桡之凶

不可以有輔也九四棟隆吉有它吝

體

上體以陽震陰能拯其弱不為下所桡者也故棟隆吉而應在初用心不弘故有他吝也

象曰棟隆之吉不撓乎下也九五枯楊

生華老婦得其士夫无咎无譽

震得陽
德而以

陽震陽以陽震陽亦能振危震得陽位亦未有不
德故震士華不華王轉能得其夫不該得妻震德
觀之世而為无咎无譽何可長哉

象曰枯楊

生華何可久也老婦士夫亦可醜也上

六過涉滅頂凶无咎

震大過之過在凶
者也亦難過故无

于滅頂凶也志在
故時故不可存也

象曰過涉之凶不可存

也
不害義也



習坎

坎險陷之名也 習謂使習之也

有孚維心亨

所

在內有孚者也 陽不永 行方

句

內亨未闕內 剛外順以此

行險行 有尚也

彖曰習坎重險也

坎以險為用故 特名曰重險也

水流而不盈行險而不失其信

險陷之 極故水

流而不盈也 處重險而不失剛中行 險而不失其信者也 其信習險之謂也

維心

亨乃以剛中也行有尚往有功也

使習 於坎

而心坎地處坎之 宜故往而有功也

天險不可升也

不可得升 故得稱其

威尊 地險山川丘陵也

有山川丘陵故 往得以稱全也 王

公設險以守其國

國之為衛恃於險也言自天地以下莫不須險也

險之時用大矣哉

非用之常有時也

象曰水洊

至習坎

重險難絕故水洊至也不以坎為君

君

子以常德行習教事

重險未夷教不可廢故以常德行而習

事也習於坎此德也德不以險難為固而德行不失常也故則夫習坎以常德行而習教事也

初六習坎入于坎窞

習坎者習為險難之事者也軍虞險

處坎窞者也虞重險而復入坎底其道凶也

行險不難自習習而人欲窞失道而窮在坎底上无應援可以自濟是以凶也

象曰習坎入坎失道凶也

九二坎有險求小得

履失其位故曰坎上先應獲故曰有險求而

有險求辭出險之中者也象中而與初三得故可以求小得也初三未足以成坎故曰小得也

象曰求小得未出中也六三來之坎坎

險且枕入于坎窞勿用

既履非其位而又處兩坎之間出則

而坎居則亦坎故曰來之坎坎也枕者枕而不安故曰險且枕也朱之皆坎无所用之往勢而已象曰來之坎坎終无功也

六四樽酒簋食用納約自牖終无咎

處重險而履之以柔居柔履得其位以承於五五亦得位剛柔各得其所不相犯位皆无咎應

以相承此明信顯著不存外師虞坎以斯雖復
一樽之酒一簋之食凡無之異細此至約自進
於牖乃可着之於王公爲象曰樽酒簋剛柔
之於宗廟故終无咎也

際也

剛柔相就而相親焉際之謂也

九五坎不憂祇既平

无咎

爲險之主而无應輔可以自信未能爲坎者也坎之不憂則險不盡矣祇詳也爲坎之主盡平乃无咎故曰祇既平无咎也

既既平乃无咎明九五未免於咎也

象曰坎

不盈中六上也上六係用徽纆寘于叢

棘三歲不得凶

險阻之極不可守也履法峻整難可犯也宜其四執寘于

患過之地三歲險道之夷也險於乃反故三歲不得也自爾三歲乃可以求復故曰三歲不得

也 象曰上六失道凶三歲也



離利貞亨

離之為卦，以柔為心故
貞而後乃亨故曰利貞亨

畜牝牛吉

柔處于內而履正中其善也
強而內順牛之善也離之為體以

柔順為貞者也故不可以畜
剛強之物而吉於畜牝牛也

彖曰離麗也

麗

著也各得所
著也之宜也

日月麗乎天百穀草木麗乎

土重明以麗正乃化成天下柔麗乎中

正故亨是以畜牝牛吉也

柔著于中正乃
得道也柔通之

吉強於畜牝牛
不能更剛強也

象曰明兩作離大人以繼

明照于四方

繼謂不絕也明照相繼不絕

初九履錯

然敬之无咎

錯然者警慎之敬也履錯之始將進而或末在既濟故宜慎其

以履以敬為過其咎也

象曰履錯之敬以避咎也六

二黃離元吉

居中得位以柔處柔履文明或而得其中故曰黃離元吉也

象曰黃離元吉得中道也九三日昃之

離不鼓缶而歌則大耋之嗟凶

耋大耋也

離之終明在將爻故曰日昃之離也明在將終若不委之于人養志无為則至于耋耄有嗟凶矣六日不鼓缶而歌則大耋之嗟凶也

象曰日昃之離何可

久也死四突如其來如焚如死如棄如

震行明道如變之勝而如晚泥而如出故曰
突如其來如其明如潛其矣如感故曰焚如通
近至身後其位欲其或以其上中而不
終故曰死如通離之美无應无承眾所不容故
曰棄 象曰突如其來如无所容也六五

出涕沱若感嗟若吉

獲其位下履所獲
以事非剛不能制下

下剛而進特來吉已憂傷之深至于沱也然
所獲在尊一為進首憂傷至深眾之所助故曰
沱也而 象曰六五之吉離王公也上九五
獲吉也

用出征有嘉折首獲匪其醜无咎
其所以獲之難也雖之已也則其醜以去其害王
用正証之時也故必有嘉折首獲匪其醜乃得无咎
各象曰用出征以正邦也

周易卷第三

書

字山下溪洽秦地斷長以語介者江上水

自共妻姓相導為今日法諒不劫手額唐森佳馬
見渝欲動

孤慶五年五月十四日午時
己卯六月十日吉

意若有功也天地解而雷雨作

白渠草木皆甲

解

天地不始則雷雨不作
交通感散雷雨乃作

也雷而之性則陰无者乃
始者散故曰草木皆甲中解也

解之時

大美

我

無而木解也難解之時非治難時也故不言
用體蓋于解之名無有也隱故下曰我

象曰雷雨作解君子以赦過宥罪

初六無咎

解者解也屯象繫結故是于時也又
難始解之初在剛柔始散之際故

罪色以表其陰憂此時也不煩於

象曰剛柔之

除義無咎

不義猶理也

元二田獲三

狐得黃朱負吉

狐者隱伏之物也。則中而應為五所任。更於險中知險之

情以斯辭物能隱伏者也。故曰田獲三狐也。黃理中

之辭也。夫耳也。田而獲三狐。得乎道中之道。不失

枉身之費。能心其正者也。故象曰九二負吉得

田。田獲三狐。得黃朱負吉也。象曰九二負吉得

中道也。六三負且乘。羸其羸。負且去。

其誼。雖非其正。以附于四。用夫乘邪。以自媚者也。乘

二。身四以若其身。獲之象也。自也。所獲。非幸而獲

正之象。曰負且乘。亦可醜也。自我致

所獲。

我又誰咎也。元四解而拇。朋至斯孚。

夫位不正而比於三。故三得附之。為其極也。三為

之極。則去初之慮。故解其拇。然後朋至而信也。象

曰解而拇未當位矣五君子雖有

解告有孚于小人

居尊履中而應于利可
以有解而獲吉法以居

子之道解難辟險小人罪過猶
如服之而無怨矣故曰有孚于小

象曰君子有

解小人退也上六公用射隼于高墉

之上獲之無不利

初為四應二為五應三不
應上失位負乘震下體之

上故曰高墉也墉非阜之所震高非三之所值上六居
動之上為解之極將解荒悖而除穢亂者也故用射之

也極而後動成而後舉
故必獲之而無不利也

象曰公用射隼以解

悖也

三三損有孚无咎無咎可貞利有

攸往昌之用二益可用亨象曰損

損下益上其道上行

以爲陽元爲陰凡損損于陽者也

上陰悅而損之損益下上上行之義也損而有孚无咎無咎

可貞利有攸往

損之爲義損下益上損則益未者也損下益上非謂不足

者也損則益未非受君子之道者也爲損而可以損去其惟有孚于損而有孚則无咎無咎而可正利故往矣損則益未不以消則損下益上不以益上則損而不爲耶益上而不爲則何益而可正雖不能振濟大弊以斯而往物也昌之用

昌辭也昌之用言何用益爲也

二益可

用亨

二益實薄之器也行損以信非二益而可用亨

二益應有時

至約之道不可常也

損剛益柔有時

下不敵剛宜於上

也剛為德長損之

損益盈虛與時偕行

自

不可以為常也

之實益之其小短者不為不之長者不為有

跡損益得河如鳥非道之常故必與時偕行

象曰

山下有澤損

山下有澤損之象

君子以懲忿

窒欲

可損之善莫善於欲

初九已事遄往無咎

酌損之

損之為道損下益上損剛益柔以應其時者也居下知損剛柔未利不可以

遠支損之始則不可以益事凡剛往不致窒欲之咎無咎也時以柔柔卑先於水猶夫親也故能從之

險阻而得乃得象曰已事遄往尚合志也

合志也遄往也象曰已事遄往尚合志也

而於合志九二利貞往凶弗損益之

故遄往也九二利貞往凶弗損益之不

可以全蓋則不可以全削下不可以無正初九已損

則以損柔九二履中而損損已以益柔則利道成爲

故不可遄往而利貞也進之于柔則凶矣故

曰征凶也九二不損而務益以中爲志者象曰

九二利貞中以為志六三三人行

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

象曰三人行則損一人謂有六三以上三陰也三陰並行以承

于五則上失其友也無主石之曰並其實乃損也故天地

相應而江河易之配乃得化生陰陽不相並象曰

可謂乎故六三獨行乃得其友三陰俱行則必陵

一人行三則疑也。六四損其疾，使

遠有喜，無咎。

遠得其位，以柔納剛，能損其疾者也。深何可久，故遠乃

有喜，損疾以離其各，有喜乃先。故遠乃有喜，乃無咎也。

象曰：損其疾，

亦可喜。六五或益之，十朋之龜弗

克違，元吉。

以柔居柔，而為損道，江海天下曰益。得之益，尊以損，則或益之，失則損也。

龜者大陰之物也。陰非先陽，柔非剛，王守以自居，同以守之，以合其力，予獨其功，知有龜者，則有慶也。亦違

已則衆才之用，主柔獲益而從。象曰：六五元吉，十朋之龜，足以蓋天下之明也。

自上祐也。上九弗損，益之，無咎，貞

吉利有彼往得由無家

家損之終上

剛得不得乃反益之不憂非各用正而互不制於柔剛
德逆反故曰邪損益之無咎有吉利有彼往也若上柔
柔順之極而夫剛德過物非祥故曰得
臣得此則天下為一故曰無家也

象曰非損

益之大得志也

 益利有彼往利涉大川象曰

益損上益下民悅無疆

震陽也巽陰也
聯非連義者也

震上四與下三
下損上益下之謂

自上下下其道大光利

有彼往中正有慶

五柔中正自上下下故有
慶也以中正有慶之德

有故也。何利涉大川。水道乃行。水音以

道而不利。孰利。涉大川。水道乃行。大川為

常而不固者也。益動而巽。曰進無疆。天

施地生其益。無方。指上凡益之道。與

時偕行。益之時。月施不足。也。此而益之。象曰

雷風益。君子以見善則遷。有過則

改。之善。改過初九。利用為大作。元吉。無咎。

益進之物。皆助之。如體大焉。意以益其事。而之于巽。以斯大作。益大。望大。居下非享。市之。此九非位。而之。益大。非小。切可。解。故元吉。乃。益也。象曰。元吉。元咎。下不

厚事也

時可以大任而不可以厚事得

六

二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永貞

吉王用享于帝吉

以來君中而問其德

和而星不流小為明則龜象象同于損卦六五之位

益小言乎說吉在水可也中者生物之主與益之宗也

出震中得巽者也六二居益之中體柔為

益也應于柔身柔之美在此時者也

益之自外來也六三益之則凶事無

咎有孚中行告用圭

以陰居陽求益者也

已言益之物所由也故在謙則成故不利也以此告陽

益之上以此之益也用故無危物所恃也故用玉事得

各也。若然，並不以和志在叔難，必不愛元而失中。以此
吉。公。司。至。所。任。也。月。主。之。體。備。此。道。失。故。曰。有。乎。中。行。吉。
不。升。主。也。公。肯。臣。之。極。也。凡。事。之。公。施。天。下。則。降。上。則。天
下。之。大。皆。利。而。公。之。三。之。才。不。足。以。自。王。而。利。天。下。也。
故。曰。中。行。象。曰。益。用。山。事。固。有。之。也。
用。此。山。以。自。王。而。利。天。下。也。

月。有。矣。四。中。行。吉。公。德。利。用。依。遷。國。
居。益。之。時。

夏。興。之。心。體。柔。而。德。在。上。應。下。卑。不。窮。下。而。不。復。也。任。
德。不。中。用。中。行。吉。也。以。新。吉。公。可。自。王。而。利。天。下。也。

不。象。曰。吉。公。德。以。益。志。也。
志。得。九。五。有。

孚。惠。心。勿。問。元。吉。有。孚。惠。我。德。
德。等。

為。是。之。主。者。也。為。益。之。主。莫。大。乎。公。而。為。益。之。大。大。大。
乎。心。因。此。利。而。利。之。為。惠。而。不。費。惠。心。者。以。信。以。居。心。為。

物之類故不待問而元吉已有乎惠我德也
以誠惠物物亦惠之故曰有孚惠我德也 象曰有

孚惠心勿問之矣惠我德大得志也

主九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恒也

過盈者也求益無已之心妄恒者也無厭之小人中言
也獨為莫和是偏辭也人通惠益然者非一或擊之
象曰莫益之偏辭也或擊之自外來
也

周易第四

又

卽伯二五三〇號

周易王弼注二百四十三行，自噬嗑六五注：“乘剛以噬於物”起，至離卦之末止。末行標題：“周易卷第三”，與各本分卷悉合。每卦均提行，注均夾行。每行字數，正文十五字，注文或至十九字。卦首高一字爲別，上標某上某下四小字。次畫卦形。第一行第二行第四行第五行均有漫字。“虎”字缺筆，“隆”字獨否，或繕寫更在玄宗前。（重民按：此爲顯慶五年寫本，說已見前。）

經文間與各本異。然剝卦六三“剝无咎”，“剝”下無“之”字；上六“有灾眚”，“灾”不作“災”。大畜卦象曰：“剛健篤實輝光”，“輝”不作“輝”。坎卦象曰：“樽酒簋”，“簋”下無“貳”字。並與釋文本合。又復卦“反覆其道之覆”，與釋文所引或本合。无妄卦六二象曰：“不耕而獲”，與釋文所引誤本合。復卦初九“无祗悔”之“祗”，離卦九三“則大耋”之“耋”，並與唐石經合。

其與各本均異者，或爲別體，或爲訛文，或異偏旁，或偏旁有損益。惟離卦象曰：“重明以麗正”，“正”上無“乎”字；上九象曰：“王出征”，“王”下無用字。所據果爲何本，今弗克知。

注文亦多同異，有增字獨與舊本合者，有初書與各本相同，而校改增字者，有各本所無之字此卷獨有者，有初書與各本相同，而校改省字者，有各本所有之字此卷獨無者，有較各本互有損益者，有與俗本字異，獨與舊本合者，有與各本均異者，均足補阮氏校記之缺。書法整嚴，猶其末焉者也。劉師培：敦煌新出唐寫本提要

又

卽伯二五三二卷

周易王弼注九十四行，由解卦象曰：“有攸往速吉”句吉字起，至益卦之末止。末行標題“周易第四”，亦與各本分卷合。惟第上無卷字。每卦首畫卦形，下注某上某下四小字。卦與各行相齊，則與前卷非一人所書。且所據非屬一本，視經文各“无”字此概作“無”，亦其證也。觀每行字數，正文十四字，注文或至廿一字，書法近率，又繕寫既竣，多所改易，或補挽字，或施塗抹，蓋初書之時，所據僅一本，既成之後，復據別本校訂也。

其與今本不同者，舍“无”字概作“無”字外，如解卦象曰：“百葉”之“葉”，六三“致禡至”之“禡”，“貞吝”之“吝”，九四“解而拇”之“拇”，損卦六五“弗剋遄”之“剋”，“自上祐也”之“祐”，益卦六三“告公用珪”之“珪”，形雖稍異，字則弗殊。惟解卦初六“義無咎”，咎下無“也”字，益卦六四“利用依遷國”，依上無“爲”字，未知所據何本。又益卦上六“徧辭也”，與釋文所引孟本合，然此爲王本。“徧”或“偏”訛，未或執爲王本衍文也。

注文各“无”字，此亦作“無”。餘復互有殊異，亦或獨與舊本合。如解卦初六注：“或有過咎，非其理也”，初齊有此注，繼施塗抹，與釋文所云或本無此八字合。損卦九二注：“柔不可以全益，剛不可以全損”，各本無兩“以”字，此與考文引古本合。六三注：“謂自六三以上三陰也”，各本“以”作“已”，此與釋文本合。又解卦六三注：“以容其身”，上六注：“極而後動”，益卦象曰注：“損上益下”，並與毛本所據本合。而所增“也”字，亦與考文引古本或同，此均有資於勘校者也。

惟繕寫之時，今弗克考，以“亨”字不避證之，或亦出自肅宗前歟？劉師培：敦煌新出唐寫本提要

吉往有功也天地解而雷雨作

百草草木皆甲坼

天地解之時非也解之時

也

當雨作解君子以赦過宥罪

六三

以夫其

象曰剛柔之

象曰剛柔之



無名或有過各非其九二田獲三

黃矢黃者德伏之物也吉中正而獲

解輶能伏者也獲三矢中道也

象曰九二身吉得

中也六三負且乘拔楔至重

象曰負且乘亦可醜也自取

又誰咎也九四解而拇朋至斯

象曰解而拇朋至斯

象曰解而拇朋至斯

象曰解而拇朋至斯

曰解而拇未常位去其君子解有

解吉有孚于小人

若尋履中而應于利有以有解而獲吉未以有

子之道解群解除小人非固指如服之而無怨也故曰有孚于小人

象曰君子有

解小人退也上六公用射隼于高

之上獲之無不利

福為四應二為五應上應上失位自非重下獲之

上故曰高墉也猶非卑之所憂而解三之所獲上之獲動之上為解之益將解益得而除其害也者故曰射之

也然而後動成而後舉故必獲之而無不利也

象曰公用射隼以解

悖也

 損有孚无咎無吝可貞利有

彼往易之用二簋可用享亦曰

損下益上其道上行以爲陽義爲陰凡

上陰而下損之損益損而有孚元吉無咎

可貞利有攸往頌之爲義損下益上損則

其利也益未非長君子之道者也爲損而可以獲吉

其利也損下益上不以益上對損而不爲

損下益上不以損下益上不以益上對損而不爲

損下益上不以損下益上不以益上對損而不爲

損下益上不以損下益上不以益上對損而不爲

損下益上不以損下益上不以益上對損而不爲

也則為德長損之
不可以為常也損益盈虛與時偕行

之實益之其小短者不為不長者不為有
餘損益時何如鳥非逆之卒故也此時偕行

山下有澤損山有澤損損之象君孚以德志

窒欲可損之吉初九已事遄往無咎

酌損之損之為道損下益上時者也居于下無損則事未可

遠也損之始則不可以益事已則法不設矣

益各也財以奉養舉先王損未幾也故損

合志也遄往象曰已事遄往而合志也

而於合志九二利貞征凶弗損益之

故遄往已九二利貞征凶弗損益之不

不可遠往而利貞也。退之乎遂則凶矣。故象曰：九二不獲，而務處以中，為志也。

九二利貞，中以為志矣。三三人行，

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損之為

道損下

道主其道上行。三人謂自六三以上三陰也。三陰並行，以本

于上利上失其友，而無主，必之曰：道其貴乃得也。故天地

相成，萬物化醇，男女媾和，萬物化生。陰陽不對，則萬物不生。故六三獨行，乃得其友，三陰偕行，則必變。

一人行，三則疑也。兵四損其疾，使

遠有喜，無咎。遠得其位，以柔納剛，能獲其

有喜，遠以離其有，有喜乃免。象曰：損其疾，亦可喜。六五或益之，十朋之龜弗

列，違元吉。以柔居尊，而為損道，江海之下，百谷

附之，後善以損利，或益之，莫損也。

龜者決疑之物也。陰非先習。未非而征。易以自居。則以
守之。必心其力。事竭其功。智者慮能。則有說。策能
也。則象才之用。蓋受獲益而得。象曰六五元吉
子嗣之龜。是以直天人之助也。

自上祐也。上九弗損益之。無咎有

吉利有攸往。得無家。象曰上九

利得不用力。上九
德遠矣。故曰弗損益之。上九
復損之。無咎。利。上九
臣所法也。天下之
蓋之大得志也。

䷌ 利有攸往。利涉大川。象曰

益損上益下。民無疆。象曰

益上而益下。不遠而
下。損上益下之謂
利。利。上九利

有德往中正有慶

五言中正自上下故有慶也以中正有慶之德

利涉大川木道乃行

木者以

蓋動而巽曰進無疆天

地生其益無方指上凡益之道與

時偕行益之為月也益之為音也益之為道也象曰

雷風益君子以見善則遷有過則

改之善改過初九利用為大作元吉無咎

象曰元吉乃亨象曰元吉元亨下不

象曰元吉乃亨

厚事也

其持而無其美故元吉乃得無咎

六

二或益之十朋之龜非克遘永貞

吉王用亨于帝吉

以未居中而得其位震內履中居是以王用外未

不而重不遠在為同則龜象同于指其美也
益下得亨故吉在永貞也帝者主物之象與五之象也
出震而得與者也六二居益之中體柔而象曰或
益而應于王用亨之象在此時者也象曰或

益之自外來也六五震來索索而吉

各有美中

已重六之動而中則益之象也
爻卦之上其之益也日積月累而中
每也若此益之益也志在成中而不
吉以與王用亨之象也

故曰中
 象曰
 中
 行
 告
 公
 從
 以
 直
 志
 也
 象曰
 有
 孚
 惠
 我
 德
 大
 得
 志
 也

上九莫蓋之或擊之立心勿恒凶
蓋者也末蓋也心者也無恒之義人
已別心其知是偏也人
象曰莫蓋之謂離也
也

又

伯二六一九

周易王弼注殘卷，存兌卦之下半，至中孚卦之上半。持與今本相校，渙九二：“渙奔其几，悔亡。象曰：渙奔其几，得願也”，兩几字今本並作机，釋文作机，音几。節：“中志以通”，今本志作正；又注：“然後乃通也”，今本乃誤爲及。阮氏校勘記云：“岳本古本及作乃”。九五：“苦節吉，往有尙”，注云：“爲節而不苦”，今本而作之，卷子本作而，與岳本同。中孚：“乃化邦”，今本邦下有也字。“乃應于天也”，今本于作乎。羅振玉曾影印王弼注第三第四兩殘卷，均爲初唐寫本；此卷民字缺筆，蓋亦寫於太宗高宗之世。雖存者僅五十行，亦多有資於校證。亟爲影攝，以與羅卷並觀焉。一九三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是以順乎天而應

是以順乎天而應

是以順乎天而應

人失其者也 **愬以先** 已忘其勞說以犯難已忘其死說

之天曰勸矣哉象曰麗澤兌君子以朋友謀習

也麗澤之義 **初九和兌吉** 居兌之初應不在一元所也受後和兌之謂也

象曰和兌之吉行未遯也九二孚兌吉悔亡

象曰孚兌之吉信志也 **六三來兌凶**

往來求悅者也非正而求悅邪也

象曰來兌之凶位不當也九四高兌未寧

介疾有羞

高上望最剛之謂也介隔也三為陰極持近柔為可故四以剛德義而隔之遠內則外是以來寧居共其近則邪介疾宜

其首

象曰九四之患有慶也九五孚于利有厲

上六

而與相得慶焉正之位不悅信乎陽而悅信乎陰孚利之義也剛之為柔小人道長之謂也

象曰孚于利位

正當也

以正當之位信於小人而

六引兌

以六陰質最處悅後靜退者也故近見日然後為

象曰上六引兌來光也



坎下巽上

象曰王假有廟利出大以利貞永日漢

亨則不來而窮柔得位乎外而上同

二以剛柔居內而不窮於陰四以柔得位乎

外而與上同為剛而無險固之難於順而無喜悅之味是陰柔得位而利亨則利貞也九則得陽而居尊位之象柔居下而志平則甘亨利

王假有廟王乃在中也

王乃在中也然

利濟大祀案本有

功也

案本所出案也本者事所以成也

象曰風行水上洊

王以亨于帝立廟初六冰

馬

王

象

之

散

之

散

可以進行得其志而遠所求也

象曰初六之

冰

馬

王

象

之

散

而行不與陰爭

九二

渙

其

几

悔

亡

應

與

物

相

得

而

物

得

散

而

難散而特得

象

曰

渙

其

几

得

顛

也

六五

渙

其

躬

无

悔

外

不

固

守

與

剛

合

悔

外不固守

象

曰

渙

其

躬

无

悔

外

不

固

守

與

剛

合

悔

外

不

固

守

與

剛

外也

六五

渙

其

君

元

吉

渙

有

丘

匪

戒

所

思

難

得

位

外

也

六五

渙

其

君

難與五合

志由山掌機案外宣化

命者也故能散

渙之陰以泥其理

也

渙於卑順不可自專

而為散之任

雖有丘

虛垂義之慮

難得志

所思不可

勿

日

渙

其

君

元

吉

光

大也

九五

渙

其

志者也

勿

日

渙

其

君

元

吉

光

大也

九五

渙

其

君

元

吉

光

大也

九五

渙

其

君

元

漢王居无咎

漢書卷之九十五
王居无咎之義也

象曰

王居无咎正位也

正位不可

上漢其鉅去逝无咎

也故遠於咎不致受其憂也

象曰漢其鉅去逝无咎

三

下

節亨若節不可貞

而剛得中

坎陽而兌陰也陽上而陰下則剛得中而柔制主養之義也

若節不可亨其道窮也

為其過甚則物不能堪也

說以行險當位以節中志以通

然後為亨也先慎而後行

天地節而四時成節以制度不傷財不害民象曰

澤上有水節君子以制數度議德行初九不出

戶庭无咎

為師之始情勢雖難而處立制處者也故明於通塞中

象曰不出戶庭知通塞也九二不出門庭凶

物已過

至二履宜其利矣而欲居之失時之過

象曰不出門庭失時極也

六三不惕若老无咎

居險也故惕然以自戒也

象曰不其之咎天誰咎也六四寡節亨

得四而貞不改其節而能亨者

也承上以斯得其道也

象曰安節之亨承上道也九五甘節吉

有尚

節位居中為節之主不失其中不傷群不害眾之謂也為節而不若非甘而何術斯以往有尚也

象曰甘

節之吉居位中也上六苦節貞凶

節位之中以柔亢無節

其苦之也故新節身行

象曰苦節貞凶其道窮也

在無害故悔得正

三

中孚 豚魚吉利涉大川 利貞 侯日中孚來在

內而利得中說而翼亨

自卦說

乃化祥

信在而後祥乃化祥在卦中名當

乃化祥中則止而正集在山則靜而明既而以是則亦亨不然而如斯在則利無巧說故義之行焉而過信其言其害

魚吉信及豚魚也

魚者蟲之類也豚者獸之類也信者誠也信者誠也信者誠也信者誠也

利涉大川 乘木舟虛也

乘木欲用舟之虛則要之先則也中孚子以

貞乃應于天

貞乃應于天貞乃應于天貞乃應于天貞乃應于天

信交之初九 初九虞吉 有他 不燕

虞乃有也

新日 初九虞吉 志未變也 九二鳴鶴在陰 謀子和

之我 有好好 言言 與爾 靡之

有好好言言與爾靡之

其子知之中也

其子知之中也

其子知之中也

其子知之中也

其子知之中也

其子知之中也

其子知之中也

其子知之中也

其子知之中也

其子知之中也

其子知之中也

其子知之中也

子曰無言登于天何可長也



小過亨利貞可小事不可大事飛鳥遺之音不

宜上宜下大吉

飛鳥遺音言聲氣以飛上宜下宜也 王假曰小過小

書過而亨也過利貞與時行也

過利貞與時行也 有飛鳥之象焉飛鳥之象者不

有飛鳥之象者不 宜上宜下飛鳥之象者不

宜上宜下大吉宜上宜下大吉

山上有雷過君子以行過乎恭過乎儉

六飛鳥以凶六飛鳥以凶

如何也六二過其祖過其妣不及其君遇其臣元咎

過而得之

謂之過在小過而當位過而得之謂也祖妣也謂初也此者居內履中而正者也過初而履二故曰過其祖而遇其妣也過而不違乎得者也臣臣而己故曰不及其君也

象曰不及其君臣不可過也九三弗過防之

從或戕之凶

十過之大者不立故令小者得過也居下體柔上以陽志剛而不失其先過防之至令小者戒過而慎防而能為其從

之凶則時之凶至矣

象曰從或戕之凶如何也九四无咎

弗過之往厲也戒勿用永貞

雖剛居柔而不若其慎不為其往也

弗過也故得九三之戒也弗過也九三居剛而不可豫也故於小過之時其往也厲也故曰弗過之往厲也戒勿用永貞也

象曰弗過遇之恆不當也往厲必戒終不長也六五密

雲不雨自我而郊公弋取彼在沚

小過者小者過於大也六五往遇

言陰居於上而陽居之而不得遇則與而居而全長上於下而不交遇故不雨也

是故小者過而後而事則不遇小過陽以上交亦不雨也

者也公者豈之類也五接陰故得公也弋射在電者隱伏之物也小過者過小

而猶未大作猶在隱伏者也以陰居治小道能慎小過者也

故曰弋取彼在沚也

象曰密雲不

雨已上也陽已上故

上六弗過遇之飛鳥離之凶是謂災眚

小人之過道至大極過而不之限至千亢者也過至於亢時何所

過而不知其何所託安自己致復何言哉

象曰不遇

過之已亢也

既濟亨小利貞勅吉亂王侯日既濟亨小者



既濟

亨小利貞勅吉亂王侯日既濟亨小者

方也

利貞者言其利貞者也。小者不道。

利貞則柔正而位當也

利貞則柔正而位當也。終止則亂其道窮也。

利貞則柔正而位當也。終止則亂其道窮也。

利貞則柔正而位當也。終止則亂其道窮也。

利貞則柔正而位當也。終止則亂其道窮也。

利貞則柔正而位當也。終止則亂其道窮也。

利貞則柔正而位當也。終止則亂其道窮也。

利貞則柔正而位當也。終止則亂其道窮也。

利貞則柔正而位當也。終止則亂其道窮也。

此乃《周易》之《序卦》篇也。

第廿七日得以中道也九月高宗伐鬼方

三年免之小人勿用

而歸濟者也故悅覽方二年乃克也然十載之故懷

勸教曰三年克之禮也六四縣有衣
綈終日戒

和而不同者也履得寸正而不迫不與三五相得夫象曰終見

有所疑也九五東隣殺牛不如西隣之禴祭實受其

[illegible]

神武系親非著明雖惟勢者是也東隣
殺子不為惡之極望實更其福也

賸之時也 在於台時 新氣福

又

伯三六八三

周易王弼注殘卷，書法不佳，且殘留甚短。存家人卦之下半。至睽卦之上半。睽：“以避咎也”，今本避作辟，卷子本作避，與宋本合。王注：“居體之下”，今本體上有下字。又“與四志合光”，今本四作人，岳本宋本足利本作四，與卷子本同。一九三五年七月十三日

嗟上失三即也六四富

其富其家者

象曰富家

勿恤吉

德至也積正而獲福專體

道則下莫不化矣父子兄弟

王假有家則勿恤而吉

象曰王假有家交

如終吉

終家人之終也終家道也成則子宜妻以著于外者也故有終吉之辭焉

可終唯信無貳身得厥教人

象曰威如之吉反身之謂也

三

睽小事吉象曰睽火動而上澤動而下安同居其

本同行說而驟乎明柔進上行得中而應乎剛是不

事吉

事皆相連害之道也何由得小
事吉以有此三德也

天施睽而其事同也男女睽

而其志通也萬物睽而其事類

睽離之時非小
人之所能用也

象曰上火下澤睽君子以同而異

九悔亡喪馬勿逐自復見邑人无吝

象睽之初居體之下无應也
九悔亡也

世馬者必顯之物也辱乘物之始乘而喪其馬物莫能同其私之於睽類也故身逐而自
復也

象曰見邑人以辟吝也九二遇主于巷无吝

九二遇主于巷
所安然無所吝

位俱求其堂出門同趣不期而遇也

象曰遇主于巷未失道

也六三見與曳其牛掣其天且劓

劓終

九初也示不

爻除之時履非其位以陰居陽以柔居剛志存於上而不行也
故見有懷非其位失而載也其牛掣者蹄隔所在不獲進也其人天且劓者
上取之說下取也而應在上九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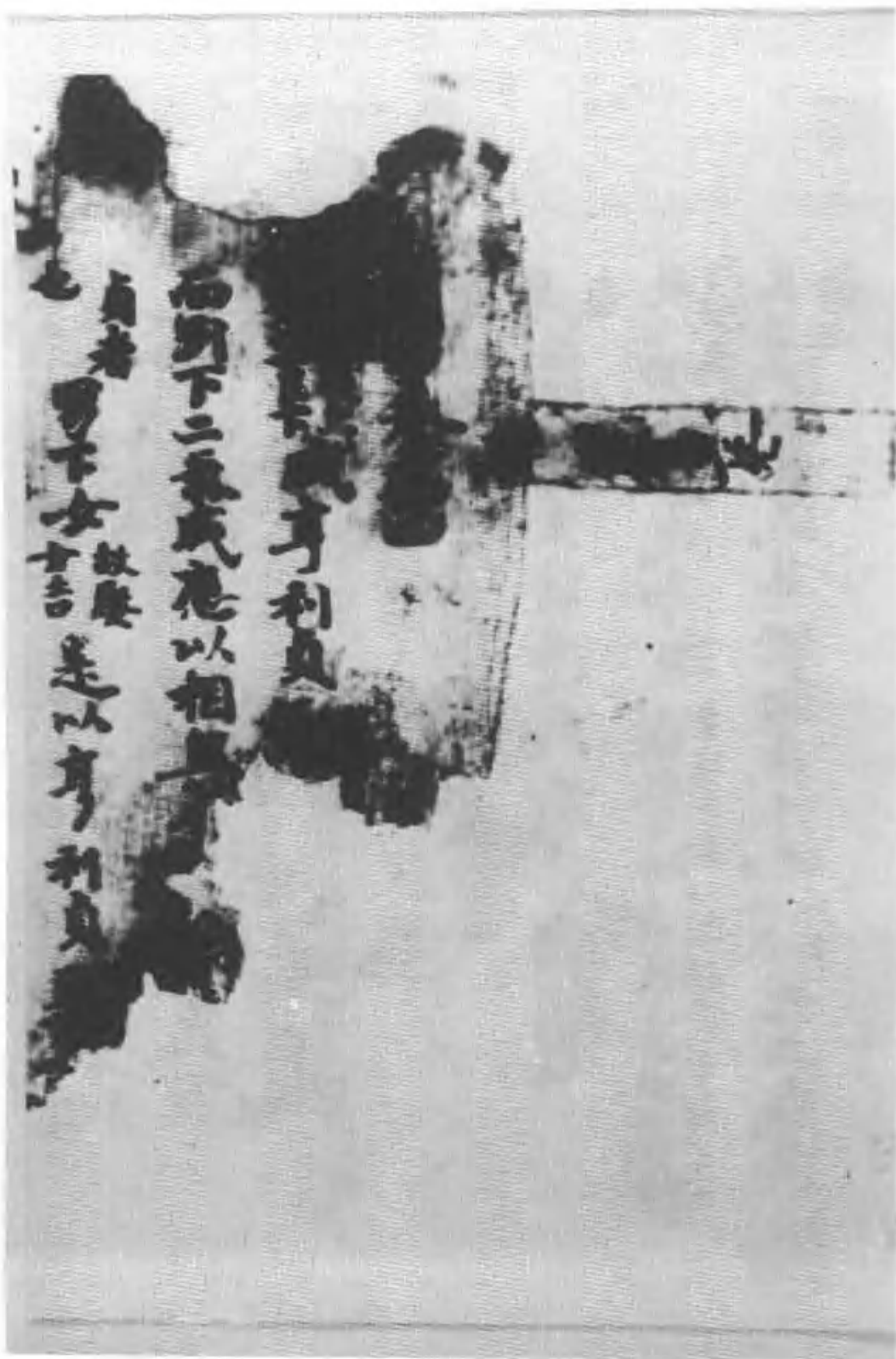
象曰見與曳其牛掣其天且劓

位不當也

又

斯六一六二

周易王弼注卷第四殘卷，存咸恆二卦，共三十二行。恆卦末五行，潢色甚都，字亦較古，與前二十七行顯非同出一手，蓋末五行爲舊卷，而前二十七行爲唐末五代人所補寫者。持校今本，“慟慟往來”不作“憧憧”，“騰口說也”不作滕，陸德明孔穎達所見本均未及，則此雖後出，亦有足多者。一九三八年五月三十日



也。夫陰藏而萬物化生。二氣相與故化生也。聖人
人心而天下和平。積于所感而天下
之物可見矣。元化萬物之情見於下。
故引要士以明同類。元化萬物之情見於下。
其若元不取故士即
為。象曰：山上有澤，咸。亨。
小人否。初六咸其拇。咸成之初。小人咸其拇。故曰初六咸其拇。
九二咸其腓。九二咸其腓。故曰九二咸其腓。
直其拇。直其拇。故曰直其拇。
九三咸其股。九三咸其股。故曰九三咸其股。
直其股。直其股。故曰直其股。
九四咸其脢。九四咸其脢。故曰九四咸其脢。
直其脢。直其脢。故曰直其脢。
九五咸其脢。九五咸其脢。故曰九五咸其脢。
直其脢。直其脢。故曰直其脢。
上六咸其輔頰。上六咸其輔頰。故曰上六咸其輔頰。
直其輔頰。直其輔頰。故曰直其輔頰。

解山居吉

或道將至華陰中時、於動深處、以

不可

第曰惟山居

不

不

不

九子成其狀

是不能動、動是不能靜、動而靜、靜而動、
也志在隨人所報、亦以誠來用斯、以性者其宜

成其狀、亦不妄也、志在隨人所執、下也、九

四貞吉、悔已、動、往來勿從、介思

義上好、初應下好

之始、若靜中、在狀上、二則始相交、或以通其志、心神
成者、凡物、終成、亦不以、在正則、其告、故必、貞、其、

乃吉並法乃得已其悔也

於善思乃得其意故有

悔也往來並法勿從其意

也

往來並法勿從其意

其悔无悔

往來並法勿從其意

象曰成其悔志末也上六成其悔

成道將末故也

象曰成其悔志末也上六成其悔

成道將末故也

象曰成其悔志末也上六成其悔

成道將末故也



周易經典釋文

陸德明撰 伯二六一七

鳴沙石室古籍叢殘影印本(第四冊)

敦煌石室本周易釋文一卷，起大有，至卷末。前佚乾至同人十三卦。取校今本，異同詳略甚多，不可勝舉。卷尾書題後有記五行，記此卷寫于開元廿六年，又記明年校勘，及于晉州衛臬本寫指例略，蓋非一時所成也。卷寫于玄宗時，而周易略例出“隆墀”字，“隆”字不缺末筆，草野之不謹于禮如此。使僅據避諱字斷定寫本時代，固不能無失矣！陸氏晉義虞抱經先生作考證，勘訂至精，惜不及見此本。亟爲印行，與尚書釋文殘本並傳茲林焉。一九一七年十一月 羅振玉：雪堂校刊歐陽義經卷下，三頁。

敦煌石室所藏唐寫本尚書釋文殘卷，吳綱作校語，余復爲補正矣。又有周易釋文殘卷，自大有至卷末，以校今本，異同詳略甚多。卷末題記“寫於開元二十六年”，又記明年校勘，則所書猶未經刊改之本。然如大有釋文“可舍”下，今本有“斯數色助反”大小五字，寫本無之。隨卦釋文“大亨貞”下，今本有“而天下隨時，王肅本隨之”大小十一字，又“隨時之義王肅本作隨之時義”大小十二字，寫本並無，此或寫者奪漏。如謙卦釋文“匪懈”上，寫本有“上水口掌反”大小五字，“征國”下寫本有“所惡烏故反”大小五字，（所惡上尚有字，以紙殘不得見，則征國下出二文字。）豫卦釋文“不忒”上，寫本有“剛應應對之應也”大小七字，“不特”下寫本有“清□□□□□希也”大小若干字，隨卦釋文“官有”下寫本有“乘天□”大小三字，又“之濱”下寫本有“□或作於道”大小五字，今本俱無。則是原書所有而後經刪削者多矣。又觀卦釋文今本“凡盡夫觀盛故觀至大觀在上以觀天下觀盥而不薦觀之爲道而以觀感風行地上觀處於

觀時君子處大觀之時處大觀之時大觀廣鑑居觀之時爲觀之主觀之時也”，諸觀字一一並列。於“大觀在上”下出云“王臨音官”，“以觀天下”下出云“徐唯此一字作官音”，“大觀廣鑑”下出云“亦音官”，“觀之盛也”下出云“從盡夫觀以下並官喚反，餘不出者並音官”。寫本惟從“盡夫觀”以下云云同今本，盡夫觀盛故觀，至大觀在上三觀字則並出云“夫觀至大觀（大字）肅音官，”（小字）“以觀天下”出云“徐唯此一字作觀音”，據此“徐唯此一字作觀音，餘皆作官音”，據今本則“徐唯此一字作官音，餘皆作觀音”，可謂大相刺謬者矣。“大觀廣鑑”下出云“陸官音”，亦與今本異，余亦擬爲校語，願事瑣而勞，未暇爲也，聊記故端以當息壤。前記所謂甘亭所疑當待釋於此者，今睹此書，無能應矣。馬敘倫：讀齊讀記卷第二，二九—三十頁。

羅常培先生作“唐寫本經典釋文殘文四種跋”，載清華學報十三卷二期（1941年10月）又作“唐寫本經典釋文殘卷五種跋”，載國學季刊七卷二期（1951年7月）



三三 大過 也 陰陽交過 也 也 棟橈 乃 救 及 拯 救 乃 或 義 而 說 救
難 乃 及 避 後 送 及 藉 在 衣 及 易 及 在 下 日 惟 唯 慎 辰 震 及 枯 枯 乃 子 子 子
棟 及 實 特 持 令 及 少 女 齊 齊 及 長 及 幼 乃 應 喪 喪 乃 華 華 華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重重龍四作非作起照明相繼平音同錯也驚言領辟音鼓音

差田即反馬也之如子爾遺歌完字林云出如子徐沛徐他本反若

也音勝音外音逆音首音離音折音去音

咸傳第四

三三咸音要女音相異音而託音下音見音

受人音扭音後音馬音非音離音離音

跡音股音恒音長音陰音離音離音

令物音溫音武音水音德音行音語音振音恤音

三三恒音長音陰音離音離音

令物音溫音武音水音德音行音語音振音恤音

三 上 遯 我遯及天道遠也長途則時遠隨
之而群焉處之右乳宮二世卦也 非有
六 及 治部漫方囑 長丁天
及以遠

善行大德
已而見也
好遊人否
能合
身壯
事及微
友

二
同
羅同王考
無元也
穀
音生稌
落
方表反律司音下
落
下同馬玄韻落
羸
音悲反馬云大索也亦廣作榮
雍復
扶又落

則難長長猶與其其不不長長

又三及
按如字并據上時字
着
稀初低及人
權罪留及退也
目喪
愁

三三

明夷

通也

大難

左

蔽

或故為

所辟

下

速

通

三三

明夷

通也

大難

左

蔽

或故為

所辟

下

速

通

三三

明夷

通也

大難

左

蔽

或故為

所辟

下

速

通

三三

明夷

通也

大難

左

蔽

或故為

所辟

下

速

通

三三

明夷

通也

大難

左

蔽

或故為

所辟

下

速

通

三三

明夷

通也

大難

左

蔽

或故為

所辟

下

速

通

三三

明夷

通也

大難

左

蔽

或故為

所辟

下

速

通

三三

明夷

通也

大難

左

蔽

或故為

所辟

下

速

通

三三

明夷

通也

大難

左

蔽

或故為

所辟

下

速

通

三三

明夷

通也

大難

左

蔽

或故為

所辟

下

速

通

三三

明夷

通也

大難

左

蔽

或故為

所辟

下

速

通

三三 見上 姑ち豆及古文選 用ち用及 要ち要及 乃ち乃及 誥古部及非 握徐乃履及

姑名豆豉古文選
遇也乳宮一其

齊友 正乃

誥古部反勅
作赴一及

廣友陸作集山或作古文歸及

肥及陸作

古文釋義

音已
利賓
檀及
遠及
杞

利賓

及速

不也邪即也薄云祀

包瓜 上曰瓠瓜 合攬 雙字 復及 也

上白文卷
下二花卷

及爭也

三

坤下
 上
 萃
 在子及酉也
 兌宮二世外
 亨
 新廣多而與外
 陸康尋無亨字
 王假
 更曰及人
 注同
 以訖
 則邪
 及

卒
元宮二世外
育

王假

則邪及

孝享及聚取上及除戎也若號握也

聚取上

若

極富呼新授乃亂正亦作妃配輪牛吻及腰斜凡亦遠友之省生領反吐同

新撰乃亂正

斜

之者
生領及亡
下同

未光
二句一
齊

齋
律時地反
齋將之

溘
音括
音之

濟
陰者與
又作第

淺
此置及人非
日也月曰淺也

齋

漢書

七

三三井也震宮四世卦用見或作人順一高或作大閑邪及井室

高也廣宮四

明史紀事本末

閑邪作邪并立

也
用
身
立
新
而
反
其
性
也
止
山
及
標
及
冥
之
義
各
宜
貝
與
反

重刊西公集卷之五

2000年12月

3

三 困

新得檢成之義故

桀

及

說

屬

及

株

及

谷

及

觀

及

也 遯

及

救

及

解

及

紆

及

享

及

難

及

不

及

行

及

也 遯

及

救

及

解

及

紆

及

享

及

難

及

不

及

行

及

也 遯

及

救

及

解

及

紆

及

享

及

難

及

不

及

行

及

也 遯

及

救

及

解

及

紆

及

享

及

難

及

不

及

行

及

也 遯

及

救

及

解

及

紆

及

享

及

難

及

不

及

行

及

也 遯

及

救

及

解

及

紆

及

享

及

難

及

不

及

行

及

也 遯

及

救

及

解

及

紆

及

享

及

難

及

不

及

行

及

也 遯

及

救

及

解

及

紆

及

享

及

難

及

不

及

行

及

也 遯

及

救

及

解

及

紆

及

享

及

難

及

不

及

行

及

三三 歸妹 婦人嫁曰歸 妹者少 有嫁之稱 及 長 丁又說 悅 不樂 作

三三 歸妹 婦人嫁曰歸 妹者少 有嫁之稱 及 長 丁又說 悅 不樂 作

三三 歸妹 婦人嫁曰歸 妹者少 有嫁之稱 及 長 丁又說 悅 不樂 作

下注豐傳第六

三三 豐 亨 大 旅 貞 吉 王假廟 宜賓 有孚 不終 喪 旅 貞 吉 王假廟 宜賓 有孚 不終 喪

三三 豐 亨 大 旅 貞 吉 王假廟 宜賓 有孚 不終 喪 旅 貞 吉 王假廟 宜賓 有孚 不終 喪

三三 豐 亨 大 旅 貞 吉 王假廟 宜賓 有孚 不終 喪 旅 貞 吉 王假廟 宜賓 有孚 不終 喪

三三 豐 亨 大 旅 貞 吉 王假廟 宜賓 有孚 不終 喪 旅 貞 吉 王假廟 宜賓 有孚 不終 喪

三三 豐 亨 大 旅 貞 吉 王假廟 宜賓 有孚 不終 喪 旅 貞 吉 王假廟 宜賓 有孚 不終 喪

三三 豐 亨 大 旅 貞 吉 王假廟 宜賓 有孚 不終 喪 旅 貞 吉 王假廟 宜賓 有孚 不終 喪

亢及光庚後庚車以說先申身或著及

資作斷及

三上兌兌說兌犯難及盤澤如子

三上兌兌說兌犯難及盤澤如子

三上兌兌說兌犯難及盤澤如子

三上兌兌說兌犯難及盤澤如子

三上兌兌說兌犯難及盤澤如子

三上兌兌說兌犯難及盤澤如子

三上兌兌說兌犯難及盤澤如子

三上兌兌說兌犯難及盤澤如子

和明卦 妙如字王 禽鹿 亡也及散也平同徐武寄及又亡彼及雖新重陰 且孔 徇

或罷 如字徐 少陰 新照 長陰 丁又 相比 以志 閭 及勝 井 物 校 文 只 徐

幾 陸 音機 又新 京 而 上 所 掌 及 令 翰 明 且 內 全 見 淚

三三 小過 古卦及大過同義 肅 遺 如字肅 宜上 所掌 浸 子 鴉 行 下 孟 所 錯

如 及 僭 及 子 念 或 我 律 在 故 令 及 力 星 先 過 及 西 屬 而 復 快 又 晏 安 性 棟 及 鴉 律 及

怯 去 京 公 弋 餘 戚 及 戚 勝 小 畜 初 六 上 所 掌 其 施 及 難 乃 已 上 為 子 陽

已 上 及 之 徐 上 六 弗 過 五 付 及 各 少 音 生 領 馬 離 及 知

三三 既濟 即 討 及 邦 也 已 也 盡 也 亨 小 利 貞 者 非 則 邪 以 嗔 及 下 同 之 要 及

濡 儒 燥 西 早 未 造 及 罪 易 以 毀 弄 難 乃 及 及 冬 思 淚 及 第 及 律 及 音 錄 也 平 五

見 作 肆 而 作 不比 獸 鬼 方 蒼 君 也 僉 南 拜 及 佳 儒 作 濡 而 未 及 及 衣 初 吉 居

易知以取及抗章來同簡能知字此本其分及者同而茂位肅位繫音連

而明吉凶據本更有往復服迭四節剛柔者畫夜象也順作畫夜者三

極法也極也馬云三極一統也卦辭云能見順適序也法也序象也京云乃樂音連

而玩五孔及研玩也馬祐音復又者及及說小疵徐才斯及輯吉凶知字京云

見乎賢者之羞莫佳乎不音界纖昆廉震音連輯吉凶知字京云

之有洽部地准音也非云你又作倫音倫又者及及說小疵徐才斯及輯吉凶知字京云

之說知字京云之數也京云烟音煙散蘇旦知同音道

不流音作樂音治賸涉貌乾音連而如知字京云

之稱天證知者智鮮音連藏音連衣音衣被音被皆之音連

成象音連法音法極數音連詰音連大虛音連欽音連

天證也止也予也專也禽也關也易也簡也宗也

禮蜀才早為德禮仕貴及下斷及忠於城及司作受及馬

而不可他家同世也非可遠東方悲易路錯之二識之陸地體面之和明

摩又作磨之范
行下孟及
又作行之義及
見乎賢道
樞又承衣主廉云
機戶樞一主門也
辨廣云
默止此

判斷了亂天雷 吳昌元 六指 旦牙 元 奇錯 慎斯街

不惑即佳三下人通為階為易者者乘置致

桑也者一子又博藏才收誼謂治谷谷妖野谷文行行也

大徑者指實及別標明設及梓梓標也說文云樹也歸是音歸是及陰陽門及外為歸也新記宜方刀傷及手五指
也間也面也五也刺

德樹德樹之榮榮期期伸伸長長德行德行

言無一字如饅頭能與預采位及錯及

注同 後易注同 長裕注同 其施注同 送注同 和行注同 速

注同 不濫注同 不可達注同 上下注同 要注同

音慶昧注同 而極注同 度注同 要注同 撰德注同

也馬同注同 亦要注同 則居注同 知者注同 承注同

之要也注同 則思注同 轉近注同 家難注同

易者注同 其治注同 德行注同 易注同 阻注同 能注同

也馬同注同 侵思注同 林注同 射注同 不敵注同 盡注同

及注同 泯然注同 及注同 辨注同 校注同 誼注同 善注同

周易乾卦第九

幽贊

本天作贊子已及

著

音尸說文云為屬也生乎歲三百至合以為數天子九人

法此五所傳者皆百手

本年立聖論新云七十歲生一聖神聖之物致生過受此云生備百聖

若見下九有神龜守之其上有雲氣覆之泥而于上有巢穴有伏龜

屬

音雨及本

奉天

乙卯及

而倚

音倚及為

而倚

音倚及為

而倚

音倚及為

而倚

音倚及為

覆

發揮

音輝外及也

盡性

音思

要其

選

送用

田即

立位而或

音思

音思

大畜

相薄

音合及陸

相射

音食及及

相射

音食及及

相射

音食及及

相射

音食及及

相射

音食及及

致反

而致

音下及及

煇

音光及及

煇

音光及及

煇

音光及及

煇

音光及及

煇

音光及及

治直

妙萬物

音字及及

純

音力及及

純

音力及及

純

音力及及

純

音力及及

純

音力及及

吉慶

莫威

音及及及

水火

不相逮

音代及及

不相逮

音代及及

不相逮

音代及及

不相逮

音代及及

音代及及

為獨

一素

音及及及

長男

音及及及

長男

音及及及

長男

音及及及

長男

音及及及

長男

音及及及

為國

國落

音及及及

為國

音及及及

為國

音及及及

為國

音及及及

為國

音及及及

為國

音及及及

周易序卦第十

之稱

且或人觀

身則

有廣及

實登

思浪

而錯

也各

之經

野於及

遠

及

有難

及

解

者

法邪

及

而上

及

及

和

及

齊

及

若長

及

託之

及

行過

及

及

及

及

周易雜卦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雜卦

及

樂

及

觀

及

來觀

及

屯見

及

同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上卦

及

而著

及

豫急

及

衆也

及

去故

及

豐亨

及

故可

及

及

及

及

及

畫

及

解

及

衆也

及

去故

及

豐亨

及

故可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核也

及

道長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周易略例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及

明泰

動不能制

或作不能制

貞

貞

貞

貞

貞

貞

貞

貞

則更

可

遠

或作能

能

能

能

能

能

能

能

能

能

能

能

能

能

能

明

又

通

或作

非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陰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陰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明

又

通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辟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明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應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轉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或作

略例下或無

人勝作

羣者與

相比

陰易

之行

去六

定

所

卦略

屯難

乃

乃

乃

乃

乃

乃

不虞

不虞

履者

禮也

臨

剛

長

丁

覲

乃

見

棟

橈

乃

同

乃

隱

乃

咸

豐

之

沛

之

郭

周

易

經

曲

釋

文

一

卷

周易經曲釋文一卷

同七年九月九日於蒲州趙金安本寫此年八月
初蒲州放冬集 初頭盧濟甲頭張林金書
初放春遊差尉史王信就軍試 初頭陳金社
已開之七年官本在社泉助者亦少一連
五月廿五日於吳州衛果本寫指別略

又

斯五七三五

周易釋文殘卷，僅存六行，在泰否同人三卦中。伯二六一七卷始大有，正接此卷之後，且筆蹟相同，則原爲同一寫本，無疑。伯二六一七號卷已有羅振玉影印本，且撰有校勘記，世人已知其善矣。此雖僅存六行，文字異同亦不少。如同人“辯”下，卷子本云“王肅卜勉反”，今本卜誤爲小，則失其音矣。通志堂本猶不誤，其誤蓋自盧文弨阮元校本始。一九三九年三月四日

于大成先生曾作“周易釋文校唐記”，發表於孔孟學報第廿九、三〇期。（民國六十四年四月，六十五年九月）

乾

之應

上水

時字

下施

否道

否道

否道

坤

否

否

否

否

道長

辟難

入邪

不

不

不

不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古文尚書

孔安國傳 伯二五三三(夏書) 二五一六(商書)鳴沙
石室佚書影印本(第一冊 又顧命九行半詳顧命卷下)

唐寫本隸古定尚書殘卷二：存夏書四篇，商書七篇，又周書顧命九行半，乃在書帙之背，前後均斷缺。驗其書迹，三卷各殊，蓋初非出自一帙，而均未經天寶改字，猶是魏晉以來相傳隸古定之原本也。考自唐天寶三年，元宗詔集賢學士衛包改古文尚書爲今文，於是民間皆行改字之本。舊本藏於書府，人間不得而窺，幸陸德明作音義，於字有別體，尙見之音內，可據以考見隸古定本之十一。及宋開寶五年，因陸氏所解與明皇所定今文駁異，令陳鄂刪定，別爲今本音義，於是不但原本不可見，而別異之字僅存於釋文者，亦無一存。蓋隸古定原本之絕迹天壤間者，將千年於茲矣！而宋史藝文志乃著錄孔安國隸古文尚書二卷。晁公武讀書志稱“呂大防得本於宋次道王仲至家”。又云“曾得古文全編於學官，乃延士張虞仿呂氏所鑲本書丹刻諸石”。薛季宣又爲書古文訓，王伯厚困學紀聞引宋景文筆記云：“楊備得古文尚書釋文，讀之大喜。書訊刺字，皆用古文”。紀聞所引古文尚書十餘則，一若天水以後，隸古定之本固未嘗絕者！張氏石本今雖不傳，而薛書具在。予曩披覽，滿紙皆異字，與陸氏釋文條例所謂“古文無幾”之說頗戾，疑爲僞託。段茂堂先生亦斥爲不可信，顧無確證以折之。段氏並斥宋代流傳之本，以爲穿鑿之徒，古今一也，而不能得作僞者之主名。薛氏書又不言其本之所從出，其與宋志所載，呂晁所傳，同出一源與否，初不可曉。嗣讀困學紀聞卷二伯厚自注云：“郭忠恕定古文尚書並釋文，今本豈忠恕所定歟？”是伯厚已疑當代流傳之本，出於郭氏。今以汗簡所引古文尚書校薛氏書古文訓，合者十九，然則今傳世之薛本，確出自郭氏；呂晁所傳，楊備所讀，其均爲郭本，可以推測。今取此殘卷校薛本，違者十八九，而與陸氏所謂古文無幾之說正合，乃知郭氏所定，全是撫拾字書以成之，宋世所傳，皆承其繆。而宋

志所載之二卷本，亦決非唐代書府之舊。試以殘卷證之：商書微子第十七，後題“尚書卷第五”，核以開成石經卷第正合。隋書經籍志亦古文尚書十三卷，孔安國傳，陸德明經典敍錄、舊唐書經籍志並同。新唐書藝文志全文尚書十三卷，是天寶以後改字並不改卷，而隋唐相傳之本，均以傳附經爲十三卷，與此殘卷次第悉合，何以宋志乃僅二卷？即舍傳存經，亦非二卷所能了！卽是一端言之，其非唐代書府之舊本，已可斷定。蓋五代之亂，經籍蕩盡；今此殘卷，乃轉以遠在邊陲，幸存至今，且得由此確證宋以來傳本之僞！又據伯厚所言汪簡所載，得知宋代之本出於郭忠恕。數百年後，竟得作僞者之主名，可爲段說左證，豈非無偶之快事耶？吾鄉李慶百（遇孫）先生篤信薛書，以爲唐宋以來賴此存古文於一綫，爲作釋文八卷，恨不得起先生於九原，而以此卷視之也。近聞英倫所藏，尙有洛誥，有大禹謨，有泰誓，深以不得寫影與此殘卷同印行爲可惜；附記其目於此，以告好古之士。一九一三年八月 羅振玉：雪堂校刊羣書敍錄卷下，三一五頁。

日人武內義雄作“隸古定尚書に就いて”，載支那學八卷三號。（1936）

王叔岷先生作“尚書斟證”一文，載於中研院史語所集刊第三十六期上冊。（民國五十四年十二月）

陳鐵凡先生作“敦煌本尚書述略”一文，發表於大陸雜誌二十二卷八期（民國五十年四月）又作“敦煌本尚書十四殘卷綴合記”發表於新社學報第三期。（民國五十八年十二月）又作“敦煌本虞書校證”及“敦煌本夏書斟證”二文，載於南洋大學中文學報第二、三期。（民國五十二年十二月及五十四年二月）又作“敦煌本虞夏書斟證補遺”載於大陸雜誌三十八卷二期。（民國五十八年一月）

又

卽伯二五三三卷

隸古尚書孔氏傳一百八行，由禹貢“四象始同”句篆字起，至胤征“於厚”止。首尾弗具，末二行字多漫滅。每篇前一行均題尚書某某第幾，下標“夏書”二字及“孔氏傳”三字。次行爲書序，序後一行爲篇名，又次一行爲經文。傳皆夾行，每行字數弗齊，傳少者十四字，傳多者或至廿餘字。書法整嚴，“世”字，“民”字，“治”字均弗缺筆，其爲何時所書，今弗克攷。

經文多古字，傳文恆否。據陸氏釋文敘錄云：“尚書之字本爲隸古，既爲隸寫，古文則不全是古字。今齊宋舊本，及徐李等音，所有古字，蓋亦無幾。穿鑿之徒，務欲立異，依傍字部，改變經文，疑惑後生，不可承用。”據陸說，是孔本尚書。雖列古字，然舊本古字無多，僻異之文，多出後人所改易。此卷所據果屬何本，今亦無徵。惟宋人所稱古尚書，其源流具詳宋景文筆記，嗣則晁氏讀書志所記尤詳。雖石刻已湮，然郭忠恕汗簡所采，薛季宣古文尚書訓所據，山井鼎古文考所徵引，較之唐開成石經文迥殊異。今以此卷校之，雖同者十居七八，然各篇之字，恆彼爲古體，此爲通行文字。其與唐石經異者，余篇名甘誓又子之之外，惟“海”字作“叢”，“會”字作“冷”，“慎”字作“督”，“祗”字作“祇”，“德”字作“惠”，“距”字作“矩”，“五”字作“又”，“四”字作“三”，“諸”字作“𠬪”，“綏”字作“綏”，“夷”字作“巨”，“荒”字作“亢”，“酉”字作“命”，“厥”字作“耳”，“啓”字作“后”，“有”字作“又”，“戰”字作“莽”，“野”字作“楚”，“威”字作“畏”，“絕”字作“𠬪”，“其”字作“元”，“恭”字作“龔”，“戮”字作“𠬪”，“擊”字作“攸”，“汝”字作“女”，“須”字作“頤”，“洛”字作“彖”，“以”字作“目”，“豫”字作“愈”，“滅”字作“威”，“貳”字作“式”，“盤”字作“般”，“從”字作“𠬪”，“訓”字作“督”，“下”字作“丁”，“視”字作“眎”，“圖”字作“圉”，“懷乎”作“懷厚”，“上”字作“上”，“嗜”字作“者”，

“亂”作“𢇛”，“和”字作“𠂔”，“嗚呼”作“於虞”，“歸”字作“歸”，“懷”字作“褱”，“時”字作“𠂔”，“爵”字作“𠂔”，“厚”字作“𠂔”，“悔”字作“𠂔”，“時”字作“𠂔”，“仲”字作“中”，“謨”字作“暮”，“輔”字作“補”，“春”字作“𠂔”，“藝”字作“藝”，“秋”字作“𠂔”，“房”字作“𠂔”，“罔”字作“𠂔”，“聞”字作“𠂔”，“弼”字作“𠂔”，以及“不”悉作“弗”，“無”悉作“亡”而已，與陸氏“古字無幾”之說合。蓋宋代古尚書所出，即陸氏所斥之本，此或齊宋舊本也。雖孔書偽託，未可據依，然傳者欲託之壁經，則采輯古文之字，必非盡與古違，故與說文及三體石經多相符合。此卷所據，較之汗簡諸書，又信而有徵。惜點畫恆乖，字多誤筆。而陸氏釋文改於宋開寶中，盡易古文爲今體，未克與斯相校，是可惜矣。若夫孔傳之文，足校今本訛脫，猶其小焉者也。劉師培：敦煌新出唐寫本提要



二百里
 三百里
 四百里
 五百里
 六百里
 七百里
 八百里
 九百里
 一千里

人百里安服

安服在百里之內

三百里

百里之內

三百里

三百里之內

人百里

三百里

三百里之內

三百里

三百里

三百里之內

東漸于海

三百里

三百里之內

西被于流沙

三百里

三百里之內

南至于衡山

三百里

三百里之內

北至于涇陽

三百里

三百里之內

東至于海

四書四新第二

夏書

孔氏傳

大禹又危罪于四之禁作四新

夏書

二

四新

夏書

大禹于四乃各六卿

天子六卿

王曰

大禹之

夏書

予新書

大禹之行

夏書

大禹

天命
天子惟繫行天之

石弗攻于左大弗襲命

御其馬之正不弗襲其命

賞于祖

命翳于社

天子親



天降時雨，以備四時。威于
萬民，式于萬國。乃服膺之度
于又余之表十旬而反
又歸于時，因天而思
于河，又歸于時，因天而思
亦于時，因天而思
連大命之成，以作
威于

一人三失怨豈在明弗見是
 天下愚夫愚婦一能勝予
 予臨兆民康寧若朽
 人上者奈可帶
 二





惟中康華位之葉
 侯命掌六師
 廢舟戰酒沅于丹邑
 義和

亂后承王命祖征征也就其告于

眾曰嗟予又眾物也聖又暮晉明德

定錄錄也聖人所錄之教堯王堯謹

夫戒後人堯又常憲憲也百官

協德德也名惟明明明也每歲孟

春道人以木鐸循于路金也木也所以維

也也官師相規王執事也日諫也

也也國百人也也所也升也弗也冀邦又常

州

惟音義味顯覆牙惠

10

沈率于酒畔

九

側援天紀避昇斗

5

乃李映碧明公集

寸

其大

食天子之祿而子私食之也齊卿下

大德二年

10

五、

天吏惟惠烈于茲

明造也天吏之
文為惠烈之德

其德當天下其教之字也

殛于藻

有治

有治也其有德也

其有德也

其德當天下其教之字也

有治

秉衿同六府孔修

師九州同風萬國共貫也水火金木土

穀甚備治言政化和也

庾土交正底春財賦

交俱也眾土俱得其

正謂壤墳墟也致所慎者財貨貢賦言取民有節不過度也

咸則三壤成

賦中邦

皆法壤田上中下大較三品成九州之賦明水害除也

錫土姓祗

台惠先弗距朕行

台我也天子建德因生以賜姓謂有德之人生此地以

此地名賜之姓以顯之也王者常自以敬我為先則天下無距違我行者也

又百里甸服

方規

十里之內謂之甸服為天子服治田去王城而五百里內

百里賦納總

甸服內之近王城者

也木藁曰櫓八之供食國為也

二百里納鉶

所鉶刈謂木櫓也

三百里

納結服

結蒙也服蒙役也

三百里粟人百里米

納所

精者少蒙者多也

人百里侯服

甸服外之五百里也侯侯也斥侯而服事

百里

采

侯服內百里也侯王事而已不主一也

二百里男邦

男任王者事也

三

百里采侯

三百里同為王者斥侯故合三為一召

人百里嫔服

嫔安

也侯服外之五百里安服王者政教

三百里揆文教

揆度王者文教而

行之三百里皆同也

二百里奮武衛

文教外之二百里也奮武衛天子所以安也

人百里要服

嫔服外之五百里要束以文教者也

三百里尸

守平常之

教事王者而已

二百里蔡

蔡法也法三百里而差簡

人百里采服

要服外之五百里也言荒又簡略也

三百里蠻

以大德蠻來之不制以法也

二百

里流

流移言政教隨其俗也凡五服相距方五千里

東漸于橐西被

于流沙朔南泉聲教

漸入被及也此言五服之外皆與王者

聲教而朝見也

訖于三棄命錫玄圭告乎成

功

玄天色也禹功盡加於四海故堯賜玄圭以章顯之言天功成也

尚書四新第二

夏書

孔氏傳

啓與又扈弇于四之桡作四新

夏啓嗣禹立伐

有扈之罪

四斲

甘有扈郊地將戰先誓也

大舜于四乃召六卿

天子六軍其將皆命卿也

王曰嗟

六事之人

各有軍事故曰六事

予斲告女又扈氏

畏侮人行怠弃三正

五行之德王者相承所取法也有扈與夏同姓

恃親而不恭是則威虐侮慢五行怠情棄廢天地人之正道言亂常也

天用勑毖

丕命

用其失道故也勑載之絕謂載之也

今予惟龔行天之

罰

恭奉也言欲載絕之也

左弗攻于左女弗龔命

左車左之方王射政治其職

右弗攻于右女弗龔命

右車右勇

力勤土之主
執戈半以退敵

御非其馬之正女弗龍其命

御以正馬為政者也三
者有失不奉我命也

用命賞于祖

天子親征
必載遷廟

之祖主行有功則賞
祖主前示不專也

弗用命翊于社

天子親
征又載

社主謂之社事不用命奔背者則戮之于
社主前社主陰陰主敘親祖嚴社之義也

予則攸

翊女

奴子也非但止身辱
及女子言恥累之也

尚書人子之哥第三

夏書

孔氏傳

大康失邦

啓子也殷子遊田不恤民
事為罪所逐不得返國

昆弟人人

頤于彖汭作人子之哥

大康五弟與其母侍
大康於洛水之北窓

其不及故
作歌也

人子之哥

啓之五子
因以名篇

大康尸位呂逸愈

尸主也主以尊位
為逸豫不勤也

咸乎

惠黎民咸式

君密其德則
衆民二心矣

乃殷遊亡度

殷樂樂遊

逸無法度

畋于又祭之表十旬弗反

洛水
之表

水之南也十日曰旬畋

獵過百日不還也

又寤后羿因民弗忍距

于河

有窮國名羿諸侯名也距大
康於河不得入國遂廢之也

乎弟又人御

介母呂刃

御侍言
從畋也

僕于祭之汭又子咸

怨

待大康怨其久畎失國也

述大命之戒以作哥

述循也歌以叙

怨

升一日皇祖又嘗民可近弗可丁

皇君之祖高有

訓戒也近謂親之下謂失分也

民惟邦本本固邦寧

言人君當固民

以安國也

予眎天下愚夫愚婦一能勝予

言能

畏敬小民所以得衆心也

一人三失怨豈在明弗見是

罔

三失過非一也不見是謀備其微

予臨兆民廩虜若朽

索馭六馬

十萬曰億十億曰兆言多也廩危見朽腐也索御馬危懼甚也

為

人上者柰何弗敬

能敬則不憊在上不憊則高而不危也

升二

曰訾又之內作色荒外作禽荒

作爲也迷亂曰

荒色女色禽鳥獸也

四酒者音峻寓彫牆

甘者無獸足也峻高

大彫飾

又一于此未或弗亡

此六者棄德之君必有其

畫也

一有一必止

况兼有乎 卅三日惟彼陶唐又此異方

陶唐帝堯氏也都

冀州統天下四方

今失乎遺轡其紀綱

乃底臧止

言失堯之道亂其法制自致臧止也

卅三日明明我

祖万邦之君又典又則貽予子孫

君萬國爲天子

也典謂經籍則法也貽遺言仁及後世

闕石咏鈞王府則又荒

墜身緒覆宗繼祀

金鑑曰石供民器用通之使和平則官民足言

古制存而大康失其業以取者也

示人曰於虜曷歸予裹之

悲

曷何也言思而悲也

万姓仇予予將曷依

仇怨也言當依

誰以復國乎

慙陶虜予心顏羞又忸怩

鬱陶

言哀思也顏厚色愧忸怩心慙也慙愧於仁人賢士也

弗春身惠雖戀

可追

言人君行己不慎其德以速滅敗雖欲改悔其可追及乎言無益也

尚書亂征第三

夏書

孔氏傳

義味湏淫廢昔藥曰

義氏和氏掌天地四時之官自唐虞

至三代去職不絕承大康之後沈
湎於酒過差非度廢天時亂甲乙

亂往征之作

亂征

清國之君奉
王命往征之

亂征

奉辭伐
罪曰征

惟中康肇位三棄

昇廢大康而立其
弟中康為天子

亂

侯命掌六師

中康命侯也掌主
六師為大司馬也

義和

廢身職酒荒于身邑

舍其職官還其私
邑以酒迷亂不循

其業也

亂后承王命徂征

徂往也就其
私邑討之也告于

衆曰嗟予又衆

誓勅
之也

聖又暮訾明徵

定保

徵證保安也聖人所謀之教訓為安明證所以定國安家也

先王克謹

天戒臣人克又常憲

言君能慎戒臣能奉有常法也

百官

修補身若惟明明

脩職輔君臣俱明也

每歲孟

春道人以木鐸循于路

道人宣令之官木鐸金鈴木舌所以振

文教也

官師相規王執藝事

臣諫

官眾官也更相

規關百工各執其所治技藝以諫失常也

亦或弗龔其邦又常

刑

言百官廢職服大刑也

惟昔義味顛覆身憲

顛覆言及倒也將陳義和所犯故先舉孟春之令犯令之誅也

沉學于酒畔

官離次

沈謂醉宴次位也

例擾天紀遐弄身

司

例始擾亂遐遠也紀謂時日司所主也

乃季秣月朔辰弗集

于所

辰日月之會房所舍之次集合也不合則日食可知

瞽奏鼓嗇夫

馳虔人走

凡日食天子伐鼓于社責上公也瞽樂官進鼓則伐之也嗇夫主幣之官馳取幣

扎天神也衆人走供救日食之百役也

義味尸身官宥齊

知其

官而無聞知於日食之變異所以罪重也

昏迷于天烏呂于先王

之誅

聞錯天象言亂之也干犯也

政典曰先皆者殺

亡赦

政典夏右為政之典籍若周官六卿之治典也先天時謂歷象之法四時節氣強望晦朔先

天時則罪死無赦也

弗及昔者殺亡殺

不及謂歷象後天時也雖治其

官苟有先後之差則無赦兄廢官子

今予以余又眾奉將天

罰

將行也奉王命行王誅謂殺洎淫之身立其賢子弟

余眾士同力

王室尚戮予欽承天子畏命

以天子威命增其士

眾使用命也

火炎崑岡玉石俱焚

山脊曰岡崑山出玉言火遠而

害玉也

天吏侑惠戮于猛火

侑過也天王之夫為過惡之德

其傷害天下甚於火之害玉

殲乎渠魁脅刃

猛火裂矣又裂於火

安治

殲滅渠魁帥也指謂義和罪人之身也其脅從昭王師者

善治

汙侶咸與惟斤
於事

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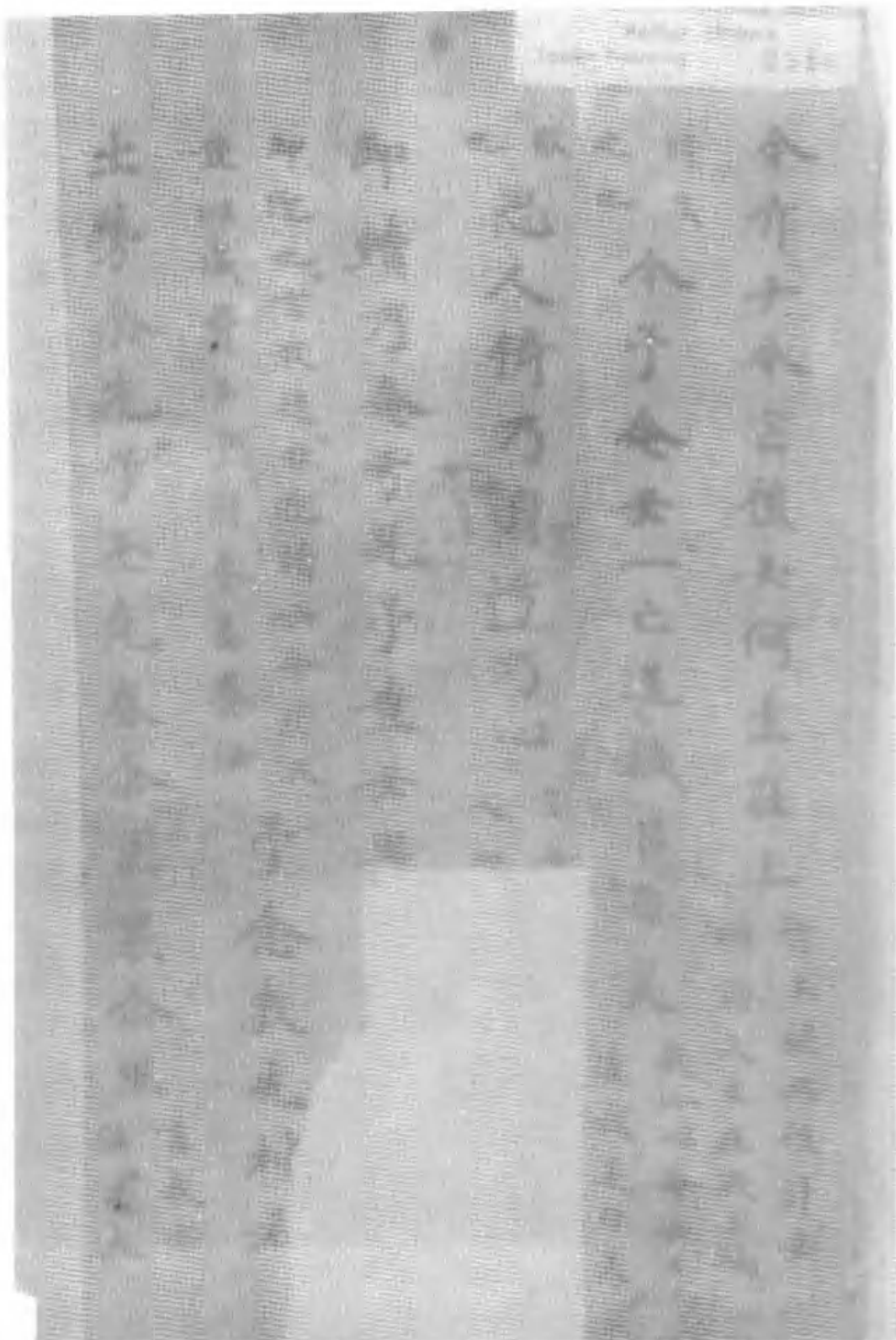
卽伯二五一六卷

隸古尚書孔氏傳一百九十一行，由盤庚中篇“今方大今宅後”起，至微子篇末止，末題“尚書卷第五”。紙有餘幅，距末行二寸許，有“薛石二書記”。所書絕詩一首，與經傳靡涉。每篇前一行，均題尚書某某第幾，下標“商書”二字及“孔氏傳”三字。次行爲序，序後標篇名，或不與序別行，又次一行爲經文，傳皆夾行，第三行第四行均有漫字。每行字數弗齊，無傳者十五字，傳多者或至廿四字。書法較前卷稍率。“民”字間缺末筆，“治”“顯”則否，“世”亦弗缺，或書於太宗之時歟？

經文多古字，傳文恆否。以前卷證之，所據當非一本。雖“其”字作“𠂔”，“汝”字作“女”，“無”字作“亡”，“以”字作“目”，“威”字作“畏”，“不”字作“弗”，“懷”字作“褻”，“德”字作“惠”，“從”字作“𠂔”，“厥”字作“𠂔”，“或”字作“身”，“綏”字作“媛”，“弼”字作“弼”，“啓”字作“后”，“視”字作“眎”，“時”字作“𠂔”，“豫”字作“愈”，“聞”字作“聾”，“盤”或作“般”，“荒”字作“𠂔”，“訓”字作“𠂔”，“和”字作“𠂔”，“上”字作“𠂔”，“下”字作“𠂔”，亦與前卷體符。然“罔”字作“𠂔”，“亂”字作“𠂔”，“絕”字作“𠂔”，“恭”字作“𠂔”，“野”字作“𠂔”，“𠂔”字作“𠂔”，已與前卷稍殊。“有”字作“𠂔”，“嗚呼”作“𠂔”，乃與前卷迥異。又“戮滅四海諸祇”六字，彼卷均爲古體，此卷則否。“邦天民命于之”六字，此作“𠂔𠂔𠂔𠂔𠂔𠂔”，彼卷獨否。則所據非一本，昭然其明。其他古字，與江簡薛本古文考所采，間有異同。如“起”字作“𠂔”，“羞”字作“𠂔”，“迓”字作“𠂔”，“陳”字作“𠂔”，“曷”字作“𠂔”，“𠂔”字作“𠂔”，“罪”字作“𠂔”，“既”字作“𠂔”，“斷”字作“𠂔”，“俾”字作“𠂔”，“哉”字作“𠂔”，“遷”字作“𠂔”，“攸”字作“𠂔”，“適”字作“𠂔”，“𠂔”字作“𠂔”，“敷”字作“𠂔”，“前”字作“𠂔”，“析”字作“𠂔”，“居”字作“𠂔”，“動”字作“𠂔”，“𠂔”字作“𠂔”，“謀”字作“𠂔”，“由”

字作“繇”，“遠”字作“章”，“長”字作“冥”，“簡”字作“束”，“敢”字作“敦”，“寶”字作“珣”，“得”字作“尋”，“使”字作“孝”，“陰”字作“禽”，“類”字作“臂”，“誨”字作“拜”，“厲”字作“砮”，“辟”字作“侵”，“率”字作“微”，“終”字作“墨”，“樹”字作“封”，“私”字作“厶”，“賢”字作“毆”，“謂”字作“胃”，“稽”字作“詣”，“遞”字作“遂”，“始”字作“乱”，“衡”字作“與”，“佑”字作“右”，“專美”作“崇徽”，“揚”作“敷”，“休”字作“休”，“鼎”字作“臾”，“義”字作“誼”，“昵”字作“退”，“黎”字作“黎”，“虞”字作“𡗗”，“參”字作“𡗗”，“遂”字作“逋”，“莫”字作“𡗗”，“吾”字作“𡗗”，“毫遜”作“施孫”，“隕”字作“𡗗”，“災”字作“𡗗”，“耆”字作“苟”，“怪”字作“全”，“云”字作“員”，是也。雖點畫多乖，然此卷弗爲古體之字，以薛本及汗簡古文考所引勘之，彼亦恆爲古體，則此亦“古字無幾”之本，或非陸氏所斥者矣。惟字之弗僅一見者，既從古體，間復改書今字，其爲抄胥時所易，抑係舊本實然，今弗可考。況古字而外，亦與唐石經多殊。如盤庚下“亂越我家”，此於越下旁添“于”字。說命下“爰立作相”，此作“佐相”；孔傳“立以爲相”，亦作“立以爲佐相”。高宗彤日篇，“惟天監下民”，此無“民”字，均足證衍義訛誤之文。又說命中“惟干戈省厥躬”，此獨作“省”。說命下“旁招俊乂”，此獨作“俊”。西伯戡黎“大命不桀”，此獨作“藝”，並與釋文引或本合。微子“我罔爲臣僕”，“臣”係旁增，初書無斯字，亦與釋文所引一本合。若盤庚下“邦伯師長”，此獨作“柏”，又與西伯戡黎釋文所云“亦作柏”，其義互明。此均有資於校經者也。

孔傳之文，含“佐相”一條外，亦恆有殊今本，然與舊本多相符。或字同而文較古，豈可以傳文之僞而忽之哉！劉師培：敦煌新出唐寫本
要



維達受命于天
其運與之
至乃
予一人
族曰
日
...

告我高后曰佐丕刑于朕

女父祖見女貪而不忠
心大乃告湯曰佐大

刑於朕于德康

迪高后丕乃崇降弗祥

言安又
祖開道

湯大重下不善也陳

烏呼今予告女弗易

凡所言
皆不易

孝之義討之也

之永敬大邠亡肯曠遠

長敬我言大要行之
無相与能達并廢也

公猷念呂相朋各設中于乃心

羣臣當不和乃
謀念和以相從

各設中心

乃丕弗吉弗迪

不善不達
謂上人之

顛越弗

於其心也

龔暫遇姦完

願隨趙使不恭不奉上命已暫遇人而劫奪之為姦於內為完於外也

我乃別殲滅止之遺育亡卑易種乎茲

新邑

別創育長也不古之人當創維城之無遺長其類無使蕃種於此新邑

往才生

今予將試召其眾永遠乃家

自今已往遠近其

我用以安徙長其妻家也卿大稱家也

尚書盤庚下第士

尚書

孔氏傳

盤庚无累其身居通乃正身位

定其所居之師
唐朝社之位也

朕受于衆曰亡戲急懋建大命

安於有衆成
無戲急勉立

大令予亦專心腹腎腸庶告尔百姓于

朕志

布心腹言於衆君
百官以告志已

它罪尔衆尔之共怒悒

比讒言予一人

率民有言此過故禁其法也今我不
言此言此過故禁其法也今我不

古我先王將多于寡功

言以建德多大
前人之功美也

適考山

用降我山惠嘉靖于朕邦

德也依山之險元
城郭之勢下土

山惠之德在焉
功於我邦也

今我邦用蕩所離屋宇定極

水泉汎濫故傷所離居無
安宅之難德以爲之極也

介冑朕害震墮乃臣

呂譽

言皆不明
已本心也

肆上帝將復我高祖上惠

學越我家

以建故大將復湯
德治理於我家也

朕及望敬懼永

臣命用永地于新邑

言我當与尊敬之臣奉
承氏命用長居新邑

肆

予冲心非廢身甚吊繇窮

冲重人地也吊至重善也非廢

謂勳謀於衆

各非敢率下用宏茲賁

宏賁大也君臣

至用其善也

周謀不敢違下用

此遠都大衆也

烏呼邺柏師矣百執事士人

尚皆隱才

周柏二伯及明牧也衆長公卿也言當此衆相隱祐其為政善

予亦楙

束相介敬念我衆

簡大助相也勉大助是念敬我衆民也

朕弗肩

好貨致黷生之鞠人憊人土保厘叙欽

任肩

已我不復貪歟奉用道，於焉看人之
窮困能謀其居者則我父乎而服之

今我无基告余

于朕志若否宜少弗歛

已進吾女之儀願若女心
与不當以情告我無取

有不亡之幾于貨殖生，自庸

無絕貨殖以求位當
進，皆日用功德也

式男臣惠永肩一心

用布衣氏無德義
長任一心以事人也

尚書說命上第士

尚書

孔氏傳

高宗夢得

盤庚小乙子也名武丁得高可尊故
神高宗夢得臂相其名曰說也

李百工營求諸楚尋諸傳巖

使百官以所夢之形象經營求

之於外野得之

作說今三篇

命或為相使攝政也

說命

而康得而命之也

王宅憂亮金三祀

陰豎也居憂信三牛不言也

无免喪介

惟弗言

陰豎猶不言故

羣臣咸諫于王曰烏呼知

出曰明哲實作則

知事則易明知則能制任法則

天子惟

君万郵百官承式

天下付命百官仰法

王言惟作命弗

言臣下宜通稟命

百天令

王庸作書曰

言曰四方思息弗甯茲故弗言

用使下位

之也爾善之哉

方思德不善此故弗言

擬點思道夢帝貴子民

亦代予言

夢天與我輔則良佐

乃審身象卑

形旁求于元丁

客四事之人刻其形象以四方求求之於民間也

說象傳

巖之藝惟肖

得火之巖在廣陽之界通達四極有淵水壤通達常使肖像形人華護此通說

而德代書廣華之

夏立位相王宜諸亦左右

於是孔命主以爲 命主曰朝夕納告召輔台惠

納諫諍直 若金用女作砮 若濟巨川用女作舟楫

用女作霖雨 若乃心浹朕心若藥弗

瞑眩丹疾弗瘳 其病乃除朕其

跣不眊地舟之用傷 惟泉乃

僚官弗同心召匡乃侯 早

衡先王迪我高后召康北廷

古之誼猶或湯之

疑以爲
天下也

烏呼欽予肯命亦惟大臬

敬我足命
循其職使

終有說復于王曰惟木肌繩則心右明諫則

聖言不以繩直
右以諫明也

右克聖臣弗命亦承

右能受
諫則臣

不待命其
水患而諫

君教弗殺右王之休命

言如此
不故順也

美命而

諫之也

尚書說今中葉十三

尚書 孔氏傳

惟說命總百官

在軍中乃進于王曰烏呼

乃進于王曰烏呼

明王奉若兄道速邛設都

大有日月此字之義
廿八篇皆有專字

相心之法古明王奉順

封右王君公承呂大夫師

此道以王國故每已

矣

乃王君臣上下之封陳易
治之今故先舉其始已

弗惟逸念惟以率

不使有任者遠豫民上
言主之主使治民已

惟兄聰明惟聖肯惡惟

者欽若惟以朋又

寫法已言聖王法天以立教臣敬
惟而奉之民以是上為治已

惟曰延益惟甲冑延戎

甲冑冑現整之言不
可輕教今易用兵也

惟

衣裳在筭惟干戈肯身躬

言服不可加非其人
兵不可任非其才也

王惟戒茲允茲克明乃宅弗休

言王戒慎此四
惟之事信能

明政乃

惟治學在虞官

兩官得人則治
夫人則亂也

官不及

以明惟其能

不加輕視
惟能是官

爵它及惡息惟亦既

言非賢

慮善且峻惟丹肯

非善非時
不可動也

十亦

不謂也

善喪身善於其能喪身切

葬人子亦也

惟事

乃介十倫亡患

事非一事也

亡后寵納侮

寵

非其人則

亡恥過作非

恥過誤而文之遂成大非也

惟身適

納侮之道

屋政事惟醇

其所居行皆如所言則王之政事醇粹也

黷于祭祀者

冒弗欽祀煩則衆事神則難

祭不敬欽則時難不敬事神則

煩則亂而難行高宗之祀時

王曰百才

既乃言惟朕

憂欽近唐故託以美之

言失也夫其所

言皆可勝行也

乃弗良于言予宜責于行

如

不善於所言則我

無聞於所行之事

既拜請首曰非知之艱行之惟

艱

言知之易而行之難以勉高宗也

王侃弗艱允協于先王成德

王心誠不以行之為難

則信合於先王成德也

惟說弗言十身各

王能行善而說不言則有其存

尚書說命下第三

尚書

孔氏傳

王曰來女說台小子寫學于甘服

學先王之道甘服殷賢臣

有道

死乃遷于穴塋入宅于河

既學而中廢棄
遷居田野河洲

也其父欲使高宗知民

自河祖亳泉舟泉四顯

河

之艱者故使君民間也

往居毫与今其終

余惟嘗于朕志

言其當教訓於我
使大志通達也

故自無顯明之德

若作酒醴余惟麴蘖

酒醴酒麴蘖以成
上言我必以成也

若作味

羹介惟鹽梅

鹽鹹梅酢羹酒
鹹酢以和也

余文猶予宅子

弃予惟克邁乃嘗

又非一之義邁行也
言我能行世教也

說曰王

人未習青者惟達事學于古言乃有獲

王者求多聞以立事

學古訓乃有所得

事弗師古臣克永世匪訛

適青

事不法古訓而只能長世
非誠所聞言無是道也

惟學遜志務肯教

丹脩乃來

學以順志務是教
疾其德之修乃來

允衷于茲道積

于身躬

信懷此學志
則道積其身

惟教學半念其孔典考

學身忘修它覺

教教之教也法知所因是學之半也
終則常念學則其德簡也故曰覺

監于先王成憲有永之德

德通之德先王成憲其德通其德也

惟說式克欽承旁招俊乂列于庶位

言王能志

學說亦用能敬承王志

廣招俊乂使列庶官也

王曰烏呼訖四海之內咸仰

朕惠皆乃風

教之使天下皆仰我德是教也

股肱惟人良臣

惟聖

才之英乃成人有良臣乃代聖

昔先王保貞作我先王

保所

伊尹作起也心長也

言先王長事之臣

乃曰予弗克卑身右惟克霽

介心愧恥右捷于市

言伊尹不能使萬民知也
則恥之右見捷於市故或疑

其一大弗獲則曰皆予之辜

伊尹見一人不得其
所則以為己辜也

右我烈祖格于皇天

言以此通法右成湯
切至大天無能及也

余尚明

保予它卑阿衡燬堂十商

無庶民明去我事
則與伊尹同美之惟

右非敗弗又惟敗非右弗食

言右猶賢也
賢猶右也

介余

克銘乃侵于先王永璫已

能銘也右於先王已
其民野而亦有保衡

之說拜請首曰敬對敬先子之休命

對右
也右

受美命而
稱揚之也

尚書高宗彤日第十

尚書 孔氏傳

高宗祭成湯十飛雉升貞月而雊

月不祀
之其雊

鳴祖己告諸王

賢臣之以
訓道諸王

作高宗彤日高宗

之咎

所以訊
之咎

高宗彤日

祭之明日之咎

殷曰彤周日鐸

高宗彤日越十雉雉

於彤日
有雉其

祖己曰惟先格



王正身事

言至道之王達變異
曰其事而與自消

乃嘗于王曰惟

先監下典身誼

祖已既言達以道誅諫王
言天親下民以義為常

降年

少永少弗永非死友區中絕命

言天之下年与
區有義者長

無義者不長非天欲友民
自不暗義以致絕命也

已少弗若真弗聽罪

死元孚命正身惠

不顯德言無義也不服罪不改
儲也天已信命正其德謂有
祖已思王亦受其言故乃

永有不乃曰亦知台

烏

呼王司敬也匡也非先胤典祀亡也豐也于也追也

胤嗣也

也數以也王入其言也也王者主民當敬民之事也无非天所也常也也祭祀有常也不當特豐於也迎款王曰具服罪改備也

尚書西伯戡豷第十六

尚書 孔氏傳

殷亂周各

存也

周人秉鬯

秉肱也所以見也

祖伊也

祖之族

奔告于受

封也音相亂帝乙之子嗣王暴虐無道也

作西伯戡豷

戡也

西伯戡豷

西伯元盛鬯

近王所之諸侯也
在上黨東北也

祖伊恐奔告于

王曰天子天无訖我殷命

文王時諸侯以事封
內康王心封不能制

今天无有黎國迎近王所故知天
以畢訖殷之王年言將化為周也

格人元龜它敦知

吉

至人以人事觀殷大龜以
神靈考之皆已知吉也

非先王弗相我後人

惟王淫戲用自絕

非先祖不助于淫以王淫
過戲急用自絕於先王也

故无

弃我弗小康食弗兹无性弗迪衡典

以封
白龜

先王故天不弔之，害虐不有，要食於天下，而王不
知，天性命所在，而不行，不詢，簡常，法言多罪也。今我罔

亡弗欲，喪曰天害，不降畏，大命弗縶，今王

有知台

變主之次，無不欲王之亡，言天何不下罪，誅之有
大命，宜王者何以不至，王之凶禍，其如我所言也。

王曰：烏呼！我生弗恤，在元

言我生有尊命在
天，民之所言，豈能

害我，遂
惡之，鮮

祖伊反曰：烏呼！乃罪弓矢，在上，乃能

責命于元

及報，封言也。其罪惡衆多，衆列
在天，誅罰之，能責命於天，距天誅也。

殷士

即哀指乃切弗之戚予邾

言殷之就亡指女切事所致女不得與

死戰於殷田也待

疾之盡了待也

尚書微子第七

尚書

孔氏傳

殷死錯天命

錯亂也

微子作誥父師少師

皆二師而主紂

微子

微所內國名子爵也為紂卿士去無道也

微子若曰父師少師

父師太師三公箕子也少師孤卿比干也微子以紂無道

知其必之禍

其事而言也

特也

之也

殷亦弗或寧四方

或有也言殷其不
有治四方之事

我祖成湯應敷敷乃上

言湯敷遂其功
陳列於上世也

我用沉

酗于酒用學敗身怠考下

我封也沉酗
敗亂湯德於後世

殷宅弗小大野中竊姦究

草野盜竊又為
姦究極外內也

士師非度凡十辜罪乃它恒獲

六卿典事
相師効焉

非法度時有事

罪之重者

小區方興相為敵讎

卿士既亂
而小民各

起一方大為險

獻言不和同

今殷亦淪喪若涉大水亦亡津

涯

淪沒也言殷將沒亡如涉水無涯際無所依就也

殷遂喪曰至于今

言連喪之於是至於今到不待久也

曰父師少師我亦發出狂泉

家施孫于庇

我念殷亡我疾生狂在家施庇故欲達出於家野言惑聞

今余亡

指告予鎮嶮若土何有

女九指意告我殷邦鎮鎮濟陸如之何其

我父師若曰王子

比于不見明心同者文也歲子帝乙九子故曰王子也

天

秦降災荒殷邺方興沉酗于酒

天生封焉亂
是天毒下災

四方化封沉
酒不可如何

乃它畏：咈亦苟矣，舊十位人

起

沉酒者上不畏天災下不畏賢人違戾
苟者之長致士之賢不用其教法封故已

今殷區乃攘

竊神祇土攘金牲用，臣客將食之，災

自來
而取

曰攘也此曰攘勝見曰金牛羊豕曰牲
呂客實曰用

降監

不遠用人，神祇之故，神祇之故

不遠用人神祇之故神祇之故
神祇之故神祇之故

王于出遊
 實刻子王于弗出我乃饒濟
 予今已不肖病予不得王則望為法
 今王不肖進難我意家貧萬乃饒濟
 王于出遊
 實刻子王于弗出我乃饒濟
 予今已不肖病予不得王則望為法
 今王不肖進難我意家貧萬乃饒濟

白獻于先王

名曰獻行其人之曰獻

我不顧行

遠

名曰與外侯先之可執在與皆將不仁
明君子之遠定點臨非一遠也

尚書卷第五



野林和人意則何不早迎既無事于鏡得清溪

實得來

清石二意記

今亦十今它後女何生在上

言不徒無後計女何得久生在民上

將及之也今予念女一亡追穢呂自臭

我一心命女遠我是自臭

敗也恐人倚乃身予乃心

言女人所

却續乃念予兄予豈女思

却迎也言我使欲迎續女命於天豈以威脅女乎用奉畜養汝

予念我先祥老

出勞尔先予丕克蕃尔用衷尔然

言我亦法湯大

能進勞女以義懷女心而女連我是及先人

失于政較于茲高右

丕乃崇降罪疾曰害虐朕臣

崇重也今既失政而陳久於此而

不使湯必大重下罪疾於我曰何爲虐哉我試而不使予

女乃臣乃弗生：泉

予一人猷同心

不違：謀同心德也

先右丕降与女臯

疾曰臯害弗泉朕幼孫予比

言非但罪我亦將罪女幼孫盤庚

自謂比

故予爽惠自上亦罰女：它能迪

湯有

明德在天見女情下罰

女：無能道言無詳也

古我先右死勞乃祖乃

父

勞之共治臣也

女共作我畜臣女：我則在乃心

我殘也女共我治民有殘民之心而不從是反父祖之行也

我先君纁乃祖

九

乃父乃躬弃女弗救乃死

言我先王女女父祖之忠今女

不忠女父祖必斷絕棄女不救女死

茲予大率政同位具乃貝玉

亂治也此我有治政之臣同位於父祖不念盡忠但念貝玉而忘言其貪也

乃祖先父丕乃

告我高君曰任丕刑于朕

女父祖見女貪而不忠必大乃告湯曰作大

刑於我子孫求

迪高君丕乃崇降弗祥

言女父祖開道

討不忠之罪也

湯大重下不善忠陳

烏呼今予告女弗易

凡所言皆不易

孝之義時之也

之永敬大邳亡骨鬻遠

長敬教言大憂行之女無相與鬻遠并廢也

不猷念君相朋各設中于乃心

羣臣當各相與謀念和以相從

各設中正於女心也

乃乃弗吉弗迪

不善不道謂山人也

顛越弗

翼暫遇茲宄

顛隨越墜不恭不奉上命也暫遇人而却尊之為茲於內為宄於外也

我乃剝殂滅出亡遺育亡卑易種于茲

新邑

剝剝育長也不吉之人當剝絕滅之無遺長其類無使易種於此新邑

往才生

今予將試君女譽永逮乃家

自今已往進於善

我用以女使長立女家也卿大稱家也

尚書盤庚下第士

尚書

孔氏傳

盤庚元畧奠身道乃正身位

定其所居正郊廟朝社之位也

嫪毐十衆曰亡戲急楹達大命

安於有衆戒無戲急勉立

大教今予亦專心腹腎腸歷告尔百姓于

朕志

布心腹言輸誠於百官以告志也

有它罪尔衆尔亡共怒協

比讒言予一人

羣臣前此過故禁其後也今我不罪尔勿共怒我舍比凶人而妄言也

古我先王將弓于弁功

言以遷徙多大
前人之功美也

適弓山

用降我山惠嘉績于朕邦

徙必依山之險无
城郭之勢下去

山惡之德立善
功於我國也

今我邦用蕩所離居它十定極

水泉沉溺故蕩所離居無
安定之極徙以爲之極也

余胃朕害震矧万民

召畧

言皆不明
已奉心也

肆上帝將復我高祖土息

率越我家

以德故天將復湯
德治理於我家也

朕及竺敬猷承

邦命用永地于新邑

言我當与季敬之臣奉
承民命用長居新邑

肆

予冲人非廢身甚吊繇霸

冲童，人謹也。吊至靈善也。非廢

謂勤謀於衆至用其善也

各非敢專卜用宏茲賁

宏賁大也。君臣

用謀不敢違卜用此選都大業也

烏呼邽柏師兵百執事出人

尚皆隱才

國柏二伯及州牧也。衆長公卿也。言當庶衆相隱括其爲政善

予介櫟

衆相介敬念我衆

簡大助相也。勉大助女念敬我衆民也

朕弗肩

好貨敦醜生、鞠人憊人出保居叙欽

肩任

也。我不任貪敢奉用進、於善者人之窮固能謀安其居者則我式序而敬之

今我无咎告介

予朕志若否它才弗欽

已進告女之後順於女之與不當以情告我無敢

有不

亡終于貨瑤生、自庸

無絕貨瑤以求位當進皆自用功德也

式粦臣惠永肩一心

用布亦氏必以德義長任一心以事君也

尚書說命上第三

尚書

孔氏傳

高宗夢弔說

盤庚弟小乙子也名武丁得高可尊故歸高宗夢得賢相其名曰說也

岑百工營求諸堊弔諸傳巖

使百官以所夢之形象經營求

之於外野得之於傳巖之巖也

作說命三篇

命說為相使攝政也

說命

始求得而命之也

王宅憂亮會三祀

陰默也君憂信
歷三年不言也

无免喪亦

惟弗言

除喪猶不言政

羣臣咸諫于王曰烏呼知

出曰明之哲之實作則

知事則為明知則能制作法則

天子惟

君万邦百官承式

天下待命百官仰法

王言惟作命弗

言臣下它適稟令

稟受令之命也

王庸作書曰誥曰

呂台正于四方

思惠弗臂茲故弗言

用臣下懷

之也。類善也。我三四方恐德不善此故弗言。

韻點思道夢帝賈子良敬

亦代予言

夢天与我輔弼良佐將代我言政教也

乃審身象卑臣

飛旁求于元下

審所夢之人刻其形象以四方旁求之於民間也

說築傳

巖之塾惟肖

傳氏之巖在虞舜之界通道所經有淵水壞道常使胥靡形人築護此道說賢

而隱代胥靡築之以供食肖似：所夢之形者也

夏立佐相王置諸亦左右

於是礼命立以為佐相使在左右也

命出曰朝夕納咎呂輔台惠

言

納諫誨直

若金用女作砮

鐵須礪以成利器也

若濟巨川用女作舟

若歲大旱

用女作霖雨

霖三日雨
霖以救旱

启乃心浚朕心若藥弗

瞑眩身疾弗瘳

開女心以浚我心如服藥必瞑眩眩
其病乃除故其初言以自警也若

跣不眊地身足用傷

跣必視地足乃無害
言欲使為已視聽也

惟臬乃

僚它弗同心呂匡乃侯

與女並官皆當倡率無
不同心以匡正女君也卑

衛先王迪我高后呂康兆已

言匡正女君使循先
王之道蹈成湯之

跟以安
天下也

烏呼欽予昔命亦惟十畋

敬我是命
備其職使

終有說復于王曰惟木朋繩則正右朋諫則

聖

言未以繩直君以諫明也

若克聖臣弗命亦承

君能受諫則臣

不待命其

晷教弗枉若王之休命

言如此誰敢不敬順王之

美命而

諫之也

尙書說命中第十三

尙書

孔氏傳

惟說命總百官

在冢宰之任也

乃進于王曰烏呼

明王奉若兄道建邦設都

天有日月北斗五星廿八宿皆有尊卑

相正之法言明王奉順此道以立國設都也

剋右王君公承呂大夫師

兵言立君臣上下也將陳為治之本故先舉其始也弗惟逸念惟以率區

不使有位者逸豫民上言立之主使治民也惟元聽明惟聖肯惡惟

肯欽若惟區明又惡法也言聖王法天以立教臣敬慎而奉之民以從上為治也

惟口迅茲惟甲冑迅戎甲冑冑兜鍪也言不可輕教今易用兵也惟

衣裳在笥惟干戈肯身躬言服不可加非其人兵不可任非其才也

王惟戒茲允茲克明乃它弗休言王戒慎此四惟之事信能

明政乃無不美惟治學在廢官所言得人則治去人則亂也官不及

公明惟其能

不加私明惟能是官

爵它及惡惠惟亦既

言非賢不爵也

慮善呂嶠惟丹肯

非善非時不可動也

乃介

善喪身善矜其能喪身功

雖天子亦必讓以得也

惟事

乃介才之備亡患

事非一事也

亡启寵納侮

寵

非其人則納侮之道

亡恥過作非

恥過謀而文之遂成大非也

惟身道

居政事惟醇

其所居行皆如所言則王之政事醇粹也

黷于祭祀肯

胃弗欽礼煩則率事神則難

祭不欲數則難則不敢事神礼

傾則亂而難行高宗之紀特王曰盲才說乃言惟朕
豈數近屬故說同以戒之

古美也美其所乃弗良于言予定脊于行
言皆可服行也

不善於所言則我
無聞於所行之事
說拜誦首曰非知之艱行之惟

艱
言知之易而行之
難以勉高宗也
王忱弗艱允協于先王成德

王心誠不以行之為難
則信命於先王成德也
惟說弗言十年各
王能行善而說不
言則有其各罪

尚書說命下第十三
尚書 孔氏傳

王曰來女說台小子舊學于甘服
學先王之道
甘服服賢臣

有道德也

死乃遂于京瑩入宅于河

漢學而中藏業遂居田野河洲

也其父敬使高宗知民之艱苦故使居民閒也

自河徂亳泉身皋四顯

目河

往居亳与令其終故自無顯明之德

余惟嘗于朕志

言女當教訓於我使我志通達也

若作酒醴余惟麴蘖

酒醴須麴蘖以成上言教女以成也

若作味

羹炙余惟鹽梅

鹽鹹梅酢羹酒醢酢以和之

余交循予宅予

弃予惟克邁乃嘗

交非一之義並行也言我能行女教也

說曰王

人永召齊肯惟建事學于古嘗乃有獲

王者求多聞以立事
學古訓乃有所得

事弗師古呂克永世匪說

適齊

事不法古訓而以能長世
非說所聞言無是道也

惟學遜志務肯敏

舟修乃來

學以順志務是敏
非其德之修乃來

允衷于茲道積

于舟躬

信懷此學志
則道積其身

惟敦學半念臯亂典弓

學舟惠修它覺

敦教也教然後知所因是學之事也
終始常念學則其德備無能自覺

監于先王成憲介永亡愆

愆過也視先王成法其
長無過其惟學也

惟說式克欽承旁招咳又列于庶位

言王
能志

學說亦用能敬承王志
廣招懷又使列衆官也

王曰烏呼說四海之內咸仰

朕惠皆乃風

教也使天下皆仰
我德是女教也

股肱惟人良臣

惟聖

手是具乃成人
有良臣乃成聖

昔先王保貞作我先王

保衡

伊尹作起也正長也
言先世長官之臣

乃曰予弗克卑身若惟克舜

亦心愧恥若捷于市

言伊尹不能使其君如堯舜
則恥之若見捷於市故成其

能也一夫弗獲則曰皆予之辜

伊尹見一夫不得其
所則以爲己罪也

右我烈祖格于皇天

言以此道佐右成湯
功至大天無能及也

余尚明

保予宮卑阿衡燬堂十商

女庶幾明女我事則與伊尹同美也惟

右非既弗又惟既非右弗食

言君須賢治賢須君食也

亦介

克紹乃侵于先王永嫔臣

能繼女君於先王長女民則女亦有保衛

之說拜誦首曰敎對敷元子之休命

對答也答

受天命而稱揚之也

尚書高宗彤日第十

尚書 孔氏傳

高宗祭成湯十飛雉升真耳而雉

耳不聽之異雉

鳴祖已訾諸王賢臣也以作高宗彤日高宗

之訾

所以訾也

高宗彤日

祭之明日又祭殷曰彤周日蟠

高宗彤日越于離雉

於彤日有雉吳

祖己曰惟先格

王正身事

言至道之王遠憂畏已其事而與自消

乃訾于王曰惟

死監下典身誼

祖己既言遂以道誡諫王言天視下民以義為常

降年

于永于弗永非死友臣中絕命

言天之下年與臣有義者長

無義者不長非天欲殺民

臣不弗若惠弗聽罪

自不脩義以致絕命也

死无孚命正身惠

不順德言無義也不服罪不改脩也天已信命正其德謂有

永有不

乃曰亦如台

祖已恐王未受其言故乃復曰天道其如我所言也

烏

永也

呼王司敬臣它非无有典祀亡豐亏迟

消嗣
昭近

也歎以感王入其言也王者主民當敬民之事无非天所嗣常也祭祀有常不當待豐於近欲王目異服罪改脩也

尚書西伯戡齔第十六

商書

孔氏傳

殷亂周各

各患也

周人棄齔

亦勝也所以見患也

祖伊恐

祖已後
賢臣也

奔告于受

紂也者相紂帝乙之
子嗣止暴虐無道也

作西伯戡齔

戡上
勝也

西伯戡齔

西伯无戡齔

近王圻之諸侯也
在上黨東北也

祖伊恐奔告于

王曰天子天无訖我殷命

文王師諸侯以事紂
內秉王心紂不能制

今又克有黎國迫近王圻故知天
以事訖殷之玉命言將化為周也

格人元龜它敦知

吉

至人以此事觀殷大龜以
神靈考之皆無知吉也

非先王弗相我後人

惟王淫戲用自絕

非先祖不助子孫以王淫
過戲急用自絕若先王也

故无

弃我弗卅康食弗迄死性弗迪衡典

以封自絶

先王故天上弃之宗庙不有妄食於天下而王不度知天性命所在而不行不蹈循常法言多罪也

今我罔

它弗欲喪曰天害不降畏大命弗婪令王

介如台

婪至也民無不欲王之亡言天何不下罪誅之有大會宜王者何以不至王之凶禍其如我所言也

王曰烏呼我生弗卅命在兄

言我生有壽命在天民之所言豈能

害我遂惡之辭

祖伊及曰烏呼乃罪冒众在上乃能

責命于兄

及報：封言也女罪惡衆多衆列在天：誅罰女：能責命於天距天誅也

殷出

即哀指乃功弗亡臧于邦

言殷之就亡指其功事所致其不得無

死藏於殷國必將城亡立可待也

尙書微子第七

尙書

孔氏傳

殷无錯天命

錯乱也

微子作誥父師少師

告二師而去紂

微子

微所内国名子爵也為紂卿士去無道也

微子若曰父師少師

父師太師三公箕子也少師孤卿比干也微子以紂距諫

知其必亡順其事而言也

殷亦弗或率正四方

或有也言殷其不有治正四方之事

將必亡也

我祖唐通敷于上

言湯致遂其切陳列於上世也

我用沉

酗于酒用學敗身惠于下

我紂也沉湎酗酒敗亂湯德於後世

殷它弗小大好中竊姦究

草野盜竊又為姦姦究之外內也

士師，非度凡十辜罪乃官恒獲

六卿典事相師劾焉

非法度時有辜得

小匡方興相為敵讎

卿士既亂而小民各

起一方共為讎敵言不和同

今殷亦淪喪若涉大水亦亡津

涯淪沒也言殷將沒亡如涉水無涯際無所依就也

殷遂喪曰至于今

言遂我亡於是至
於今到不待久也

曰父師少師我亦發出狂象

家旄孫于庇

我念殷已茲疾生狂在家旄
亂故欲遷出於荒野言愁悶

今余亡

柏告予顛崕若出何介

女元柏意告我殷邦
顛頂濟墜如之何其

救

父師若曰王子

此于不見明心同省文也微
子帝乙元子故曰王子也

天

毒降災荒殷邦方興沉酗于酒

天生紂為亂
是天毒下災

四方化紂沉
酒不可如何

乃宮畏之咈亦苟矣舊十位人

言起

沉酒者上不畏天灾下不畏賢人違戾
苟者之長致士之賢不用其教法紂故也

今殷臣乃攘

竊神祇出犧全牲用呂容將食二及

自來而取

曰犧色純曰犧斄兒曰金牛羊豕曰牲而實曰用盜天地宗廟牲用相容行食之無災罪之者言政亂

降監

殷臣用人讎殷呂猷讎弗怠

下親殷民所用治者皆重賦傷民殷

聚怨讎之道而又聖行暴虐自以猷讎弗懈怠

罪合于一呂瘠它詔

言殷人上

下有罪皆合於一封故商今亦大災我興受介敗

使民多瘠病而無詔敕灾域在近域起受敗言

商亦淪喪我它為讎詔

臣

王子出迪

商介沒之我二人无所為臣懼欲以死諫封也我教王子出合於道也

我舊

貞刻子王子弗出我乃鎮濟

刻病也我久知子
賢言於帝乙欲立

子帝乙不肯病子不得立則宜為後殷者也子
今若不出逃難我殷家宗廟乃隕墜無主也

自靖人

自獻于先王

各自謀行其志人自獻
達於先王以不失道也

我不顧行

遂

言將与紂俱死也所執各異皆歸於仁
明君子之出處默語非一塗也

尚書卷第五

野林知人意回何不早迴既能寧饒得待溪
洩將來

薛石二書記

又

益稷 禹貢 伯三六〇五 三六一五

尚書殘卷二：甲卷爲益稷之後半，存者十三行；乙卷爲禹貢之開端，存者二十有二行。兩卷筆跡相同，治字並不缺筆，則原爲一書，唐高宗以前寫本也。持與段氏撰異對讀，如謂胙字從肉，自來古本如是，以駁大徐之非；繇字不從草，說文或有脫誤，以申小徐之是。其言曰：“此非好爲異說，願潛心小學者審之”。今照以此寫本，段君之書爲定讞矣。一九三六年七月二十日

官北銀鼓合止祝

官北銀鼓合止祝

官北銀鼓合止祝

日聞鳥鳴

日聞鳥鳴

日聞鳥鳴

成鳳皇

成鳳皇

而車

而車

尸止也案正官之長信謂言神人治也

尸止也案正官之長信謂言神人治也

之命報魯惟

之命報魯惟

其日服肱喜才元首足才百工契才

其日服肱喜才元首足才百工契才

伯三六〇五號 古文尚書

嘉惠君之治功乃經

各錄科手謂省既言日念才

泰西而後

以我

衡作興事存乃憲欽才

憲古也天子稱曰下為起德之

奏省乃成欽才

奏教也音敷厥者汝汝切故終以善無悔意也

乃廣載哥日

元省明才服服良才庶事康才

康積其德也音康

元省明才服服良才

大焉日元首義勝才服勝情

大略元曰大則勝情

帝日日命

大略元曰大則勝情

帝日日命

書命貢第

卷之三

命別九州

禹貢

隨山漕川

禹貢

任土作貢

任其土之產物

時重而在夏書之

有禹之王以是功

之生道行山林

新本通志

春也先施貢

賦役盡於書

命貢

禹貢九州

命勇大隨山聚木

治水汎濫

真高山大川

真定也高山五岳大川四

真州元書

禹貢九州

壺口汾渠及歧

壺口在冀州深故在唐

无狹太原

子出易

高平曰水原澤以為郡名

冀懷度績至于

水

水

水

水

水

水

水

水

水

水

[illegible]

Pelliot chinois
ouen houang 3615

身由惟上可身眼上
身黃塩絲海松金

作牧
身兼會然
身于汝遠于逸海

作牧
身兼會然
身于汝遠于逸海

作牧
身兼會然
身于汝遠于逸海

作牧
身兼會然
身于汝遠于逸海

作牧
身兼會然
身于汝遠于逸海

作牧
身兼會然
身于汝遠于逸海

作牧
身兼會然
身于汝遠于逸海

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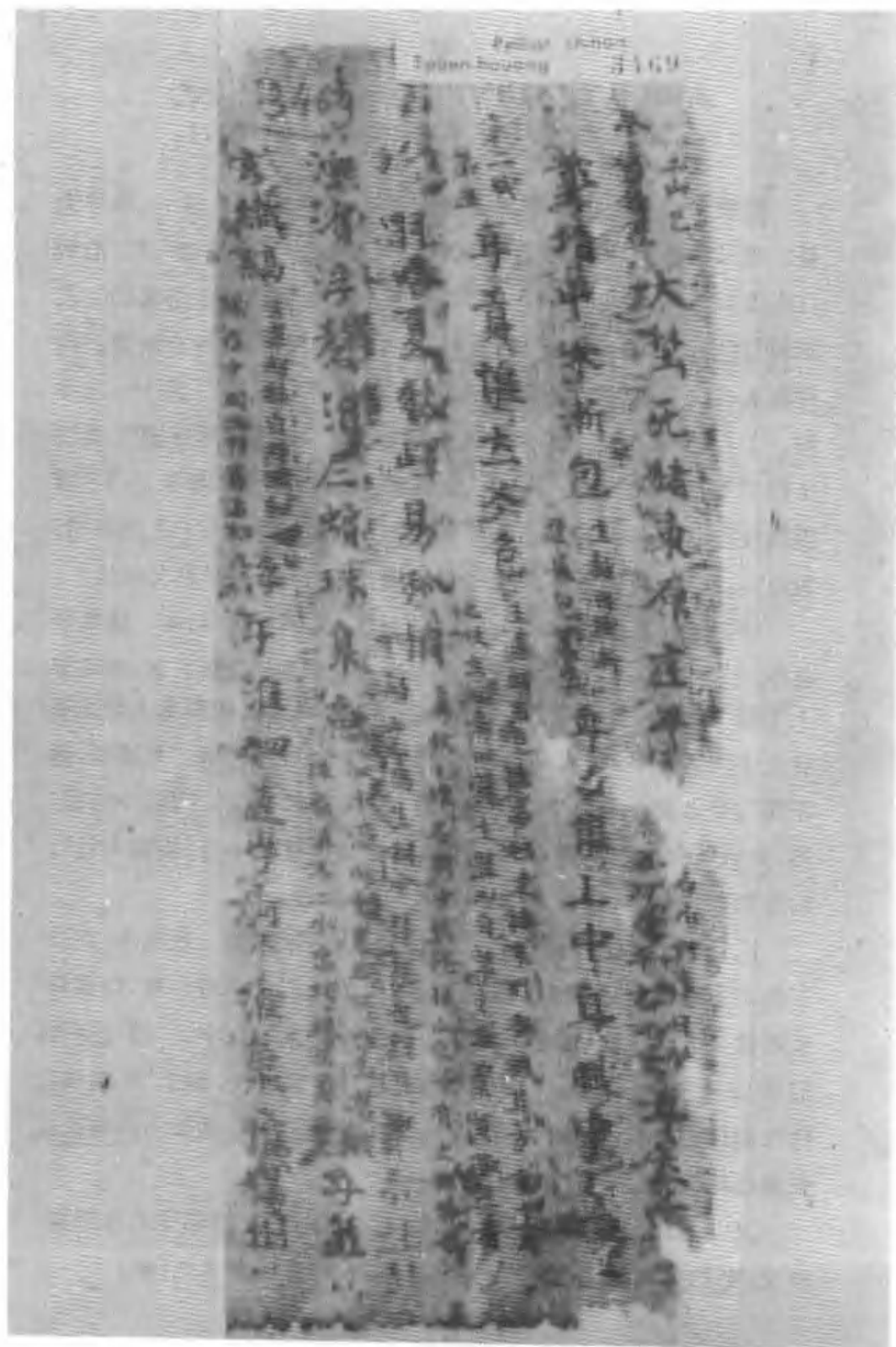
禹貢碎片 伯三四六九 三一六九 五五二二 四〇
三三 三六二八 甲片有敦煌秘籍留眞新編影印本

伯希和所獲敦煌遺書於古文尚書禹貢一篇，寫本非一，殘碎尤甚。茲又檢得斷片五：甲片在三四六九號，起“大野既豬”，訖“沿於江海達於淮泗”，共十三行。乙片在三一六九號，起“伊洛瀍澗既入於河”註語，訖“導嶧冢至於荆山”，共二十五行，內九行有斷裂。丙片在五五二二號，起“厥貢羽毛”，訖“厥貢漆枲絺紵”，共十一上半行。丁片在四〇三三號，起“織皮毳毼”，訖“東迤北岑于匯”，共二十四下半行。戊片在三六二八號，起“東爲中江入於海”，訖“三百里諸侯”，共十九上半行。驗其筆跡，甲乙二卷同，丙丁戊三卷同，蓋原爲二書斷裂爲五者。後三片太殘碎，茲校前兩片異文於後。

甲乙兩卷，治字並缺筆，則尙是天寶未改字以前寫本。持與今書相校，甲卷經文“羽畎夏狄”，今本狄作翟。“厥田惟下下，厥賦下上上錯”，今本“上錯”上缺一上字。阮氏校勘記云：“閩本上錯上更有上字”，謂上字應疊，此卷子本正疊上字。又孔氏傳：“北據淮，南距海”，今本據作揚。校勘記：“揚當作據，毛本不誤”。“篠，小竹箭；簣，大竹”，今本篠下缺小字。按正義云：“是篠爲小竹，簣爲大竹”，則孔穎達所見本，似尙未缺小字。

乙卷經文：“被盟豬”，今本盟作孟。“澧水攸同”，澧從水，則段玉裁謂應作豐者不足據。“厥貢惟球琳琅玕”，今本玲作琳，此與釋文所據一本合。又孔氏傳：“織皮金匱”，今本脫皮字。“琅玕石而似珠”，今本珠作玉。校勘記云：“岳本纂傳玉作珠，按作玉誤也，作珠與疏標目合。初學記地部上，琅玕石似珠也，注云出尚書注，此爲作珠之證。”

又“荆岐既旅”，段氏撰異云：“既，紀作己”。按卷子本凡既皆作无，史記夏本紀作己，當是无字之誤。一九三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入定靜慮定
身中雖有身木性
可推下火海
隨緣寂滅
無學聖是惟本

墳

山名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日取

年

年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日取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日取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年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年田惟中上牛眠錯上中

是來浮于潛逾于河

西嶺山名相水也入于河

浮于河

此河南北入渭浮東流河而黑水西河惟也

西嶺山名相水也

門之河在冀州西也

弱水无西

弱水之西

强局消油

强局消油

漆沮无初澧水通同

漆沮之水已入渭

荆故无光

荆故无光

荆故无光

兵南偉物至于鳥號

兵南偉物

平濕度績至

于積埜

下注曰積埜

三危无已

萬至數

萬至數

于大惟黃壤手田惟上

于大惟黃壤

手田惟上

于大惟黃壤

手田惟上

于大惟黃壤

球玲琅玕

球玲琅玕

浮

浮

浮

浮

浮

浮

浮

浮

浮

浮

浮

浮

浮

浮

浮

浮

浮

浮

浮

文渠更西式昂叙

文渠更西式昂叙

文渠更西式昂叙

文渠更西式昂叙

文渠更西式昂叙

文渠更西式昂叙

文渠更西式昂叙

文渠更西式昂叙

文渠更西式昂叙

岐至于荆山

史記周本紀云岐山在周之西
荆山在周之東

至于河

河在周之東

至于太岳

太岳在周之東

至于王屋

王屋在周之東

太行恒山

太行恒山在周之東

至于海

海在周之東

至于

至于

至于

至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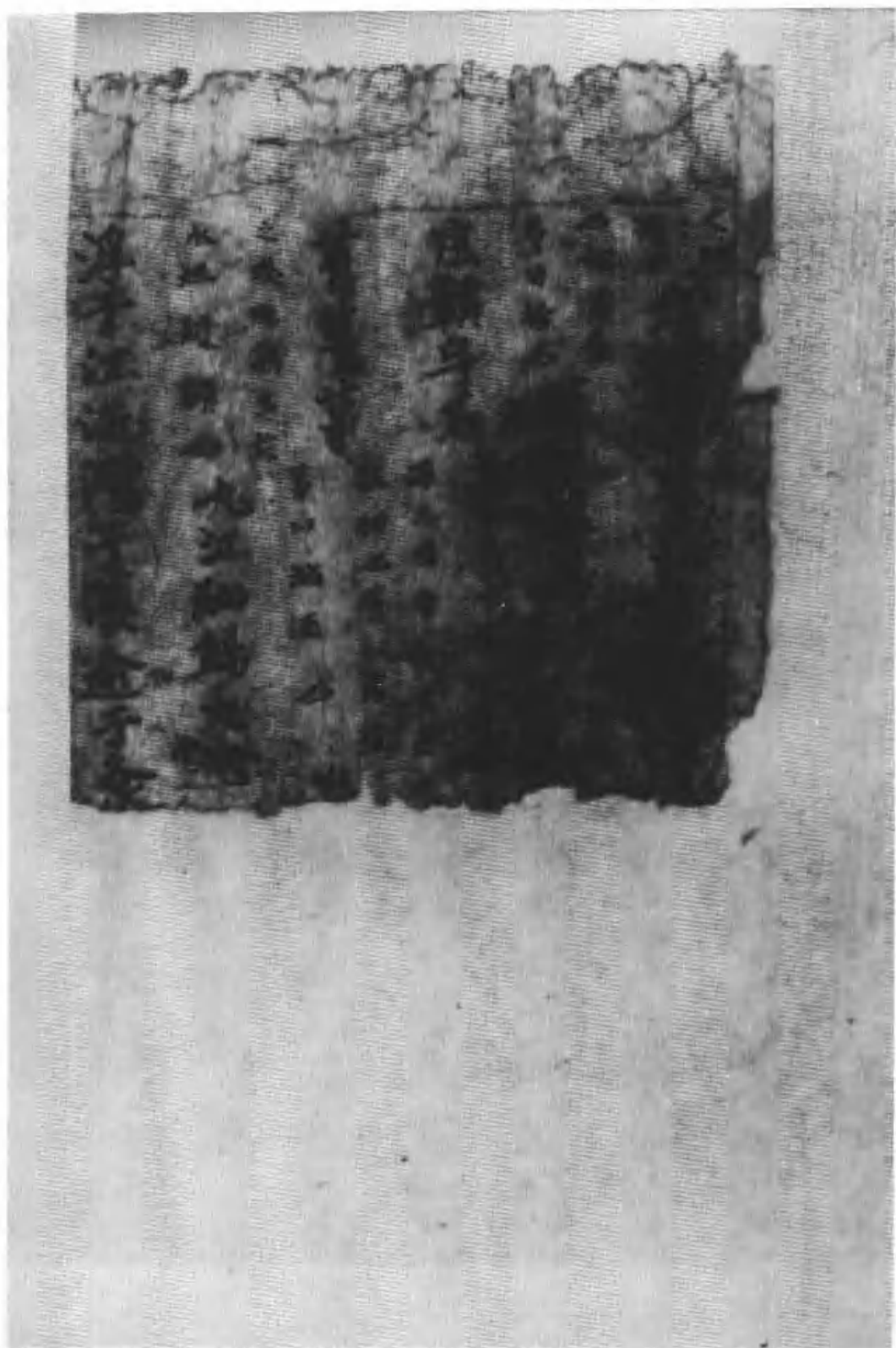
至于

至于

至于

至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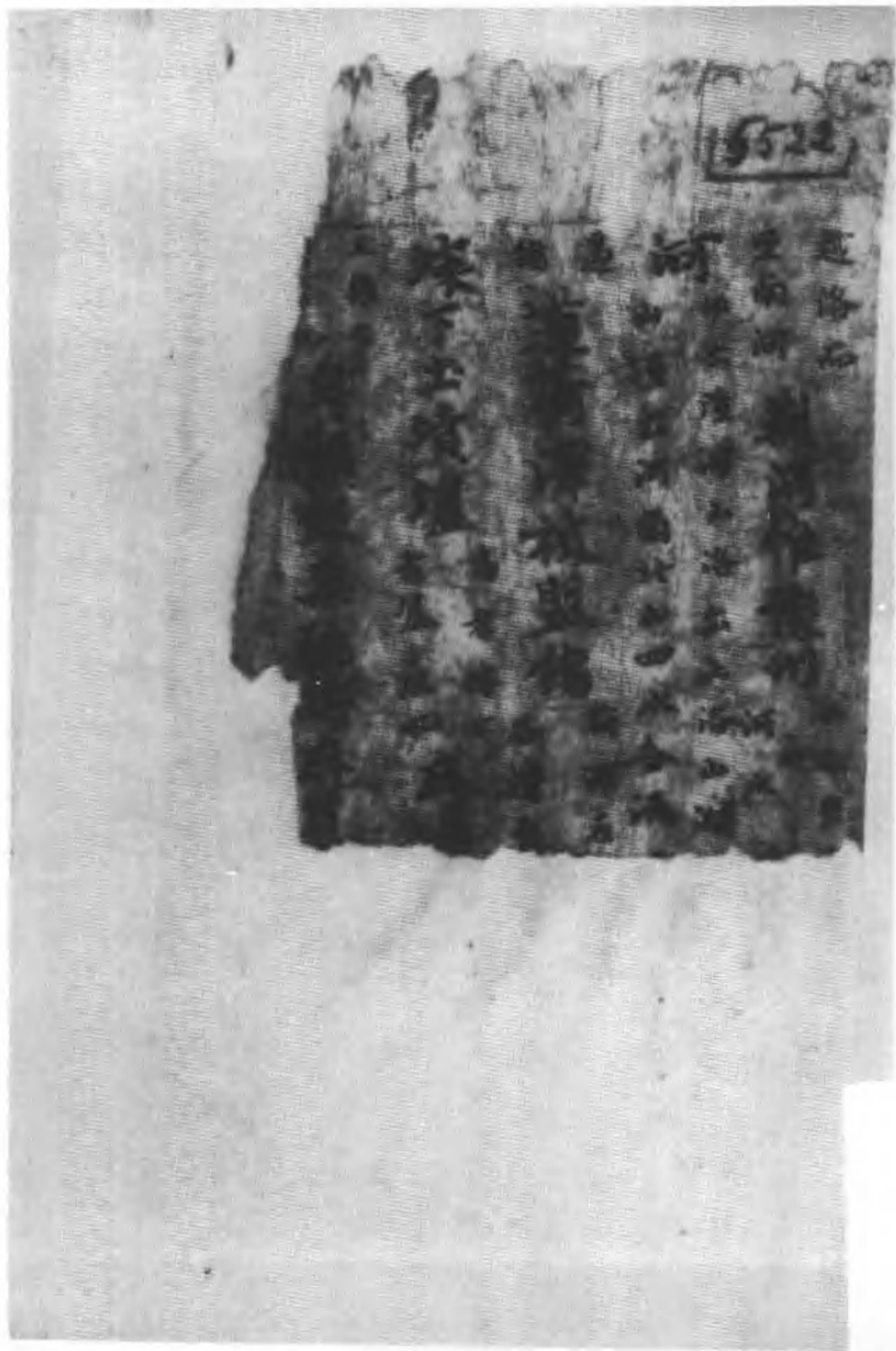
至于



伯五五三號

古文尙書

一三四



太行恒山至于碣石入于海
至于太華
底柱
Pel liot chinois
Touen-houang 4033

相連一東南在豫州洛陽縣南

外方淮出桐柏淮尾凡此

界至于荆山

漢書地理志
荆山在荆
州

崑山之陽至于真山

于夷淺原

言行也東
江蘇縣治原也

江之水至于合黎

合黎水
石在涿

道里水至于三危南衆

至于龍門

龍門在
於龍門

漢書

東至于盧

盧

如車行

于孟津

孟津地名在洛陽東
與濟古今以爲津也

河東也此古津

于大壘而北行也

北過降水空

九河

此河名九河以魚
爲名在河內界

同爲送

之

惜家道遠承東

又東爲滄浪之水

別流

南入于江

南入江

東連澤爲

八江入于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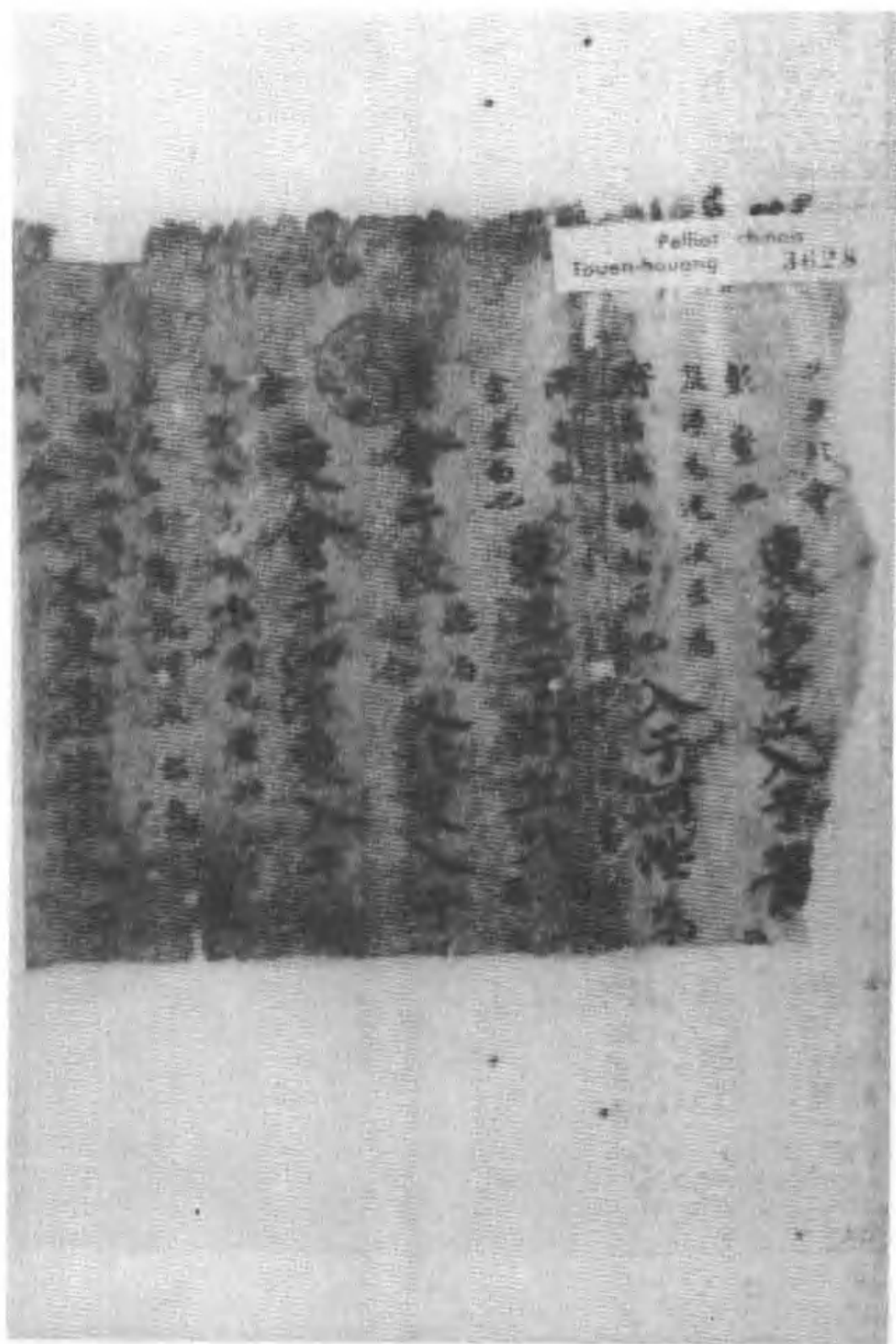
目擊衆江分爲五入
衆澤近爲北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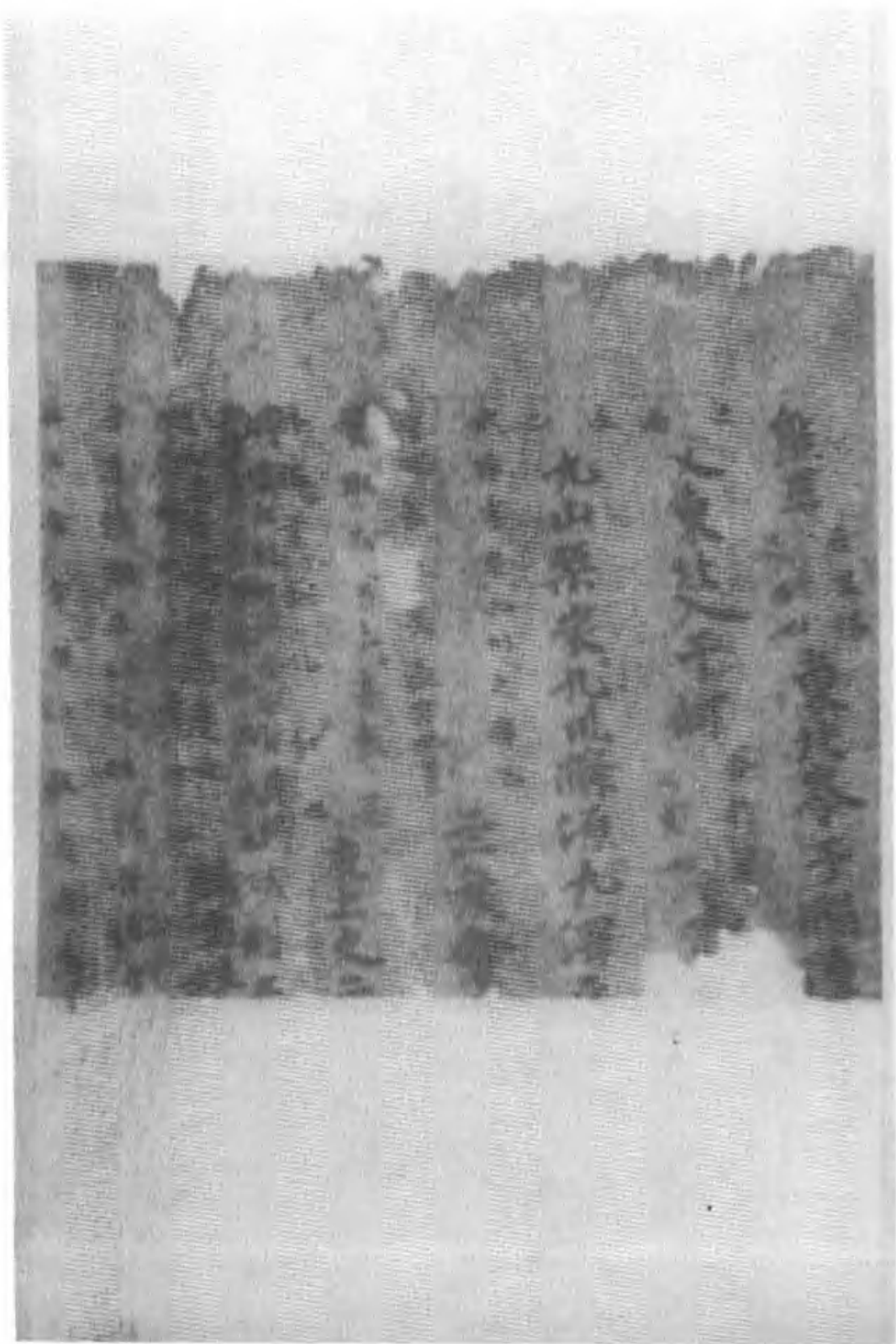
又東至于醴

水名過

東迤北至于雍

通遼也東
遼分爲都







又

胤征 亡逸 伯三七五二 三七六七

巴黎所藏古文尚書殘卷，余既已一一攷證而著錄之；嗣於伯希和先生家，又携來三數百卷，內更有殘卷二：甲卷號碼爲三七五二，僅存胤征八行，避太宗諱，疑卽太宗時寫本。經文無異同，惟孔氏傳：“掌主六師”，今本主誤爲王，“修職輔官”，今本官作君。乙卷爲三七六七號，存亡逸篇三十二行，並此卷後題：“尚書卷第九”。民字不諱，應是隋唐間寫本。凡無字均作亡，不字均作弗，顏師古所據以注漢書者，當是此本。經文：“以萬惟民，惟政之供”，今本缺上惟字。“亂罰無罪，殺戮無辜”，今本缺戮字；並爲宋以來諸本所未有。孔傳異同，不詳校。一九三八年二月十一日

非有也
非悔而

Chambers

亂世正氣

韓仲康筆位三壽

1000

小書六册

義味廣升職酒能子身

邑

侃后水王命但征

告于眾曰噫予亦旅

取大義言則數運保

百官怡輔身居惟明

無尤求

身道亦宜或竟有

或又六季或三二季

易有十季下者三
年有連樂一作考

我國大主季竟日柳製

九上同山中
柳製大帝時

又王早服市康初四

王早服市康初四
其世人一切能切以

藏本製時

兼休小民思鮮羅察

以是應和民政使之以是故慎大政
民士之文知忠鮮自顧市之人

自朝至

牙日中庚帝望暇食用咸和才民

任體日終不暇食也
重班夢國相為我

又至焉

致聖子慈田呂康邱惟政之共

致聖子慈田呂康邱惟政之共
因也每時當以出通承時上

文王受命惟中身當歲又十季

又至九十七而終中身用即此時年

周王言中身

周公曰為寧殛曰今王

以從今以後無道之王皆

之則言亡惟予觀于遘于遊于田乃惟民

惟正之共

予一善故遘於難遘是難也

之皇日今日

湛樂乃非民通嘗非天通若肯人奉時上德

無故可殺曰殛今日樂通曰上之樂湛樂乃非民

亡若既至受

之達率躬于酒庭事

酒為亡道之樂言則亡道故亂

周公曰為寧殛我肯曰古之人敬齊言言齊保

唐書教書

教書之在唐始於高祖初唐書

氏亡成書

唐書教書

唐書教書之在唐始於高祖初唐書

氏亡成書

乃書之乃與率先王之德傳至于小大

唐書

之書人乃與率先王之德傳至于小大

氏亡成書

乃書之乃與率先王之德傳至于小大

唐書

乃書之乃與率先王之德傳至于小大

乃書之乃與率先王之德傳至于小大

唐書

氏亡成書

乃書之乃與率先王之德傳至于小大

唐書

身僖曰朕之僖允若肯弗肯弗殺會志

其內有通

則曰我通有性有通在才一人信如是惡言則曰不此身弗

聽人乃或嗜張為切曰小人惡女嘗女則和之

此其不晚中正之君有人雖我之言小人惡德姐書汝則信受之也則若肯弗永念乎

便非寬解乎心則如是信通者不以此為其為右之道不究其心當言認率罰之身

殺戮亡辜惡少同學王升監于茲是葬于身身

信通合終罰殺無理則天下因國公曰為寧學王升監

于茲既此亂罰之禍以為我之

尚書卷第九

又

盤庚 伯三六七〇

敦煌秘籍留真新編影印本

此殘卷僅存盤庚上篇之後半，起“汝何弗告朕而胥動以浮言”句，訖中篇“女誕勸憂”句，共四十三行。檢二五一六號尚書殘卷，起盤庚中篇“今其有今亡後”句，正與此卷銜接。更驗其筆迹，而知確爲同卷。蓋因斷割，遂分別著錄也。按二五一六號卷子，羅振玉已印入鳴沙石室古籍叢殘；今余重獲此卷，適可爲延津之合，不禁狂喜。此卷羅氏已有跋語，並校勘記，惜未見此四十三行。他日有暇，當續成之。一九三五年十月十三日

于大成先生作“尚書盤庚經傳校文”一文，發表於孔孟學報第廿八期。（民國六十三年九月）

告朕而肯迪昌乎言

上而相起動以享高不之

獨尔肯就可權成

則惟女衆自作弗端

一足女自為 建任少言口

非謀所欲也 建任少言口

古文

錫

又肯及逸勤予敬禮爾非

之秋豈敢動用非

世遇

非介

之醫骨女也

我己飲女初則不介

故之也

有朋與舍

古者天子錄

人厚恭也此所以不介

有

志

古法行事之難當如朕之

有兩惟志必中所志乃善 其亡老侮成人之弱

孤少勿

不用老成人之言是老侮之

不從則孤多憂者是弱易之也 各長子

臣勉出乃力聽余一人出作猷

豐康勅臣下各思長於其

居勉盡心出力

亡才遠余用臯伐丹死用意

施起起之謀

貢身

言遠近行仁如一罪以應之使勿犯也伐法所犯

邦土戚惟女繁

有若明察臣之切也

邦土弗戚惟予

一人不佚罰

佚失之是已失政之罰罪己之義

凡余報亦惟致告

致武誠
告女
自今至于後日各嚴介事皇乃位

虎乃口

奉其職事心齊其祀
以清度居口勿違言

事及人

不從我謀得以及
身雖係可及乎

御書盤庚中第十

盤庚作惟涉河以匡眾

此句凌河之
川既捷也
若言也民不

匡土弗衡誕告用璽介士眾

肅我教言言

大禹用我 咸造勿棄在王廷 造至之限守色 盤

庚乃陞進舟区

舟進舟 使前也

曰明聽朕言之荒失

朕令

荒

烏呼古我毒右宅弗惟区土承

言我先世賢君無不 承而民而恒之也

保右肯威鮮呂弗浮于允

肯

民亦至居之政相与安行焉今浮行也 少以不行精天時者當行天時也

殷降大虐

先王弗衷

我殷家於天降大災則先 王不思故君而行德也

舟通作跡

区利用舉

其所為視民有 利則用德也

其害弗念或古者土

齊

古君先王也之
開謂遼事也

承女卑女惟意康矣非女

子名比子器

今民法此不惟康之承女也故世傳
焉其民志焉非謂其有忠也其今比之

予若顧衷茲邑亦惟女故曰不問中志

言民順和懷此新邑故有
外故衆大從其志而從也

今予將

一足心也

丹郵

試

女弗憂朕心此道

上命

乃成

弗宣乃心銘念曰忱嶮予一人

世皆大弗弗服
心敬念以武成

勸我

余惟自鞠自告

鞠窮之言其爲臣

言臣

丹女弗淫臭丹戴

言不淫之言則新在水瓶也

况弗屬惟肯呂况弗亦或孔自怒害衆

誠不屬也

身之先王嫡至自然何怨是乎

女弗甚亦呂思

乃及女詎勸憂

女不謀久長之計也女不從之矣

乃決不從也

又

盤庚上至微子 伯二六四三

敦煌秘籍留真新編影印本

古文尙書商書殘卷，始盤庚上篇，訖於微子。卷端稍有殘損，卷末題：“乾元二年正月二十六日義學生王老子寫了”。經文多遵古字，傳則間從今文，此真衛包以後之古文矣。按天寶既改字，學者希於功令，莫不讀從今文，延及開成，又據以勒入石經，而古文之傳本殆絕，惜無王老子其人者，抱殘缺於世人不顧之日，傳一線於古文將絕之時，則三百年後，將無郭忠恕其人者，再演梅賾之故技矣。一九三五年十月二十五日

故大言女

之心死奪速也

一若怒

大言敢言女有精意之

于速還情晨自安

晦越亦宜又李悛

陪之晨自安速不強作

於田畝則李悛無不有

娃惟女自生毒

官早

姦穴自自免于斗

无无慈于民乃

及存身達个持而攝之

告愚民歌音顧

效予制乃短矢之

口之惠况我制汝九牛之命

女言弗吉朕不

踵不相教浮言忘沉于衆

告何也身其不以情告

女說謂於衆若火之食于原弗可

猷可撲滅大矣不可向也則惟

衆自作弗靖非予人谷我利欲女非我

惟新維新是任人言曰人惟萬器非求者

乃入乃入青及乃入逸勤乃入予故用非乃入勤乃入

余余小吉余世余是余芳余予余

先王先王小祖先王功先王會與之先王

吉吉作福吉作災吉亦非故用非吉真

丁吉女子難

若狀之及志

古女行中之難言如射之有

女已老

侮成人之弱孤又紹

不用者成人之言是老婦之

之各笑于身屋危

乃力曉予一人

之作歌

蓋作物屋下各一以於其元勉

亡又速

逐用臯伐身死用惠彰身善

言寸心特

德之使勿化代去其凡有法

邦之憾惟女衆

有

則衆邦之弗憾惟予一人又罰

使失已走

之切已凡尔衆亦惟致吉

致我致吉自今

至于後日心莫余事之乃位危乃口

本其職事正其位以

世康若口切耳言也

訖及余身不可悔

謀斷已矣

師相可及乎

尚書盤庚中第十

商書

孔氏傳

盤庚作惟沙河臣民衆

王此亦沙河之乃

詒民之弗事誕吉用靈亦又衆

詒吉

人言我故時吉言人

成遠勿衆在王達

達吉言

言言

盤庚乃登進舟民

舟進舟民

日明聽

朕言亡荒失朕命

爾矣

烏虜古我邦

石官弗惟民之承

言我先世身居無不承安民之恒之也

保石

胥感鮮民弗浮于天音

民亦子石之政相與遷行屬令運

也少以不行於大時

殷降大虐先王弗襄

我後

者言皆行大時也

降大災則先王不忍

身適作眚民利用粦

故古而行使也

其所為視民有

女苦弗念我古石之齊

古

利用行使也

先王之聞

承女卑女惟喜康共非女

又咎比于罰

今我法先王惟民之承故承女使女從惟女女共喜安非謂女有嘉後

予若顯棄茲邑亦惟女故曰

至勿身志言我朝之諸州新邑也今予將

試呂女舉安定年邦試國女卑憂朕心

之迫未乃用不暇乃成大事宣乃心敘念

臣忼惻予一人言人之不齊雖心誠念也余惟

自鞠自苦鞠窮也言女道若乘舟女弗

泣臭耳言不使女若如舟中派个悅弗

屬惟青臣沉邦可或此自忘苦麼

女忠誠不屬畫古高不似後相子況
漸不考之先王福至自起何所老于
女弗甚矣

臣息乃受女誕勸重
女不詳久女之計思女

大勸是今亦又今言後女何生在上言

後計女何得久生今予命女一臣言遲裁臣

是我是一心命女女連忘人倫乃身迂乃心言

我是一心命女女連予却身乃命于天子言

豈女畏用奉畜女衆迎靖女命於天

以威齊女于用予念我先神后之勞余志

个言養女也

予丕克羞余用襄余望

言我亦諸湯太孫
進勞女以義德女

心予女道我是
女及先人也失于政教于茲高后丕乃

宗降皐族日害建朕民

宗重之乎既失
政而陳文於此

予不從湯心大重下罪族於我
何至虐我民而不從乎也女万民乃弗生

生泉子一人猷同心不違道先后丕降

與女皐族日害其泉朕幼孫又比非

但罪我亦將有女孫
豈庸自謂比同心也故又寔真自上亦罰女

女之能迪言其古我先王元夢乃祖乃父治民也女

共作我畜民女又我則存乃心我民之女

有民氏之心今不改後我先王後乃祖乃父

乃詔齊女弗敢乃死言我先王女女之祖之考

女女之茲予又卒改同位具乃貝玉

乃吉我高后日作星刑于朕女之祖是女命

乃吉我高后日作星刑于朕女之祖是女命

吉湯曰作大刑於我子
迪高后不乃崇降弗

祥

言女又阻開專湯天下不吉
以罰女陳忠孝之義書之也

烏庠今予告

女弗易

凡所言皆不
易之事也

永敬大邷亡胥錫連

古教我言大夏行之無相
不廷連棄廢之也

女不猷念呂相叨各

設中于乃心

群臣當如何謀念和以
相設各設中正於女心也

乃又弗

吉弗迪

不吉不道
謂山人也

顛哉弗冀暫遇姦究

顛墮然墮不榮不奉上帝已者遇人所
知事之姦姦於外為究於內也

我乃剿殪

賊之亡遺育亡卑易種于茲新邑

剗

其類美使易得此新邑往才生主

予將試臣女舉亦建乃家自今以往九

立女家也卿
大人稱家也

尚書盤庚下第十一 尚書 孔氏傳

盤庚元舉奠斗直屋乃正斗位之其不
居正邪

居新社婁夏又衆日亡戲怠楸建大命

之佳也
安非月氣又無威
忌施立大教也今予丕專心腹腎腸麻

告余百姓于朕志年心腹言喻誠
於百姓以吉志也宜臯余

衆衆余亡共共恣恣協協比比讒讒言言予一人

群臣前有此過

故禁其後已今我不罪女女勿共志我合比山人而妄言也

古我先王將多

于于肯肯切

言以意從多人前人之功是已

適適于山于山用降我用降我也

真嘉績于朕邦

後必依山之險無城郭之勞下去山者之德也言曰臣我國

今我民用蕩所離離屋屋官又定定極

水泉沈溺

故蕩所離者無安之之能夜以居之極也

余冒朕冒咎咎震震睡睡万民

臣臣嬰

言皆不明已平心也

肆上帝將復我高祖之

真真華華越我家

以德治理於我家也

朕及三教

真華哉我家

以從此不特得湯
德治理於我家已

朕及三教

龔承民命用永祀于新邑

言我嘗与學政
之臣今承民命

用古名
新邑已

隸予冲人非廢斗慧不孫濟

冲

予人謀已予至重善已非廢
頭新謀於衆至用吾其已

各非故事卜用君

誼真

言真大已居日用謀不敢
違卜用大此意都大業已

烏庫邦柏師

采百執事之人皆隱才

國伯二伯及州牧
已衆長公卿已

言富廣失相隱
知其不吾敗已

予亦撤東相介念教我

親

言大相助已施大助
女合教我衆民已

朕弗肩好貸取龔

生主鞠人惠人之保厘叙敘

有任已我不任貪嗔今用進

進其吉右人之有國能謀女其古者則我式序而敘之也

今我元壽告余于

朕志若否言又弗敘

已進吉女之後順於女心不畜情告我無

敘有不

正總于算班主主自庸

無終算算以主位當重進

皆自用切也

式專民惠永肩一心

用布示已心以義長任一心以事君也

尚書說命上第十二

尚書

孔氏傳

高宗夢弔說

盤序中九子已名武丁德高何年故神高宗夢弔其相其名曰

說李百工營求茲基弔弔傳

使百官以所夢

之於衆也。之於衆也。耳得之傳。衆之聽也。

作說命三篇

命說三篇。攝政也。

說命

始求符命之已。

王宅夏亮金三祀

陰陽也。居夏信。歷三年不言也。

元元

惠亦惟弗言

除要。爾不言。言及也。

羣臣咸諫于王

日烏序如之日明慈實作則

如事則言明。嘉明如則也。

則作注。則也。

天子惟君万邦百官承式

天下待令百官仰法也。

王言惟作命弗言臣下言適稟令稟

稟也。

令嘉命也王庸作書曰詰曰臣台正于三

方台志息弗腎柱故弗言

用目下補故作誌也

志也我止四方思遠不善此故不言也

龔默思道夢帝賁

良微可代予言

夢八年夢如房以佐將八我言故也

乃宋

爲卑臣求旁求于天下

周乙說葉傳嚴之楚惟

廷有湖水味可飲者刑人葉今隱代昔唐葉之以供食自以

作相王置諸左右

左

之日朝夕納每臣補

若金用女作砮

砮源砮
成利也

作舟楫

渡大水持
舟楫也

若裁

雨

霖三日雨也
霖以故旱

若乃心沃心若蓐

身疾弗瘳

開女心以沃我心如服藥必瞑眩極
其病乃除故其士切言以自警也

若

洗弗昧地身是用傷

必視地之乃無害
言汝使若已視地也

惟

泉乃僚言弗同心臣匡乃侯

與女並官當偕
率無不同心以

匡女正
名也卑率先王迪我高后臣康地民

言匡女后使補先王之遺福也
湯之祿以安天下也烏虜欽予昔命

可惟又矢

敢我是命爾其
誠使有終也

說復于王曰惟

木勿繩則王

勅

勿諫則聖

言本以繩直
君以計明也

克聖臣弗命亦永

名辭是諫則臣不待
命其永意命計也

欲其祗若王之休命

言如此准教不致
之失命今計者于

尚書說命中第十三

尚書

孔氏傳

惟說命總百官

存
之任也

乃進于王曰烏

辜明王今若人適建邦設都

大有曰有
此十五

可以而皆自身軍相王之法言明
王今惟此道以立國設都也

樹石王后必承

臣大夫師矣

言王后臣上下也時陳也治之卒故先舉其始也

弗惟逸

念惟臣學民

不使有位者遠豫民上言立之重使治民也

惟天聰

明惟聖肯惡惟臣欽若惟民勿入

惡法也言

重王法又以立教臣教順

惟口迺羞惟甲冑迺戎

今今之民以從上王治也

甲冑實先整已言不可

惟衣裳在笥惟干戈

難教令易用兵也

青舟躬

言服不可加非其人兵不可任非其才也

王惟戒茲允茲克

明乃言弗休

言王武懷此言惟之事信能明此乃無不美也

惟治學在

度官

所言得人則治夫人則亂

官弗及也既惟亦能

不知

惟能是 叙官及慈惠惟可成 言非賢 慮吉

呂鍾鍾惟身音 非善非時 又可善喪身善

矜可能喪身切 非人十音 惟事事乃可

又備又備亡患 事事非亡 后寵納侮 開寵非

山德之亡取過作非 非過取而人之 惟身適屋

政事惟醇 其乃能作 精于祭祀音

冒弗欽禮煩則舉事神則難 外不從教

戰中時此種則說今雖行焉亦已也
時意教近處故託目以我之
王曰言才說乃言

惟服
言是已是其不
乃弗良于言予官齊于

行
言是已是其不
託拜
昔日非知

之難行之惟難
言是已是其不
王悅弗艱允

惕于先王成惠
言是已是其不
惟託耳

言又身各
言是已是其不
惟託耳

尚書說今下第十三
尚書
孔氏傳

王曰米女說台小子舊學于甘盤

王先

自甘盤故晉曰元乃運于成華入宅于河

有通德者也既寧于中履東道居田野河州也其父自河徂亳

泉身父官顯

川河性泉事于今其終故通是顯明上德也

尔惟誓

于朕志

古女當教訓於我使我志進也

若作酒醴尔惟麴

稴

酒醴酒麴稴以成

若味尔惟鹽棗

鹽醢梅酢是酒尔文修予宅予年予惟

厥酢以和之也

克邁乃嘗

又凡一之義邁行也
高其非行女教也

說曰王人求多

齊皆惟達事學于古

乃又獲王右

聞以五事事古
計乃自所得也

事弗師古臣克亦世國說

迫齊

事古計于一節古世
此所聞言至是道也

惟守操志務

皆敏身修乃來

學以類志是敏也
其德之聞乃來也允襄

于茲道積十年

躬修德此聖志則
道積其身也

惟教學

半念失亂典于學年惠修官覺

教教
已教